标段编号： 2411-440311-04-01-201978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国际华南02-20-04地块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2月20日

工程编号：2411-440311-04-01-201978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类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国际华南02-20-04地块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目录

第一章 企业人员储备力量 ..... - 5 -
第二章 财务情况 ..... - 13 -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 - 14 -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 - 52 -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 - 91 -
第三章 企业业绩 ..... - 132 -
一、中法航空大学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 - 133 -
（一）监理合同 ..... - 133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139 -
二、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 - 146 -
（一）监理合同 ..... - 146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149 -
三、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监理 ..... - 163 -
（一）监理合同 ..... - 163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170 -
四、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监理 ..... - 171 -
（一）监理合同 ..... - 171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176 -
五、肥西经开区新港南区 A 区安置点工程监理 ..... - 180 -
（一）监理合同 ..... - 180 -
（二）业主名称变更 ..... - 185 -
（三）竣工验收报告 ..... - 186 -
六、长丰县北城医院工程施工监理 ..... - 226 -
（一）监理合同 ..... - 226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234 -
七、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 - 283 -
（一）监理合同 ..... - 283 -
（二）竣工验收报告 ..... - 289 -
第四章 企业获奖情况 ..... - 300 -
一、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 B 区一期工程 - 301 -
二、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郑州大剧院 ..... - 312 -
三、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南通大剧院 ..... - 321 -
四、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项目（一期） - 328 -
五、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 ..... - 333 -
第五章 项目总监业绩 ..... - 340 -
一、总监证书材料 ..... - 341 -
二、总监理工程师经受托人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书 ..... - 349 -
三、业绩材料——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 ..... - 350 -
（一）监理合同 ..... - 350 -
（二）总监变更证明 ..... - 355 -
（三）竣工验收报告 ..... - 357 -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 - 363 -
（五）获奖证明 ..... - 365 -
四、业绩材料——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 - 366 -
（一）监理合同 ..... - 366 -
（三）竣工验收报告 ..... - 371 -
（三）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 - 383 -
五、业绩材料——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 - 384 -
（一）监理合同 ..... - 384 -
（二）总监变更证明 ..... - 389 -

（三）竣工验收报告 ..... - 392 -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 - 397 -
（五）获奖证明 ..... - 399 -
六、业绩材料——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 - 400 -
（一）监理合同 ..... - 400 -
（二）总监变更证明 ..... - 406 -
（三）竣工验收报告 ..... - 408 -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 - 422 -
（五）获奖证明 ..... - 423 -
第六章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 - 425 -
1、 总监【袁新云】 ..... - 429 -
2、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官洁】 ..... - 439 -
3、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杨一飞】 ... - 445 -
4、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刘同】 ..... - 450 -
5、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张丽星】 ..... - 456 -
6、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杨红星】 ..... - 463 -
7、 安全监理【胡庆】 ..... - 469 -
8、 安全监理【王成军】 ..... - 474 -
9、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阮银东】 ..... - 479 -
10、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王迪】 ..... - 486 -
11、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刘东怀】 ..... - 492 -
12、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叶伟】 ..... - 498 -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杨金鼎】 ..... - 504 -
14、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李来江】 ..... - 510 -
15、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王保亮】 ..... - 517 -
16、 专业监理工程师（园林绿化）【冯志远】 ..... - 524 -
17、 专业监理工程师（市政）【欧启平】 ..... - 530 -

18、 监理员【曾雁洲】 ..... - 537 -
19、 监理员【何浩龙】 ..... - 542 -
20、 监理员【谢宗飞】 ..... - 547 -
21、 监理员【谢炜】 ..... - 552 -
22、 资料员【殷盛】 ..... - 557 -
23、 拟派所有人员社保证明 ..... - 563 -

第一章 企业人员储备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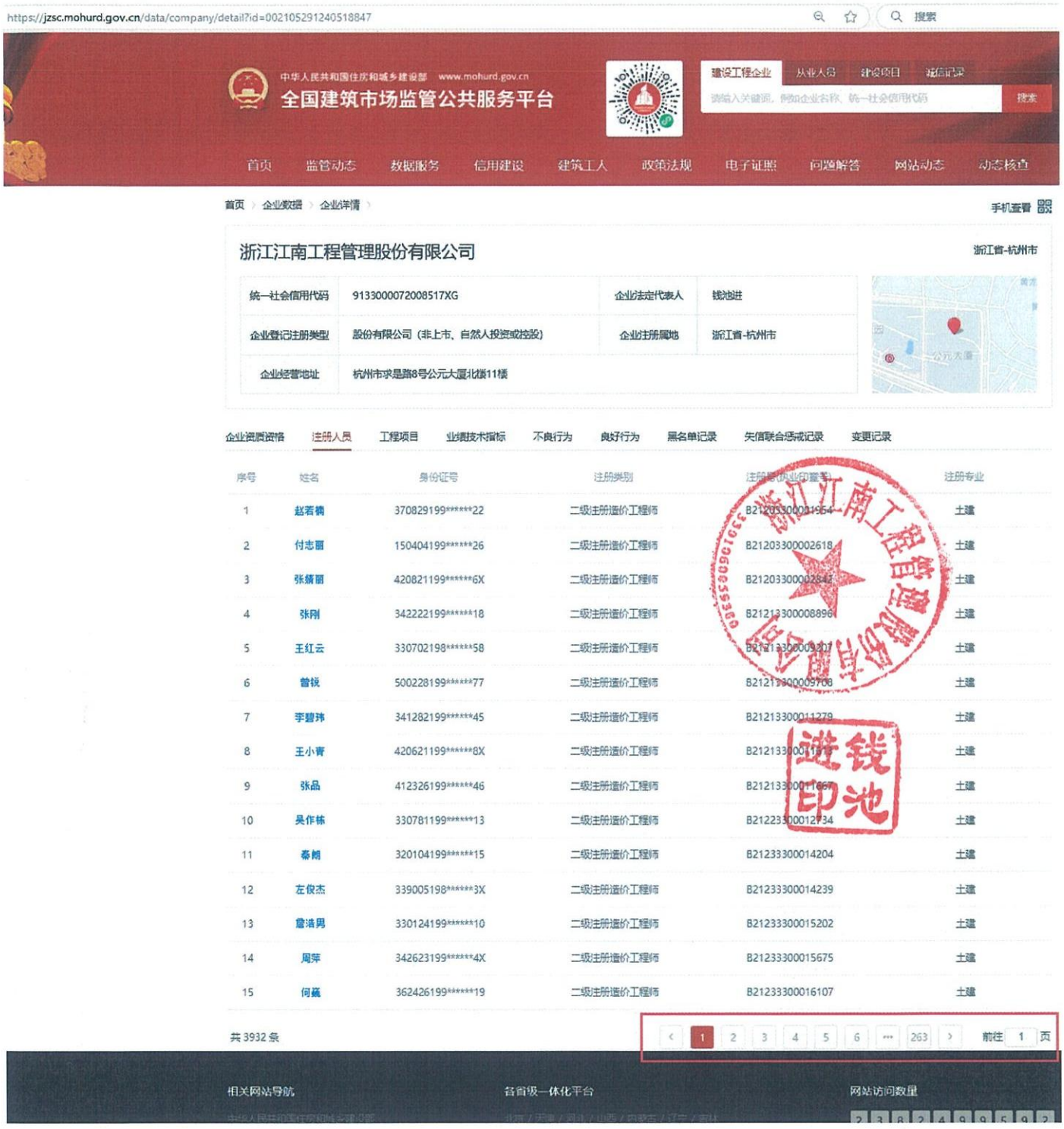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405188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17XG	企业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证书/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赵若楠	370829199******2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033000019[illegible]	土建
2	付志丽	150404199******2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033000026[illegible]	土建
3	张婧丽	420821199******6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033000028[illegible]	土建
4	张刚	342222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88[illegible]	土建
5	王红云	330702198******5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92[illegible]	土建
6	曾锐	500228199******7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097[illegible]	土建
7	李碧玮	341282199******4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112[illegible]	土建
8	王小青	420621199******8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118[illegible]	土建
9	张晶	412326199******4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133000116[illegible]	土建
10	吴作栋	330781199******13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33000127[illegible]	土建
11	秦朗	320104199******15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4204	土建
12	左俊杰	339005198******3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4239	土建
13	詹浩男	330124199******1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5202	土建
14	周萍	342623199******4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5675	土建
15	何巍	362426199******19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3300016107	土建

共3932条

‹ 1 2 3 4 5 6 ··· 263 › 前往 1 页

相关网站导航 |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 网站访问数量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405188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1 7XG	企业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illegible]	注册专业
796	陈永忠	620302196******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浙1622006200900975	建筑工程
797	杨淑宣	620102196******2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浙1622006200900978	建筑工程
798	郝辉	412322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浙1632015201501009	公路工程
799	郝辉	412322198******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浙1632015201501009	市政公用工程
800	高峰	650300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浙1652009201315068	建筑工程
801	魏婧	510823197******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3879	房屋建筑工程
802	魏婧	510823197******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51003879	市政公用工程
803	赵葛强	332526196******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7239	房屋建筑工程
804	赵葛强	332526196******18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7239	市政公用工程
805	李建军	320203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0108	房屋建筑工程
806	李建军	320203196******11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0108	市政公用工程
807	赵红艳	410105197******64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7445	电力工程
808	赵红艳	410105197******64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7445	市政公用工程
809	陈士凯	320811197******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2010563	房屋建筑工程
810	陈士凯	320811197******5X	注册监理工程师	32010563	市政公用工程

共 3932 条 1 ... 52 53 54 55 56 ... 263 前往 54 页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24051884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施工图审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检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1 7XG	企业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901	陈贵旭	440506198******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41524	房屋建筑工程
3902	陈贵旭	440506198******94	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41524	市政公用工程
3903	许建华	340104196******18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300081-DG001	--
3904	张立宇	360313197******1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303107-DG005	--
3905	杨幕强	330103196******30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300081-DG004	--
3906	徐生贵	210103196******3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300081-DG003	--
3907	魏刚	513701198******12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303107-DG004	--
3908	毛国兵	430611197******1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3300081-CS001	--
3909	陈佳铭	330103198******1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3303107-CS002	--
3910	李明	330721198******1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3300081-CN003	--
3911	郭莉丽	420822198******20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3300081-CN005	--
3912	钱铮	330103197******17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303107-AY001	--
3913	钱铮	330103197******17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3303107-S008	--
3914	侯国松	420221197******78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3300081-S011	--
3915	周媛	230103197******30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3303107-S009	--

共3932条

< 1 ...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 前往 261 页

房屋建筑工程专业：1462 人

建设工程企业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电子证照
请输入关键词
最新发布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2025年第一批一级造价工程师初始注册人员名单的公告
2025-02-06
保交房攻坚战顺利完成2024年既定目标——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工作专班有关负责人答记者问
2025-02-06
城管队员的『蛇年第一天』
2025-02-06
房地产政策持续发力 继续推动止跌回稳
2025-02-06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2025年第三批一级建造师注册人员名单的公告
2025-02-05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2025年第二批一级建造师注册人员名单的公告
2025-02-05
低温雨雪冰冻期间 城镇房屋使用、出行安全小常识
2025-01-27
访问数量：658433351
查询
信用
附近
我的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电子证照
资质类别：全部
筛选
1、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l7XG
企业法人代表 钱池进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已经是最后一条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钱池进印

企业详情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 17XG
企业法人代表
钱池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资质项 2项
注册人员 3932名
历史业绩 2010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首页
27
分享

注册人员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008517XG
企业法人代表 钱池进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浙江省-杭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资质项 2项
注册人员 3932名
历史业绩 2010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首页
27
分享
程师（供配电）（5）
注册监理工程师（1606）
一级注册建
1、杨高
身份证号 320923**********18
注册类别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33032433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2、曹纯勇
身份证号 341181**********18
注册类别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32030248
注册专业 电力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3、赖俊龙
身份证号 360781**********12
注册类别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1018468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第二章 财务情况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万元	109773.385954	99698.837911	100076.584273
净利润	万元	35845.402398	18691.138133	9871.413913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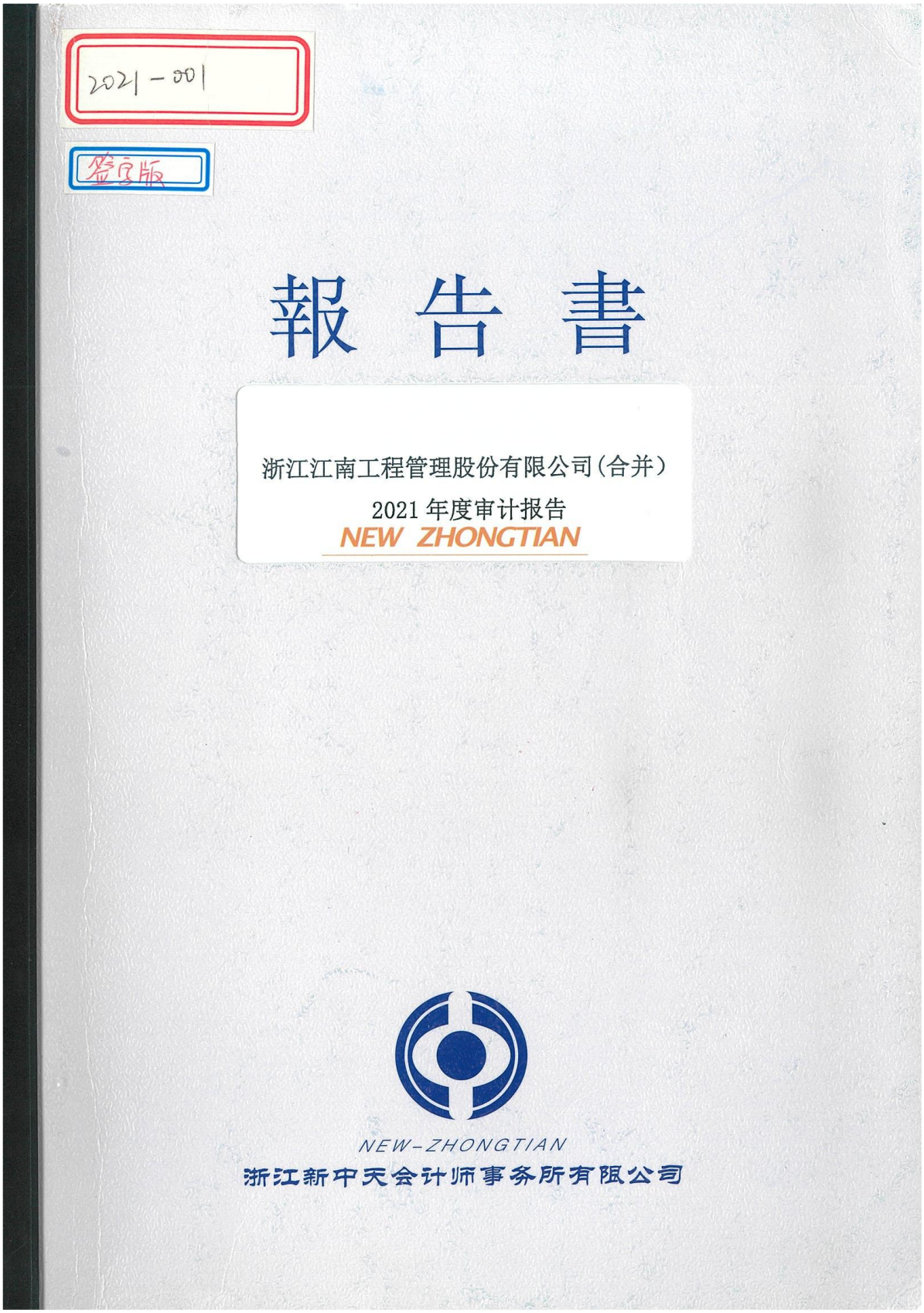
2021-001
签字版
報 告 書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NEW ZHONGTIAN
NEW-ZHONGTIAN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报告防伪编码：268588031612

被审计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属 期：2021年01月01日－2021年12月31日

报 告 文 号：新中天审字[2022]第0486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际兵

注 师 编 号：330000071626

签字注册会计师：余桂统

注 师 编 号：330002030024

事 务 所 名 称：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 务 所 电 话：0571-56509978

事 务 所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02－708室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二维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官方网址：http://www.zicpa.org.cn/
请使用支付宝或浙里办扫码查验，咨询电话：4000002512

新中天审字（2022）第0486号

审 计 报 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本次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咨旗审字[2022]第018号审计报告，本次合并采纳了上述审计报告的数据。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1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合并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

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55,808,482.36	796,040,656.49	240,514,207.90	270,133,410.58	短期借款	68				
短期投资	2	5,746,093.13	5,746,093.13	313,328,762.27	323,328,762.27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14,694,184.46	14,889,541.57	11,074,050.08	11,269,407.19	应付账款	70	2,484,327.94	30,748,928.74	2,785,661.83	32,972,489.22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71		69,720.68	505,978.34	622,453.00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78,526,181.37	100,451,295.23	70,093,872.30	86,501,309.30
应收账款	6	195,787,104.70	251,530,244.65	82,357,822.43	133,098,294.16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7	435,723,439.18	436,132,152.08	384,538,195.64	392,641,684.41	应付股利	74	4,496,309.94	4,496,309.94	3,016,578.72	3,016,578.72
预付账款	8	7,420,513.83	8,438,918.96	383,542.00	1,403,297.68	应交税金	75	87,886,656.64	89,911,533.50	51,704,783.28	55,551,879.14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80	1,266,366.16	1,303,315.21	188,249.50	188,249.50
存货	10		13,949,847.39		12,984,640.57	其他应付款	81	73,893,235.28	77,112,281.09	56,449,950.83	84,313,205.82
待摊费用	11	646,993.62	733,945.92	1,267,576.65	1,318,682.50	预提费用	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预计负债	83				
其他流动资产	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流动资产合计	31	1,415,826,811.28	1,527,461,400.19	1,033,464,156.97	1,146,178,179.36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48,553,077.33	304,093,384.39	184,556,825.30	263,166,164.7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2	160,660,697.29	79,054,232.51	124,793,685.79	62,885,870.06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借款	101				
长期投资合计	38	160,660,697.29	79,054,232.51	124,793,685.79	62,885,870.06	应付债券	102				
合并价差			26,157,898.50		26,157,898.50	长期应付款	103				
合并价差合计			26,157,898.50		26,157,898.50	专项应付款	106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9	143,966,915.23	157,481,117.04	140,188,038.94	153,238,675.12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累计折旧	40	54,992,434.81	62,143,031.89	49,577,551.17	55,623,744.73						
固定资产净值	41	88,974,480.42	95,338,085.15	90,610,487.77	97,614,930.39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43	88,974,480.42	95,338,085.15	90,610,487.77	97,614,930.39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248,553,077.33	304,093,384.39	184,556,825.30	263,166,164.70
在建工程	45	211,320.76	387,070.76		175,750.00						
固定资产清理	46					少数股东权益			10,047,364.51		8,408,945.83
固定资产合计	50	89,185,801.18	95,725,155.91	90,610,487.77	97,790,680.39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	115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1,188,742.80		1,224,764.96	减：已归还投资	116				
长期待摊费用	52	1,757,343.88	2,549,257.32	409,659.32	1,474,690.64	实收资本净额	117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资本公积	118	10,812,089.70	10,812,089.70	10,812,089.70	10,812,089.70
						盈余公积	119	29,632,369.65	29,632,369.65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1,757,343.88	3,738,000.12	409,659.32	2,699,455.6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2	1,327,433,116.95	1,326,551,478.98	973,276,705.20	972,692,514.03
递延税项：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123				
递延税款借项	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8				
						股东权益合计	129	1,418,877,576.30	1,428,043,302.84	1,064,721,164.55	1,072,545,919.21
资产总计	67	1,667,430,653.63	1,732,136,687.23	1,249,277,989.85	1,335,712,083.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	1,667,430,653.63	1,732,136,687.23	1,249,277,989.85	1,335,712,083.91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利润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097,733,859.54	1,264,571,094.08	865,790,078.95	1,015,828,914.47
减：主营业务成本	1	596,794,020.14	712,813,528.84	468,875,925.56	586,861,229.56
税金及附加		8,459,068.66	9,661,627.62	7,075,092.51	8,063,593.55
二、主营业务利润		492,480,770.74	542,095,937.62	389,839,060.88	420,904,091.36
加：其他业务利润	2	3,116,451.25	3,168,525.32	2,686,112.22	3,174,588.87
减：营业费用		4,983,137.80	4,996,088.72	3,885,581.45	4,103,914.61
管理费用		134,537,539.72	168,435,430.88	104,806,161.46	126,637,325.29
财务费用	3	-6,547,698.65	-6,107,465.24	-7,591,017.71	-7,053,601.45
三、营业利润		362,624,243.12	377,940,408.58	291,424,447.90	300,391,041.78
加：投资收益	4	49,161,367.17	36,730,102.53	22,789,022.52	21,942,122.69
补贴收入	5	2,654,393.48	2,654,393.48	5,451,488.86	5,451,488.86
营业外收入	6	884,465.29	1,648,009.22	461,260.81	1,402,703.39
减：营业外支出	7	4,776,858.96	5,537,489.49	3,398,300.05	5,255,493.20
四、利润总额		410,547,610.10	413,435,424.32	316,727,920.04	323,931,863.52
减：所得税	8	52,093,586.12	53,797,907.90	46,145,202.93	46,768,765.18
少数股东损益			1,038,418.67		8,640,965.58
五、净利润		358,454,023.98	358,599,097.75	270,582,717.11	268,522,132.76

浙江新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现 金 流 量 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80,178,464.55	1,158,843,753.70	净利润	32	358,454,023.98	372,365,84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1,164,833.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86,666,189.03	191,025,824.24	固定资产折旧	34	6,285,569.13	7,389,972.65
现金流入小计	4	1,166,844,653.58	1,349,869,577.94	无形资产摊销	35		290,58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04,132,325.86	646,746,622.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112,315.44	130,875.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31,402,872.23	348,617,058.05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620,583.03	584,736.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64,229,851.63	77,804,222.9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8,432,309.07	8,432,309.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9,418,378.26	88,260,97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53,436.67	53,436.67
现金流出小计	9	979,183,427.98	1,161,428,88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87,661,225.60	188,440,696.17	财务费用	41	1,592,296.62	1,592,29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307,582,669.14	317,582,669.14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49,161,367.17	-49,458,433.6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47,681,635.95	47,978,702.4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965,20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88,584.29	88,58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200,914,461.98	-216,122,501.2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62,186,520.81	62,981,949.76
现金流入小计	15	355,352,889.38	365,649,955.89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4,791,543.90	5,255,10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87,661,225.60	188,440,696.1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6,336,000.00	6,33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11,127,543.90	11,591,109.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344,225,345.48	354,058,846.3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16,592,296.62	16,592,296.6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755,808,482.36	796,040,656.49
现金流出小计	28	16,592,296.62	16,592,296.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240,514,207.90	270,133,41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16,592,296.62	-16,592,296.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515,294,274.46	525,907,245.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515,294,274.46	525,907,245.91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资 产 负 债 表

2021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40,514,207.90	755,808,482.36	短期借款	33		
短期投资	2	313,328,762.27	5,746,093.13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3	11,074,050.08	14,694,184.46	应付帐款	35	2,785,661.83	2,484,327.94
应收股利	4			预收帐款	36	505,978.34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37	70,093,872.30	78,526,181.37
应收帐款	6	82,357,822.43	195,787,104.70	应付福利费	38		
其他应收款	7	384,538,195.64	435,723,439.18	应付股利	39	3,016,578.72	4,496,309.94
预付帐款	8	383,542.00	7,420,513.83	应交税金	40	51,704,783.28	87,886,656.64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41	188,249.50	1,266,366.16
存货	10			其他应付款	42	56,449,950.83	73,893,235.28
待摊费用	11	1,267,576.65	646,993.62	预提费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2			预计负债	44		
其他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4	1,033,464,156.97	1,415,826,811.28	其他流动负债	46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47	184,556,825.30	248,553,077.33
长期股权投资	15	124,793,685.79	160,660,697.29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6			长期借款	48		
长期投资合计	17	124,793,685.79	160,660,697.29	应付债券	49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50		
固定资产原价	18	140,188,038.94	143,966,915.23	专项应付款	51		
减：累计折旧	19	49,577,551.17	54,992,434.81	其他长期负债	52		
固定资产净值	20	90,610,487.77	88,974,480.42	长期负债合计	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22	90,610,487.77	88,974,480.42	递延税项贷项	54		
工程物资	23			负债合计	55	184,556,825.30	248,553,077.33
在建工程	24		211,320.76				
固定资产清理	25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26	90,610,487.77	89,185,801.18	实收资本	56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57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净额	58	51,000,000.00	51,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8	409,659.32	1,757,343.88	资本公积	59	10,812,089.70	10,812,089.70
其他长期资产	29			盈余公积	60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30	409,659.32	1,757,343.88	未分配利润	61	973,276,705.20	1,327,433,116.95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	1,064,721,164.55	1,418,877,576.30
递延税款借项	31						
资产总计	32	1,249,277,989.85	1,667,430,653.6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3	1,249,277,989.85	1,667,430,653.63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865,790,078.95	1,097,733,859.54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468,875,925.56	596,794,020.1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7,075,092.51	8,459,068.66
二、主营业务利润	4	389,839,060.88	492,480,770.74
加：其他业务利润	5	2,686,112.22	3,116,451.25
减：营业费用	6	3,885,581.45	4,983,137.80
管理费用	7	104,806,161.46	134,537,539.72
财务费用	8	-7,591,017.71	-6,547,698.65
三、营业利润	9	291,424,447.90	362,624,243.12
加：投资收益	10	22,789,022.52	49,161,367.17
补贴收入	11	5,451,488.86	2,654,393.48
营业外收入	12	461,260.81	884,465.29
减：营业外支出	13	3,398,300.05	4,776,858.96
四、利润总额	14	316,727,920.04	410,547,610.10
减：所得税	15	46,145,202.93	52,093,586.12
五、净利润	16	270,582,717.11	358,454,023.98

现 金 流 量 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80,178,464.55	净利润	32	358,454,02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86,666,189.03	固定资产折旧	34	6,285,569.13
现金流入小计	4	1,166,844,653.58	无形资产摊销	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04,132,325.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112,31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31,402,872.2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620,58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64,229,851.63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8,432,309.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9,418,37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53,436.67
现金流出小计	9	979,183,427.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87,661,225.60	财务费用	41	1,592,29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307,582,669.14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49,161,367.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47,681,635.9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88,58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200,914,461.9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62,186,520.81
现金流入小计	15	355,352,889.38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4,791,54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87,661,225.6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6,33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11,127,54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344,225,345.4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16,592,296.6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755,808,482.36
现金流出小计	28	16,592,296.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240,514,207.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16,592,296.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515,294,27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515,294,274.46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原由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杭州江南工程建设公司投资组建。2002年10月10日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中电资（2002）316号文改制的批复，改由李建军等15位自然人及公司职工持股会投资。2006年8月10日改名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取得由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2008517X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11亿元，业经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新中天验字[2013]第0089号验资报告，法定代表人：钱池进，经营地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公司下设深圳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州高新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淮安分公司，本报表为本级、深圳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州高新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丽水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肥西分公司、太仓分公司，本次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级及上述22家分公司。

经营范围：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招投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设计、技术开发、评估咨询，工程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总承包，建筑工程检测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

二、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本公司的各项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量，后续如果发生减值，按《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

3、坏账准备提取方法

除了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外，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含，下同）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账龄1年以上，按其余额的1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在途物资、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

3、各种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4、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存货在年末时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存货可变现价值时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八）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投资成本入账。

2、公司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高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股权投资差额”。股权投资差额，分别以下下情况进行处理：（1）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差额，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2）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2003年3月17日以前发生的，按合同规定期限或者不低于10年的期限进行摊销；2003年3月17日以后发生的，计入资本公积。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自2004年起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时对以前年度已发生的股权投资差额按财会（2004）3号文处理。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个别投资项目计算确定。

（九）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较高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物品。

2、固定资产的主要计价方法

（1）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债务重组和非货币交易准则规定的方法确定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30	4.75/3.17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8	11.875－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4、期末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固定资产盘盈、盘亏、报废、毁损及转让出售等资产处理净损益计入当年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购建固定资产之工程前期准备和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支出，包括工程直接材料、直接工资、待安装设备、工程建筑安装费、工程管理费和工程试运转净损益及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对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项目，或者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或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2、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预计使用年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

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期末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开办费转销方法

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2、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费用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1）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劳务收入实现。

（2）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程度按XX确定。

（3）如果提供劳务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

靠地计量。

4、其他收入

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十四）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根据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的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

（十五）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合并时已抵销的盈余公积不予还原。

2、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已对不同的会计制度进行转换，在合并日，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四、主要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6%、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本公司与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均属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取得编号为GR2019330043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年至2022年按税收规定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深圳市

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余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27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4 年按税收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仍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本期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1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母公司 2021 年分配股东红利 1,500.00 万元。

六、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情况

1、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母公司实际投资额（万元）	母公司控股比例（%）	合并比例（%）	是否属于合并范围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	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是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招投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预算、结算，竣工决算编制或审核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业	4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环保自动化监控、监测技术，污染治理设施，仪器仪表。	340.00	85.00	85.00	是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0	从事投资项目策划；房地产经纪咨询；物业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建设监理与咨询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招标代理甲级（按工程监理及工程招标代理资质证书经营）；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建设工程信息咨询；建筑工程领域人工智能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大数据的技术服务；征集、利用企业信用信息，开展企业信用评估、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建筑模型技术咨询及设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研发与	5,280.00	80.00	80.00	是

			销售、技术转让。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形

2020年本集团财务报表未进行合并。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库存现金	400,954.81
银行存款	106,609,577.93
其他货币资金	689,030,123.75
合　计	796,040,656.49

2、短期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证券投资	5,746,093.13
合　计	5,746,093.13

3、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689,054.81
商业票据	9,200,486.76
合　计	14,889,541.57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1,196,711.83	74.65	2,198,105.22
1-2年	28,519,410.37	11.14	719,869.47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3年	19,620,103.81	7.66	552,037.80
3年以上	16,783,592.08	6.55	1,119,560.95
合　计	256,119,818.09	100.00	4,589,573.44

（2）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639,443.17	技术服务费
青岛万达东方影都项目	4,135,198.95	监理工程费
成都轨道交通8号线项目	6,358,858.13	监理工程费
枣庄科教创新示范园（一期） 项目	6,890,571.13	监理工程费
商丘市睢阳区大棚户区改造西部安置区功能配套设施项目等	5,683,979.62	监理工程费
合　计	27,708,051.00	

（3）应收关联方款项：无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2,198,993.83	46.31	160,559.00
1-2年	111,294,502.48	25.49	248,909.70
2-3年	94,927,675.18	21.74	58,814.45
3年以上	28,210,013.91	6.46	30,750.17
合计	436,631,185.40	100.00	499,033.32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2）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债务人	金额	款项性质
杭州成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3,757,374.00	往来款
浙江中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往来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5,061,944.77	往来款

深圳中邦国际工程科技顾问有限公司	1,912,798.10	往来款
杭州大江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774,136.00	往来款
合计	326,506,252.87	

6、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7,044,216.96	83.47
1-2年	1,394,702.00	16.53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8,438,918.96	100.00

（2）预付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3）前五名的预付账款如下

债务人	金额	款项性质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2,235,455.05	预付货款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42,522.00	预付货款
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预付货款
马鞍山市兴马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71,505.00	预付货款
周玉雷	57,600.00	预付货款
合计	5,407,082.05	

7、存货

浙江新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项　目	年末数
劳务成本	13,949,847.39

8、待摊费用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房租	814,839.87	1,577,287.94	1,658,181.89	733,945.92
油费江南	503,842.63		503,842.63	

合计	1,318,682.50	1,577,287.94	2,162,024.52	733,945.92

9、长期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79,054,232.51	
合　计	79,054,232.51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年末数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9.00	77,759,252.21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00	1,294,980.30
合　计		79,054,232.51

10、合并价差

项　目	年末数
溢价收购子公司	26,157,898.50
合　计	26,157,898.50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238,675.12	5,255,109.53	1,012,667.61	157,481,117.04
房屋建筑物	110,956,804.58	1,523,115.00		112,479,919.58
运输设备	24,496,591.08	2,287,018.52	1,012,667.61	25,770,941.99
电子办公设备	17,785,279.46	1,444,976.01		19,230,255.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623,744.73	7,389,972.65	870,685.49	62,143,031.89
房屋建筑物	21,550,563.50	3,505,439.04		25,056,002.54
运输设备	18,953,420.75	2,013,981.58	870,685.49	20,096,716.84
电子办公设备	15,119,760.48	1,870,552.03		16,990,312.51
三、账面净值合计	97,614,930.39	273,036.94	2,549,882.18	95,338,085.15
房屋建筑物	89,406,241.08		1,982,324.04	87,423,917.04
运输设备	5,543,170.33	273,036.94	141,982.12	5,674,225.15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查账专用章

电子办公设备	2,665,518.98		425,576.02	2,239,942.96

12、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387,070.76		387,070.76
合计	387,070.76		387,070.76

13、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	1,560,900.00			1,560,900.00
土地使用权	1,560,900.00			1,560,900.00
二、累计摊销	336,135.04	36,022.56		372,157.60
土地使用权	336,135.04	36,022.56		372,157.60
三、账面价值	1,224,764.96	36,022.56		1,188,742.40
土地使用权	1,224,764.96	36,022.56		1,188,742.40

14、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名称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车库	1,435,197.59	409,659.32		71,759.88	337,899.44	55个月
装修费	1,460,000.00		1,460,000.00	40,555.56	1,419,444.44	35个月
绿化工程	432,071.80	388,765.04		18,560.04	370,205.00	240个月
深圳装修费		676,266.28		254,557.44	421,708.84	20个月
合计	3,327,269.39	1,474,690.64	1,460,000.00	385,432.92	2,549,257.72	

15、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3,500,548.44	43.91
1-2年	9,065,600.00	29.48
2-3年	760,000.00	2.47
3年以上	7,422,780.30	24.14

[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

合　计	30,748,928.74	100.00

（2）前五名的应付账款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嘉力达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0.00	服务费
潍坊奕拓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3,380,000.00	服务费
潍坊博通工程项目管理中心	2,980,000.00	服务费
徐婧	1,598,400.00	服务费
危红英	800,000.00	服务费
合　计	13,908,400.00	

16、预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69,720.68	100.00
合　计	69,720.68	100.00

（2）预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7、应付工资

项　目	年末数
应付工资	100,451,295.23
合　计	100,451,295.23

18、应交税金

项　目	年末数
增值税	38,494,403.25
企业所得税	47,628,40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1,753.24

浙江新南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验专用章

13

房产税	1,064.03
土地使用税	5.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96,196.13
印花税	89,318.99
其他	20,391.00
合　计	89,911,533.50

19、其他应交款

项　　目	年末数
教育费附加	781,989.13
地方教育附加	521,326.08
合　计	1,303,315.21

20、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58,770,117.68	76.21
1-2年	10,977,815.73	14.24
2-3年	2,678,243.82	3.47
3年以上	4,686,103.86	6.08
合　计	77,112,281.09	100.00

（2）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梁忆刚	2,296,810.63	借款
邓成军	2,092,742.46	借款
舟山工匠信息咨询工作室	2,206,690.00	咨询费
舟山维贤信息咨询工作室	2,032,110.00	咨询费
舟山立驰信息咨询工作室	1,507,980.00	咨询费
合计	10,136,333.09	

14

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李建军等 14 位自然人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会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0,812,089.70		-	10,812,089.70
合　　计	10,812,089.70		-	10,812,089.70

23、盈余公积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632,369.65			29,632,369.65
合　计	29,632,369.65			29,632,369.65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972,692,514.03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10,259,867.20
加：本年净利润	358,599,097.75
可供分配利润	1,341,551,478.98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341,551,478.98
减：分配股利	15,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26,551,478.98

期初未分配润调整系冲回 2020 年多计提所得税 6,966,967.57 元，新增合并权益等调整 3,292,899.63 元。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15

项目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264,571,094.08
主营业务成本	712,813,528.84
主营业务毛利	551,757,565.24
主营业务毛利率（%）	43.63%

2、其他业务收入与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其他业务收入	3,573,511.82
减：其他业务支出	404,986.50
其他业务利润	3,168,525.32

3、销售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本期数
中标服务费	2,702,388.10
广告费	45,049.50
业务宣传费	35,544.55
折旧费	120,399.52
社会保险费	1,458,259.68
公积金	218,522.92

4、管理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本期数
工资	36,968,551.61
车辆使用费	5,469,322.96
低值易耗摊销费	2,674,357.19
办公费	4,744,068.99
差旅费	3,704,000.40
社会保险等	31,074,787.87
租赁费	1,279,045.83
会议费	175,038.92

审核专用章

16

咨询服务	3,109,959.85
待摊费用	71,759.88
业务招待费	6,615,734.80
职工教育经费	1,045,629.56
折旧费	6,453,091.62
水电、物业费	195,984.82
住房公积金	4,113,410.06
福利费	5,555,663.25
劳动保护	1,121,965.87
劳务费	60,000.00
研发费用	49,119,957.43
律师费	623,026.77
租赁费	360,950.19

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减:利息收入	8,674,380.86
手续费支出	1,592,596.62
利息支出	450,363.65
其他	523,955.35
合　计	-6,107,465.24

6、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38,691.26
投资股东分红	14,700,000.00
理财、证券等收益	4,491,411.27
合　计	36,730,102.53

浙江[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专用章

7、补贴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产业扶持补贴	2,654,393.48
合　计	2,654,393.48

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980.59
政府及项目补助经费	39,693.79
其他	386,899.49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677,201.73
无法支付的款项	542,233.62
合　计	1,648,009.22

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55,378.42
工程罚款	3,994,170.22
捐赠支出	36,000.00
滞纳金	2,693.39
行政罚款	1,435,855.87
其他	13,391.59
合　计	5,537,489.49

10、所得税

项　目	本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797,907.90
合　计	53,797,907.90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	367,805.55	2,053,250.08
银行存款	66,410,553.06	157,225,810.88
其他货币资金	689,030,123.75	81,235,146.94
合计	755,808,482.36	240,514,207.90

2、短期投资

项　目	年 末 数	年初数
基金理财		305,000,000.00
证券投资	5,746,093.13	8,328,762.27
合　计	5,746,093.13	313,328,762.27

3、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493,697.70	11,074,050.08
商业汇票	9,200,486.76	
合计	14,694,184.46	11,074,050.08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391,161.40	74.74		43,914,806.03	53.27	
1-2年	19,864,525.85	10.14		21,982,483.31	26.66	
2-3年	16,274,564.81	8.31		6,985,493.76	8.47	
3年以上	13,344,765.67	6.81	87,913.03	9,562,952.36	11.60	87,913.03
合计	195,875,017.73	100.00	87,913.03	82,445,735.46	100.00	87,913.03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如下：

主要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青岛万达东方影都项目	4,135,198.95	2.11
成都轨道交通 8 号线项目	6,358,858.13	3.25
枣庄科教创新示范园（一期） 项目	6,890,571.13	3.52
商丘市睢阳区大棚户区改造西部安置区功能配套设施项目	5,683,979.62	2.90
重庆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	2,840,282.38	1.45
合计	25,908,890.21	13.23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5,650,256.38	47.20		180,943,335.14	47.05	
1-2 年	107,683,046.52	24.71		113,045,584.67	29.40	
2-3 年	94,282,622.94	21.64		47,455,010.72	12.34	
3 年以上	28,107,513.34	6.45		43,094,265.11	11.21	
合计	435,723,439.18	100.00		384,538,195.64	100.00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3）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杭州成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3,757,374.00	往来款
浙江中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往来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5,061,944.77	往来款
邢邦宝	2,132,457.22	往来款
杭州大江东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774,136.00	往来款
合计	326,725,911.99	

6、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160,660,697.29		124,793,685.79	

合　计	160,660,697.29		124,793,685.79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余额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100	-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681,738.97	100	13,787,727.72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2,093,276.84	49	77,759,252.21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191,805.05	85	5,002,693.90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8,275.31	40	1,294,980.30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5,668,589.62	80	62,816,043.16
合　计	124,793,685.79		160,660,697.29

7、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股东股利	4,496,309.94	3,016,578.72
合计	4,496,309.94	3,016,578.72

(二)母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监理收入	1,097,733,859.54	863,103,966.73	596,794,020.14	468,875,925.56
造价咨询收入		2,686,112.22		
合计	1,097,733,859.54	865,790,078.95	596,794,020.14	468,875,925.56

2、营业费用

主要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标服务费	2,702,388.10	2,616,073.10
广告费	45,049.50	69,627.01
业务宣传费	35,544.55	

折旧费	120,399.52	340,405.00
社会保险费	1,458,259.68	520,249.85
公积金	218,522.92	

3、管理费用

主要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	20,374,982.58	21,945,737.58
车辆使用费	5,469,322.96	893,902.22
办公费	3,921,969.51	4,626,266.90
差旅费	3,044,468.61	4,698,127.03
社会保险等	30,322,580.42	16,560,822.27
会议费	175,038.92	157,473.27
咨询服务	1,329,423.07	1,019,140.13
业务招待费	5,131,616.43	1,419,118.91
折旧费	5,744,696.70	5,131,543.65
福利费	4,573,067.84	2,601,767.05
研发费用	42,585,247.13	35,717,597.86

4、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	368,405.51	466,108.65
减：利息收入	8,508,700.78	-8,057,250.10
利息支出	1,592,596.62	123.74
合计	-6,547,698.65	-7,591,017.71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证券等收益	4,930,355.67	2,981,048.87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9,531,011.50	19,807,973.65
投资股东分红	14,700,000.00	
合计	49,161,367.17	22,789,022.52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内容	金额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往来款	15,061,944.77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68689351S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缪兰娟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11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1月18日至2034年11月17日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02-708室

经营范围　服务：审计业务，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24日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7414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缪兰娟

经营场所：杭州市西湖区同大精华大厦2座702-708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300025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字〔2004〕72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 年 11 月 2 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8 年 5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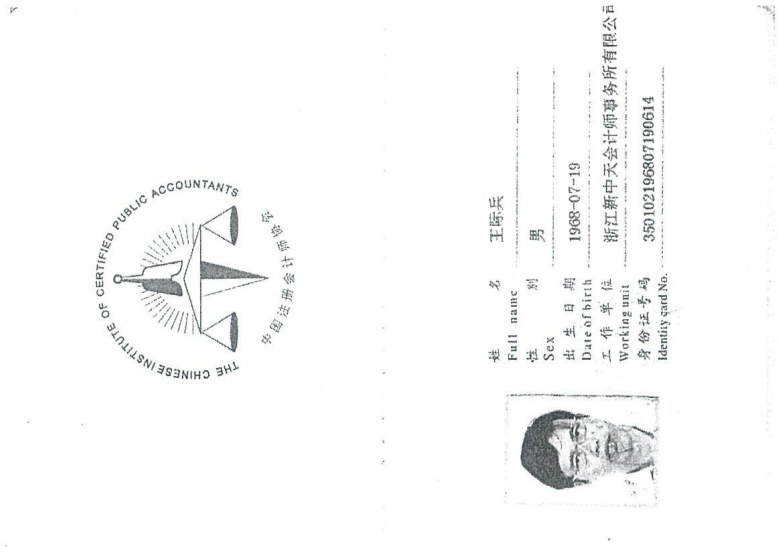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际兵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07-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1021968071906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报告附送作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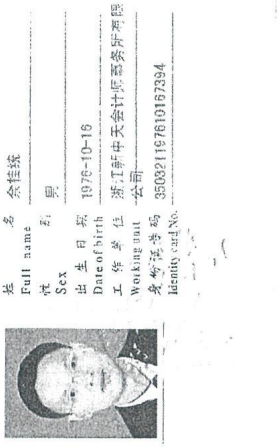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余佳琼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10-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92119761016739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 01 01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年 月 日
y m d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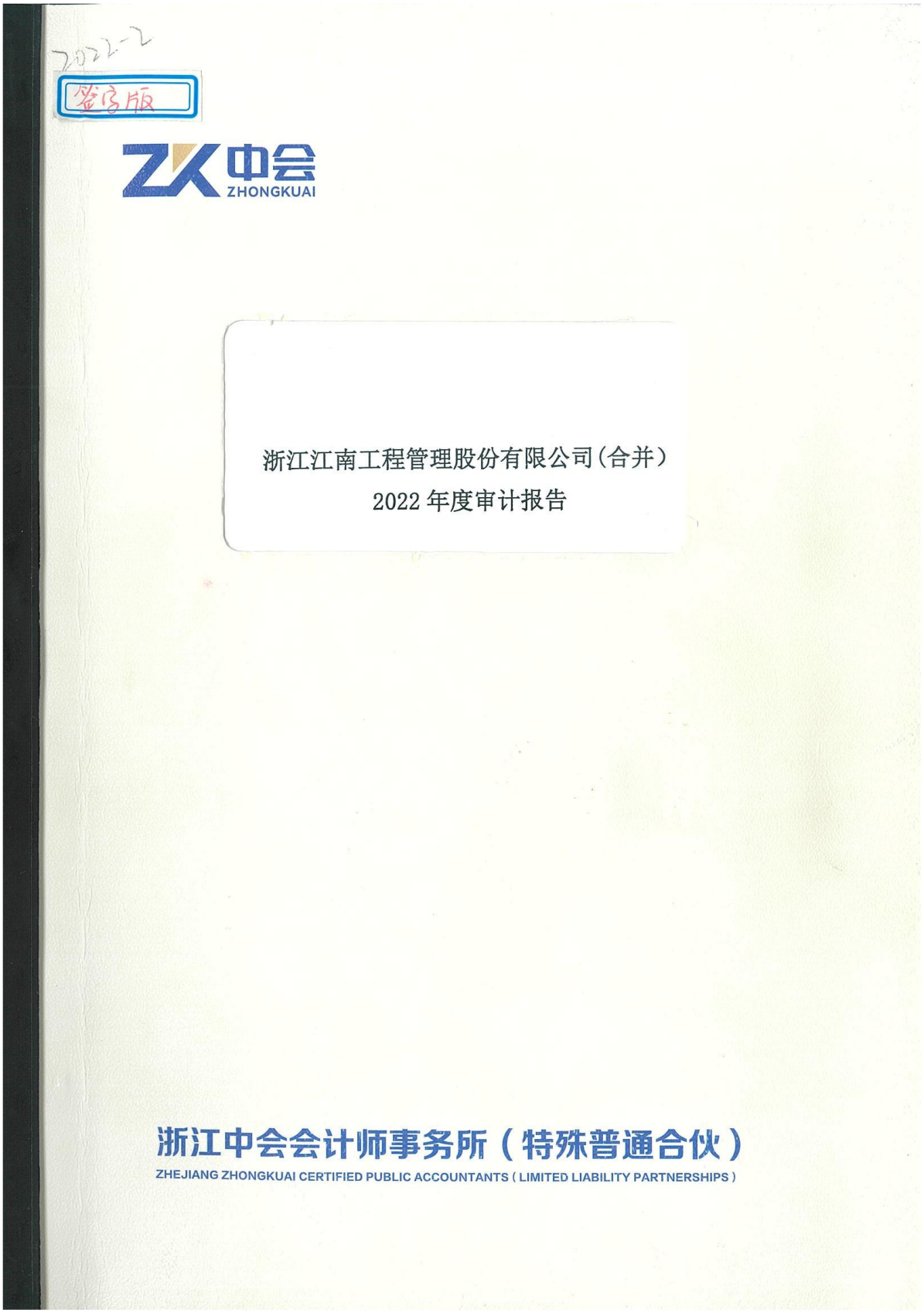
2022-2
签字版
ZK中会
ZHONGKUAI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层
电话：0571-56509950 56509978 56509956 56509966
56509958 56509960 56509963
传真：0571-56509973 56509976
网址：www.zjzkcpa.com 邮编:310030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3F75N2BFK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层
电话：0571-56509950 56509978 56509956 56509966
56509958 56509960 56509963
传真：0571-56509973 56509976
网址：www.zjzkcpa.com 邮编:310030

审 计 报 告

中会会审[2023]第0503号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本次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咨旗审字[2023]第008号审计报告，本次合并采纳了上述审计报告的数据。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1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合并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市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60,355,504.69	791,582,112.83	755,808,482.36	796,040,656.49	短期借款	68				
短期投资	2	5,026,529.36	31,928,124.42	5,746,093.13	5,746,093.13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12,317,856.00	12,797,656.00	14,694,184.46	14,889,541.57	应付账款	70	2,690,531.27	27,356,153.61	2,484,327.94	30,748,928.74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71	4,480.00	3,391,275.13		69,720.68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84,619,526.25	103,552,910.02	78,526,181.37	100,451,295.23
应收账款	6	173,486,529.69	235,030,546.87	195,787,104.70	251,530,244.65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7	294,439,793.14	294,089,464.23	435,723,439.18	436,132,152.08	应付股利	74	4,496,309.94	4,496,309.94	4,496,309.94	4,496,309.94
预付账款	8	46,634,418.77	47,645,578.77	7,420,513.83	8,438,918.96	应交税金	75	32,230,554.81	35,596,659.27	87,886,656.64	89,911,533.50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80	77,297.01	146,436.85	1,266,366.16	1,303,315.21
存货	10		6,706,467.99		13,949,847.39	其他应付款	81	91,611,804.18	91,525,665.43	73,893,235.28	77,112,281.09
待摊费用	11	630,029.46	714,275.49	646,993.62	733,945.92	预提费用	82	4,433,194.24	4,433,194.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1					预计负债	83				
其他流动资产	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流动资产合计	31	1,292,890,661.11	1,420,494,226.60	1,415,826,811.28	1,527,461,400.19	其他流动负债	9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20,163,697.70	270,498,604.49	248,553,077.33	304,093,384.39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32	164,140,827.53	89,579,941.92	160,660,697.29	79,054,232.51	长期借款	101				
长期债权投资	34					应付债券	102				
长期投资合计	38	164,140,827.53	89,579,941.92	160,660,697.29	79,054,232.51	长期应付款	103				
合并价差					26,157,898.50	专项应付款	106				
合并价差合计					26,157,898.50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9	396,477,641.04	410,299,736.79	143,966,915.23	157,481,117.04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减：累计折旧	40	64,540,382.05	72,762,959.81	54,992,434.81	62,143,031.89						
固定资产净值	41	331,937,258.99	337,536,776.98	88,974,480.42	95,338,085.15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43	331,937,258.99	337,536,776.98	88,974,480.42	95,338,085.15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220,163,697.70	270,498,604.49	248,553,077.33	304,093,384.39
在建工程	45	3,051,834.03	3,227,584.03	211,320.76	387,070.76						
固定资产清理	46					少数股东权益			13,651,291.35		10,047,364.51
固定资产合计	50	334,989,093.02	340,764,361.01	89,185,801.18	95,725,155.91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	115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3,502,277.99		1,188,742.40	减：已归还投资	116				
长期待摊费用	52	1,198,917.33	1,717,713.69	1,757,343.88	2,549,257.72	实收资本净额	117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资本公积	118	10,812,089.70	10,812,089.70	10,812,089.70	10,812,089.70
						盈余公积	119	29,632,369.65	29,632,369.65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1,198,917.33	5,219,991.68	1,757,343.88	3,738,000.12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未分配利润	122	1,481,611,341.94	1,480,464,166.02	1,327,433,116.95	1,326,551,478.98
递延税项：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123				
递延税款借项	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8				
						股东权益合计	129	1,573,055,801.29	1,585,559,916.72	1,418,877,576.30	1,428,043,302.84
资产总计	67	1,793,219,498.99	1,856,058,521.21	1,667,430,653.63	1,732,136,687.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	1,793,219,498.99	1,856,058,521.21	1,667,430,653.63	1,732,136,687.2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996,988,379.11	1,170,418,146.03	1,097,733,859.54	1,264,571,094.0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	627,016,203.56	742,647,845.76	596,794,020.14	712,813,528.84
税金及附加		4,311,663.86	5,566,516.00	8,459,068.66	9,661,627.62
二、主营业务利润		365,660,511.69	422,203,784.27	492,480,770.74	542,095,937.62
加：其他业务利润	2	205,238.01	205,238.01	3,116,451.25	3,168,525.32
减：营业费用		5,499,444.89	5,499,444.89	4,983,137.80	4,996,088.72
管理费用		181,088,451.41	210,283,798.16	134,537,539.72	168,435,430.88
财务费用	3	-12,070,658.60	-11,032,753.80	-6,547,698.65	-6,107,465.24
三、营业利润		191,348,512.00	217,658,533.03	362,624,243.12	377,940,408.58
加：投资收益	4	27,412,676.89	7,044,588.79	49,161,367.17	36,730,102.53
补贴收入	5	5,244,922.74	5,244,922.74	2,654,393.48	2,654,393.48
营业外收入	6	3,276,368.86	5,489,261.56	884,465.29	1,648,009.22
减：营业外支出	7	14,971,500.39	16,636,787.20	4,776,858.96	5,537,489.49
四、利润总额		212,310,980.10	218,800,518.92	410,547,610.10	413,435,424.32
减：所得税	8	25,399,598.77	28,244,959.24	52,093,586.12	53,797,907.90
少数股东损益			4,009,716.30		1,038,418.67
五、净利润		186,911,381.33	186,545,843.38	358,454,023.98	358,599,097.7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21,669,762.58	1,213,659,475.38	净利润	32	186,911,381.33	190,555,559.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2,819,582.78	2,819,582.7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23,169,691.80	23,673,212.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47,190,592.87	150,936,565.99	固定资产折旧	34	9,677,754.51	10,749,735.19
现金流入小计	4	1,171,679,938.23	1,367,415,624.15	无形资产摊销	35		48,55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35,568,987.61	362,946,555.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558,426.55	831,544.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30,454,917.56	450,592,290.2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16,964.16	19,67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55,578,854.08	68,360,554.5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10,526,539.12	10,576,710.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10,882,701.51	326,223,12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现金流出小计	9	1,032,485,460.76	1,208,122,522.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9,194,477.47	159,293,101.28	财务费用	41	3,439,888.90	3,439,88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15,978,277.66	34,076,682.60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27,412,676.89	-7,044,588.7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27,412,676.89	27,480,065.91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7,243,37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19,945,794.76	-30,187,366.4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47,747,697.25	-50,613,197.99
现金流入小计	15	43,390,954.55	61,556,748.51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69,664,909.56	272,334,89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39,194,477.47	159,293,101.2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12,400,000.00	57,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282,064,909.56	329,334,893.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38,673,955.01	-267,778,144.8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3,439,888.90	3,439,888.9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652,889,115.92	684,115,724.06
现金流出小计	28	3,439,888.90	3,439,888.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755,808,482.36	796,040,65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3,439,888.90	-3,439,888.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102,919,366.44	-111,924,932.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02,919,366.44	-111,924,932.4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注：2022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为684,115,724.06元，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791,582,112.83元，差额为107,466,388.77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107,466,388.77元。

资 产 负 债 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55,808,482.36	760,355,504.69	短期借款	33		
短期投资	2	5,746,093.13	5,026,529.36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3	14,694,184.46	12,317,856.00	应付帐款	35	2,484,327.94	2,690,531.27
应收股利	4			预收帐款	36		4,480.00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37	78,526,181.37	84,619,526.25
应收帐款	6	195,787,104.70	173,486,529.69	应付福利费	38		
其他应收款	7	435,723,439.18	294,439,793.14	应付股利	39	4,496,309.94	4,496,309.94
预付帐款	8	7,420,513.83	46,634,418.77	应交税金	40	87,886,656.64	32,230,554.81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41	1,266,366.16	77,297.01
存货	10			其他应付款	42	73,893,235.28	91,611,804.18
待摊费用	11	646,993.62	630,029.46	预提费用	43		4,433,194.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2			预计负债	44		
其他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4	1,415,826,811.28	1,292,890,661.11	其他流动负债	46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47	248,553,077.33	220,163,697.70
长期股权投资	15	160,660,697.29	164,140,827.53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6			长期借款	48		
长期投资合计	17	160,660,697.29	164,140,827.53	应付债券	49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50		
固定资产原价	18	143,966,915.23	396,477,641.04	专项应付款	51		
减：累计折旧	19	54,992,434.81	64,540,382.05	其他长期负债	52		
固定资产净值	20	88,974,480.42	331,937,258.99	长期负债合计	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22	88,974,480.42	331,937,258.99	递延税项贷项	54		
工程物资	23			负债合计	55	248,553,077.33	220,163,697.70
在建工程	24	211,320.76	3,051,834.03				
固定资产清理	25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26	89,185,801.18	334,989,093.02	实收资本	56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57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净额	58	51,000,000.00	51,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8	1,757,343.88	1,198,917.33	资本公积	59	10,812,089.70	10,812,089.70
其他长期资产	29			盈余公积	60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30	1,757,343.88	1,198,917.33	未分配利润	61	1,327,433,116.95	1,481,611,341.94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	1,418,877,576.30	1,573,055,801.29
递延税款借项	31						
资产总计	32	1,667,430,653.63	1,793,219,498.9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3	1,667,430,653.63	1,793,219,498.99

利　　润　　表

2022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097,733,859.54	996,988,379.11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596,794,020.14	627,016,203.5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8,459,068.66	4,311,663.86
二、主营业务利润	4	492,480,770.74	365,660,511.69
加：其他业务利润	5	3,116,451.25	205,238.01
减：营业费用	6	4,983,137.80	5,499,444.89
管理费用	7	134,537,539.72	181,088,451.41
财务费用	8	-6,547,698.65	-12,070,658.60
三、营业利润	9	362,624,243.12	191,348,512.00
加：投资收益	10	49,161,367.17	27,412,676.89
补贴收入	11	2,654,393.48	5,244,922.74
营业外收入	12	884,465.29	3,276,368.86
减：营业外支出	13	4,776,858.96	14,971,500.39
四、利润总额	14	410,547,610.10	212,310,980.10
减：所得税	15	52,093,586.12	25,399,598.77
五、净利润	16	358,454,023.98	186,911,381.33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21,669,762.58	净利润	32	186,911,38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2,819,582.7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23,169,691.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47,190,592.87	固定资产折旧	34	9,677,754.51
现金流入小计	4	1,171,679,938.23	无形资产摊销	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35,568,987.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558,42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30,454,917.56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16,964.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55,578,854.08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10,526,539.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10,882,70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现金流出小计	9	1,032,485,460.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9,194,477.47	财务费用	41	3,439,88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15,978,277.66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27,412,676.8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27,412,676.8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19,945,794.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38,915,918.75
现金流入小计	15	43,390,954.55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69,664,90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48,026,255.9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12,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282,064,909.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38,673,955.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3,439,888.9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652,889,115.92
现金流出小计	28	3,439,888.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755,808,48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3,439,888.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102,919,366.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02,919,366.4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2022年度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为652,889,115.92元，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760,355,504.69元，差额为107,466,388.77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107,466,388.77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原由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杭州江南工程建设公司投资组建。2002年10月10日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中电资（2002）316号文改制的批复，改由李建军等15位自然人及公司职工持股会投资。2006年8月10日改名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取得由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2008517X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11亿元，业经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新中天验字[2013]第0089号验资报告，法定代表人：钱池进，经营地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公司下设深圳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州高新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淮安分公司，本报表为本级、深圳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南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丽水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肥西分公司、南京分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金湖第二分公司、盐城盐南分公司，本次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级及上述26家分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下设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11个子公司，本次合并范围为持股比例大于或等于50%的子公司，具体为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8个子公司，所附公司会计报表以公司本部及全部分公司的内部报表经汇总并抵消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后编制。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记帐。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

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2、短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股利，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

3、处置短期投资时，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4、期末时对短期投资按单个投资、分类投资、投资总体的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八）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

3、坏账准备提取方法：

除了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外，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含，下同）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账龄1年-3年的，按其余额的15%计提；账龄3年-5年的，按其余额的30%计提；账龄5年-7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账龄7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75%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入库产成品（自制半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

均法计价。

3、领用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摊销，生产领用的包装物直接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

2、公司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高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股权投资差额”，在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增加投资成本，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较高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物品。

2、固定资产的主要计价方法

（1）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

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债务重组和非货币交易准则规定的方法确定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30	4.75/3.17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8	11.875—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4、期末固定资产的计价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于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于符合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条件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确认工程实际支出的方法如下：

（1） 发包的基建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交付安装的需安装设备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2） 自营的基建工程，按领用的工程物资成本、原材料成本及不能抵扣的进项税额、库存商品成本及应交的相关税费、公司辅助生产部门提供的各项劳务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2、 所建造的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 期末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

发生了减值，则对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预计使用年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

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期末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费用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某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 相关的收入及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2）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3）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可靠地估计时，营业收入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计算；营业成本以预计完工总成本的同一百分比计算。

3、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

他人使用本公司现金资产而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

他人使用本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十七）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会计政策变更。

（十八）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会计估计变更。

（十九）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二十）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合并时已抵销的盈余公积不予还原。

2、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已对不同的会计制度进行转换，在合并日，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四、主要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6%、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本公司与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均属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9330043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9 年至 2022 年按税收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余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420278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4 年按税收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

六、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情况

1、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母公司实际投资额（万元）	母公司控股比例（%）	合并比例（%）	是否属于合并范围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	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是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招投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预算、结算，竣工决算编制或审核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业	4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环保自动化监控、监测技术，污染治理设施，仪器仪表。	340.00	85.00	85.00	是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0	从事投资项目策划；房地产经纪咨询；物业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建设监理与咨询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招标代理甲级（按工程监理及工程招标代理资质证书经营）；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建设工程信息咨询；建筑工程领域人工智能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大数据的技术服务；征集、利用企业信用信息，开展企业信用评估、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建筑模型技术咨询及设计；电子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技术转让。	5,280.00	80.00	80.00	是
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10.00	100.00	100.00	是

8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标准化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	100.00	100.00	是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形

本公司本年新增四家子公司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库存现金	400,954.81	194,614.20
银行存款	106,609,577.93	218,921,109.86
其他货币资金	689,030,123.75	572,466,388.77
合　计	796,040,656.49	791,582,112.83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	5,746,093.13	5,026,529.36
理财产品		26,901,595.06
合　计	5,746,093.13	31,928,124.42

3、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689,054.81	2,558,721.51
商业票据	9,200,486.76	10,238,934.49
合　计	14,889,541.57	12,797,656.00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1,196,711.83	74.65	2,198,105.22	162,706,566.53	61.89	8,400,812.85
1-3年	48,139,514.18	18.80	1,271,907.27	72,242,039.76	27.48	9,993,550.80

3年以上	16,783,592.08	6.55	1,119,560.95	27,964,920.56	10.63	9,488,616.33
合　计	256,119,818.09	100.00	4,589,573.44	262,913,526.85	100.00	27,882,979.98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2,198,993.83	46.31	160,559.00	203,590,093.82	69.02	303,375.24
1-3年	206,222,177.66	47.23	307,724.15	59,014,158.92	20.01	543,474.07
3年以上	28,210,013.91	6.46	30,750.17	32,364,050.54	10.97	31,989.74
合计	436,631,185.40	100.00	499,033.32	294,968,303.28	100.00	878,839.05

（2）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6,658,182.04	往来款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4,785,600.00	往来款
合计	141,443,782.04	

6、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7,044,216.96	83.47	45,411,651.87	95.31
1-3年	1,394,702.00	16.53	2,233,926.90	4.69
3年以上				
合　计	8,438,918.96	100.00	47,645,578.77	100.00

（2）预付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7、存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劳务成本	13,949,847.39	6,706,467.99

8、待摊费用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房租	733,945.92	1,333,928.23	1,353,598.66	714,275.49
合计	733,945.92	1,333,928.23	1,353,598.66	714,275.49

9、长期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79,054,232.51		77,579,941.9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			12,000,000.00	
合　计	79,054,232.51		89,579,941.92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	77,759,252.21		1,316,722.95	76,442,529.26	49.00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	1,294,980.30		157,567.64	1,137,412.66	40.00
合　计			79,054,232.51	0.00	1,474,290.60	77,579,941.92	

（3）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7,481,117.04	267,205,014.23	14,386,394.48	410,299,736.79
房屋建筑物	112,479,919.58	265,964,096.22	14,386,394.48	364,057,621.32
运输设备	25,770,941.99	345,139.83		26,116,081.82
电子办公设备	19,230,255.47	895,778.18		20,126,033.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143,031.89	10,864,496.62	244,568.70	72,762,959.81
房屋建筑物	25,056,002.54	7,275,566.74		32,331,569.28
运输设备	20,096,716.84	1,937,340.79	244,568.70	21,789,488.93
电子办公设备	16,990,312.51	1,651,589.09		18,641,901.60
三、账面净值合计	95,338,085.15	256,340,517.61	14,141,825.78	337,536,776.98
房屋建筑物	87,423,917.04	258,688,529.48	14,386,394.48	331,726,052.04
运输设备	5,674,225.15	244,568.70	1,592,200.96	4,326,592.89
电子办公设备	2,239,942.96		755,810.91	1,484,132.05

11、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387,070.76		387,070.76	3,227,584.03		3,227,584.03
合计	387,070.76		387,070.76			

12、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1,560,900.00	2,362,089.82		3,922,989.82
土地使用权	1,560,900.00	1,503,800.00		3,064,700.00
软件使用权		858,289.82		858,289.82
二、累计摊销	372,157.60	48,554.23		420,711.83
土地使用权	372,157.60	48,554.23		420,711.83
软件使用权				
三、账面价值	1,188,742.40	2,313,535.59		3,502,277.99
土地使用权	1,188,742.40	1,455,245.77		2,643,988.17
软件使用权		858,289.82		858,289.82

13、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名称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车库	1,435,197.59	337,899.44		71,759.88	266,139.56	43个月
装修费	1,460,000.00	1,419,444.44		486,666.67	932,777.77	23个月
绿化工程	432,071.80	370,205.00		18,560.04	351,644.96	228个月
深圳装修费		421,708.84		254,557.44	167,151.40	8个月
合计	3,327,269.39	2,549,257.72	0.00	831,544.03	1,717,713.69	

14、应付账款

（1）应付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应付账款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深圳市嘉力达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45,000.00	服务费
周桃成	1,250,000.00	服务费
李青云	1,250,000.00	服务费
仇顺青	798,000.00	服务费
刘敏	798,000.00	服务费
合计	8,241,000.00	

15、预收账款

（1）预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应付账款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980,000.00	服务费
合计	2,980,000.00	

16、应付工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工资及奖金	100,451,295.23	103,552,910.02

合　计	100,451,295.23	103,552,910.02

17、应交税金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值税	38,494,403.25	3,682,625.97
企业所得税	47,628,400.93	30,360,166.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1,753.24	204,989.55
房产税	1,064.03	1,064.03
土地使用税	5.93	5.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96,196.13	1,342,958.23
印花税	89,318.99	888.21
其他	20,391.00	3,960.95
合　计	89,911,533.50	35,596,659.27

18、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教育费附加	781,989.13	118,775.40
地方教育附加	521,326.08	27,661.45
合　计	1,303,315.21	146,436.85

19、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其他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中铁上海工程局	4,200,000.00	投保金
中建七局	4,200,000.00	投保金
中铁十局	4,200,000.00	投保金
邓成军	2,595,328.91	投保金
梁忆刚	2,347,822.53	投保金

	17,543,151.44

20、预提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设计费用		4,433,194.24
合　　计		4,433,194.24

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李建军等14位自然人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会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0,812,089.70		-	10,812,089.70
合　　计	10,812,089.70		-	10,812,089.70

22、盈余公积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632,369.65			29,632,369.65
合　计	29,632,369.65			29,632,369.65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6,551,478.98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32,633,156.34
加：本年净利润	186,545,843.38
可供分配利润	1,480,464,166.02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80,464,166.0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264,571,094.08	1,170,418,146.03
主营业务成本	712,813,528.84	742,647,845.76
主营业务毛利	551,757,565.24	427,770,300.27
主营业务毛利率(%)	43.63%	36.55%

2、其他业务收入与支出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其他业务收入	3,573,511.82	378,528.71
减：其他业务支出	404,986.50	173,290.70
其他业务利润	3,168,525.32	205,238.01

3、销售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中标服务费	2,702,388.10	2,520,298.94
广告费	45,049.50	
业务宣传费	35,544.55	64,356.44
折旧费	120,399.52	
社会保险费	1,458,259.68	2,852,932.69
其他		61,856.82

4、管理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工资	36,968,551.61	37,236,069.94
车辆使用费	5,469,322.96	6,264,620.75
低值易耗摊销费	2,674,357.19	698,479.28
办公费	4,744,968.99	7,366,303.50

差旅费	3,704,000.40	2,638,715.07
社会保险等	31,074,787.87	35,250,840.28
租赁费	1,279,045.83	2,570,517.34
会议费	175,038.92	263,222.55
咨询服务	3,109,959.85	1,474,928.60
待摊费用	71,759.88	812,983.99
业务招待费	6,615,734.80	7,198,264.96
职工教育经费	1,045,629.56	1,045,629.56
折旧费	6,453,091.62	9,947,440.68
水电、物业费	195,984.82	207,669.81
住房公积金	4,113,410.06	4,118,857.06
福利费	5,555,663.25	4,169,457.76
劳动保护	1,121,965.87	718,903.56
劳务费	60,000.00	124,998.00
研发费用	49,119,957.43	62,008,265.52
坏账损失	1,164,833.53	23,673,212.27

5、财务费用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减:利息收入	8,674,380.86	16,201,178.30
利息支出	450,363.65	3,439,888.90
手续费支出	1,592,596.62	640,344.33
其他	523,955.35	1,088,191.27
合　计	-6,107,465.24	-11,032,753.80

6、投资收益

类　别	上期数	本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38,691.26	7,696,763.54
投资股东分红	14,700,000.00	
理财、证券等收益	4,491,411.27	-652,174.75
合　计	36,730,102.53	7,044,588.79

7、补贴收入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产业扶持补贴	2,654,393.48	5,244,922.74
合　计	2,654,393.48	5,244,922.74

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980.59	255,598.12
政府及项目补助经费	39,693.79	
其他	386,899.49	293,834.82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677,201.73	4,939,828.62
无法支付的款项	542,233.62	
合　计	1,648,009.22	5,489,261.56

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55,378.42	
工程罚款	3,994,170.22	14,561,882.79
捐赠支出	36,000.00	1,022,000.00
滞纳金	2,693.39	56.57
行政罚款	1,435,855.87	343,287.99
其他	13,391.59	709,559.85
合　计	5,537,489.49	16,636,787.20

10、所得税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797,907.90	28,244,959.24
合　计	53,797,907.90	28,244,959.24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367,805.55	155,568.26
银行存款	66,410,553.06	187,733,547.66
其他货币资金	689,030,123.75	572,466,388.77
合计	755,808,482.36	760,355,504.69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	5,746,093.13	5,026,529.36
合　计	5,746,093.13	5,026,529.36

3、应收票据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493,697.70	2,078,921.51
商业汇票	9,200,486.76	10,238,934.49
合计	14,694,184.46	12,317,856.00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391,161.40	74.74		110,176,899.69	56.00	4,622,343.89
1-3年	36,139,090.66	18.45		63,486,284.06	32.27	9,469,033.26
3年以上	13,344,765.67	6.81	87,913.03	23,080,950.77	11.73	9,166,227.68
合计	195,875,017.73	100.00	87,913.03	196,744,134.52	100.00	23,257,604.83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5,650,256.38	47.2		202,478,036.60	68.77	
1-3年	201,965,669.46	46.35		60,223,736.57	20.45	
3年以上	28,107,513.34	6.45		31,738,019.97	10.78	
合计	435,723,439.18	100.00		294,439,793.14	100.00	

（2）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16,658,182.04	往来款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4,785,600.00	往来款
合计	141,443,782.04	

6、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160,660,697.29		152,140,827.53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00.00	
合　计	160,660,697.29		164,140,827.53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			-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3,787,727.72	2,731,727.72		16,519,455.44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	77,759,252.21		1,316,722.95	76,442,529.26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85.00	5,002,693.90	797,072.75		5,799,766.65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	1,294,980.30		157,567.64	1,137,412.66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	62,816,043.16		12,304,830.68	50,511,212.48	
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00,000.00	100,000.00	-	
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00,000.00	1,485,608.28	1,585,608.28	
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00,000.00	27,578.62	72,421.38	
杭州正耀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00,000.00	27,578.62	72,421.38	
合　计			160,660,697.29	3,928,800.47	15,419,886.79	152,140,827.53	

（3）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7、应付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股东股利	4,496,309.94	4,496,309.94
合计	4,496,309.94	4,496,309.94

（二）母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监理收入	1,097,733,859.54	996,988,379.11	596,794,020.14	627,016,203.56

22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计	1,097,733,859.54	996,988,379.11	596,794,020.14	627,016,203.56

2、营业费用

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中标服务费	2,702,388.10	2,520,298.94
广告费	45,049.50	
业务宣传费	35,544.55	64,356.44
折旧费	120,399.52	
社会保险费	1,458,259.68	2,852,932.69

3、管理费用

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工资	20,374,982.58	24,347,601.44
车辆使用费	5,469,322.96	6,264,620.75
办公费	3,921,969.51	4,792,499.91
差旅费	3,044,468.61	2,092,509.14
社会保险等	30,322,580.42	33,836,369.84
会议费	175,038.92	263,222.55
咨询服务	1,329,423.07	1,213,511.43
业务招待费	5,131,616.43	5,443,108.50
折旧费	5,744,696.70	9,338,338.35
福利费	4,573,067.84	5,211,104.83
研发费用	42,585,247.13	54,659,871.81
坏账损失		23,169,691.80

4、财务费用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手续费	368,405.51	467,730.16
减：利息收入	-8,508,700.78	-15,978,277.66
利息支出	1,592,596.62	3,439,888.90
合计	-6,547,698.65	-12,070,658.60

5、投资收益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理财、证券等收益	4,930,355.67	-719,563.77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9,531,011.50	28,132,240.66
投资股东分红	14,700,000.00	
合计	49,161,367.17	27,412,676.89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内容	金额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往来款	16,658,182.04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BNDXUJ5T (4/4)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俞维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18日

合伙期限　2022年05月18日至2052年05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53号（锦昌大厦2幢）二层215室

登记机关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7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俞维力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53号（锦昌大厦2幢）二层215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559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22〕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7月8日

证书序号：0015240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孙益红
执业资格：注册会计师
证书编号：330000150415
发证日期：2003 年 09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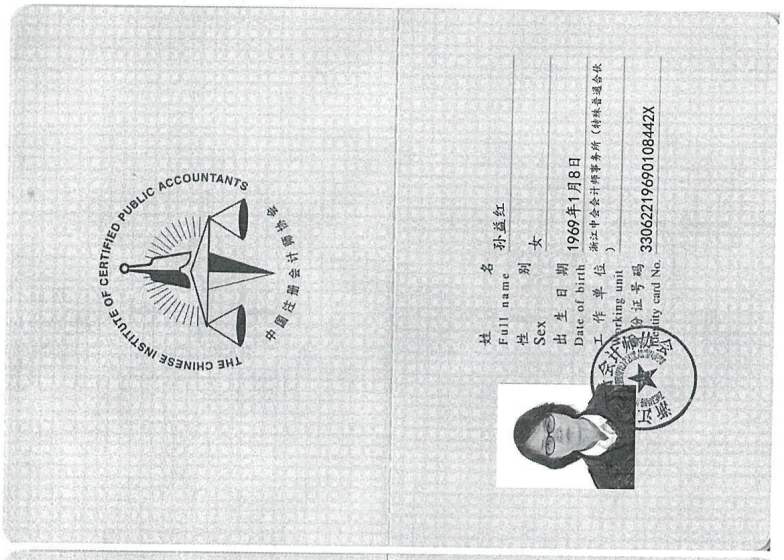

王际兵
执业资格：注册会计师
证书编号：330000071626
发证日期：2004年04月21日

※2023 年度财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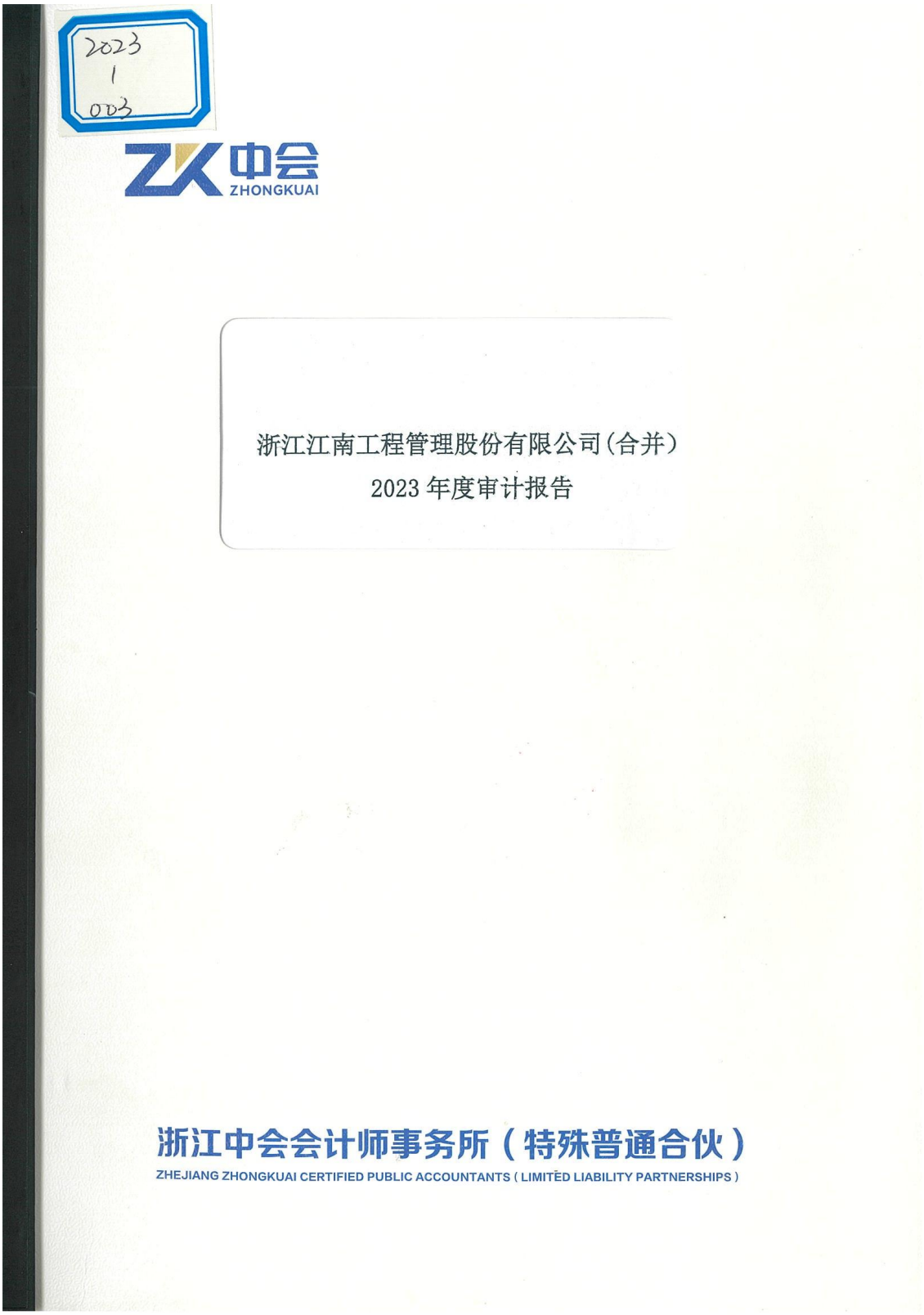
2023
1
003
ZK中会
ZHONGKUAI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层
电话：0571-56509950 56509978 56509956 56509966
56509958 56509960 56509963
传真：0571-56509973 56509976
网址：www.zjzkcpa.com 邮编:310030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度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浙24EJNXRGBE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EJIANG ZHONGKU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S）
地址：中国·杭州市西湖区同人精华大厦2座7层
电话：0571-56509950 56509978 56509956 56509966
56509958 56509960 56509963
传真：0571-56509973 56509976
网址：www.zjzkcpa.com 邮编:310030

审 计 报 告

中会会审[2024]第1258号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咨旗审字[2023]第008号审计报告，本次合并采纳了上述审计报告的数据。

2、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所得税事项以税务机关核定为准，本次审计不涉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1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合并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合并

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市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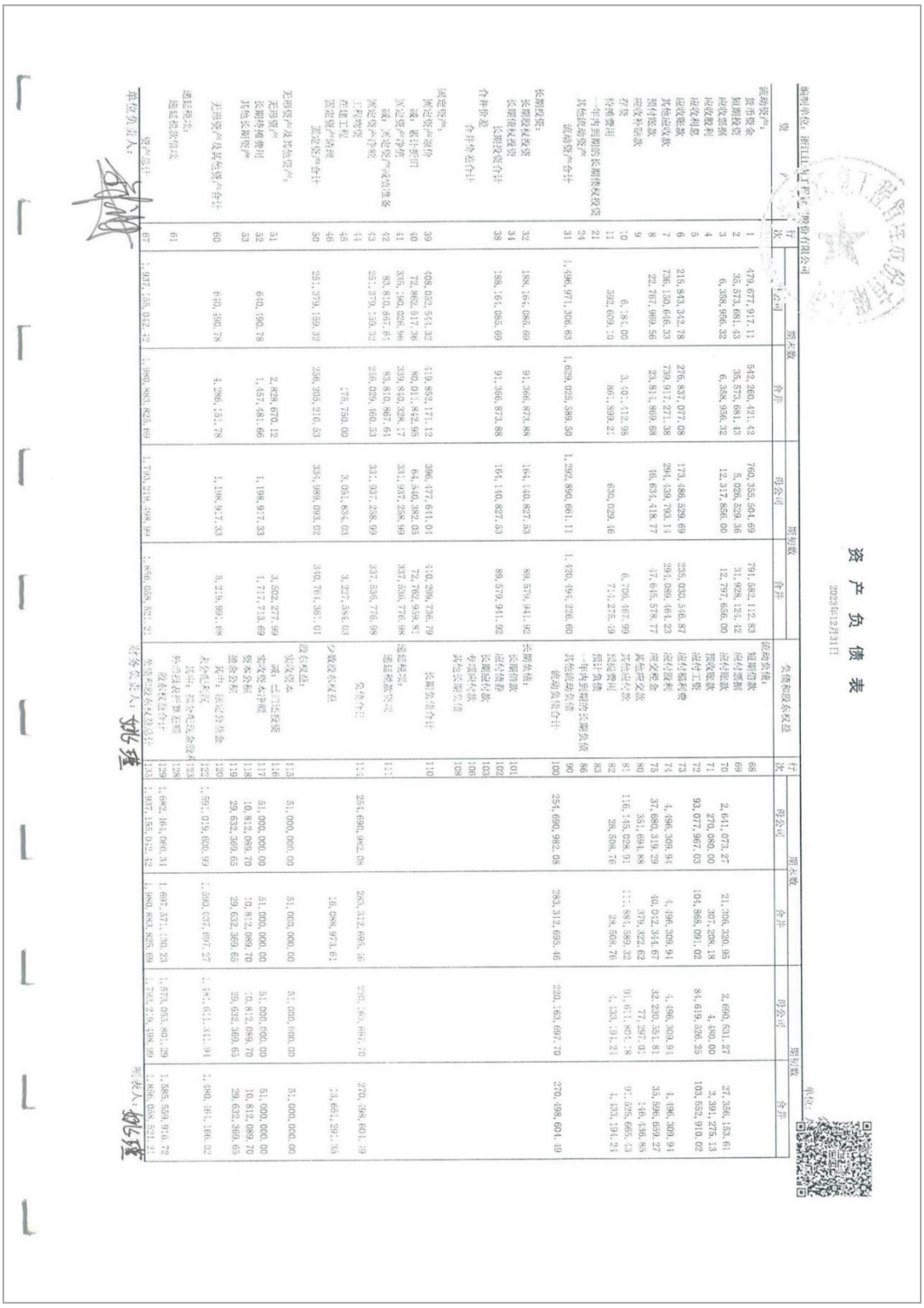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让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母公司	合并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合并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79,677,917.11	542,260,121.42	791,382,112.83	短期借款	68			
短期投资	2	35,573,681.43	35,573,681.43	31,928,121.42	应付票据	69			
应收票据	3	6,358,956.32	6,358,956.32	12,797,656.00	应付账款	70	2,641,073.27	21,306,320.95	27,356,153.61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71	270,080.00	307,208.18	3,391,275.13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72	93,077,967.03	104,868,091.02	103,552,910.02
应收账款	6	215,843,342.78	276,837,077.08	395,030,346.87	应付福利费	73			
其他应收款	7	736,150,616.20	739,917,271.38	294,089,164.23	应付股利	74	4,496,309.94	4,496,309.94	4,196,309.94
预付账款	8	22,767,959.56	23,811,869.68	17,615,578.77	应交税金	75	37,680,319.29	60,912,344.67	35,906,659.27
待摊费用	9				其他应交款	80	351,694.88	379,322.62	146,436.85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10	6,186.00	3,191,112.96		其他应付款	81	116,145,028.91	111,884,580.32	91,325,665.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1	592,609.10	867,393.21	630,029.16	预提费用	82	28,504.76	28,504.76	1,433,191.21
其他流动资产	21				预计负债	83			
流动资产合计	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31	1,496,971,306.63	1,639,025,589.50	1,582,860,661.11	其他流动负债	90			
长期投资：				1,920,494,226.60	流动负债合计	100	254,690,982.08	283,312,695.46	220,163,697.70
长期股权投资	32	188,164,065.69	91,366,873.88	164,140,827.53					270,198,604.19
长期债权投资	34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38	188,164,065.69	91,366,873.88	164,140,827.53	长期借款	101			
合并价差					应付债券	102			
合并净差合计					长期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原价	39	408,023,541.32	419,852,171.12	396,477,611.01	其他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40	72,882,517.36	80,011,842.96	64,340,382.05	长期负债合计	110			
固定资产净价	41	335,140,024.96	339,840,328.17	331,937,228.99	递延税项：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83,810,867.61	83,810,867.61		递延税款贷项	111			
固定资产合计	43	251,329,157.35	256,029,460.56	331,937,228.99					
工程物资	44				负债合计	114	254,690,982.08	283,312,695.46	220,163,697.70
在建工程	45	175,750.00	175,750.00	3,051,855.03					270,198,604.19
固定资产清理	46				少数股东权益	115			
固定资产合计	50	251,329,157.35	256,205,210.53	334,989,083.02					
				340,761,361.01	股东权益：	1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	117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2,828,670.12	3,502,277.99		减：已归还投资	118			
长期待摊费用	52	1,657,481.66	1,717,713.69	1,198,917.33	实收资本净额	119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其他长期资产	53				资本公积	120	10,812,089.70	10,812,089.70	10,812,089.70
					盈余公积	121	29,632,369.65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4,486,151.78	5,219,991.68	1,198,917.33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2			
					未分配利润	123	1,591,019,600.99	1,590,007,897.27	1,341,611,311.94
递延税项：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124			
递延税款借项	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5			
					股东权益合计	126	1,682,164,060.34	1,680,852,356.62	1,432,444,770.29
资产总计	67	1,937,156,032.42	1,937,156,032.42	1,920,494,226.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	1,937,156,032.42	1,964,165,052.08	1,652,608,374.48

单位负责人：姚强　　财务负责人：姚强　　制表人：姚强

利 润 表

2023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000,765,842.73	1,150,998,825.51	996,988,379.11	1,170,418,146.03
减：主营业务成本	1	639,005,079.52	728,628,982.65	627,016,203.56	742,647,845.76
税金及附加		10,031,619.42	11,063,860.64	4,311,663.86	5,566,516.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351,729,143.79	411,305,982.22	365,660,511.69	422,203,784.27
加：其他业务利润	2	2,313,374.03	2,343,374.03	205,238.01	205,238.01
减：营业费用		5,826,294.15	5,826,294.15	5,499,444.89	5,499,444.89
管理费用		273,251,579.98	302,283,970.79	181,088,451.41	210,283,798.16
财务费用	3	-12,319,589.37	-11,737,722.42	-12,070,658.60	-11,032,753.80
三、营业利润		87,314,233.06	117,276,813.73	191,348,512.00	217,658,533.03
加：投资收益	4	36,864,326.00	9,947,425.35	27,412,676.89	7,044,588.79
补贴收入	5	5,261,500.00	5,261,500.00	5,244,922.74	5,244,922.74
营业外收入	6	11,784,975.85	14,741,235.15	3,276,368.86	5,489,261.56
减：营业外支出	7	10,414,103.60	11,161,185.55	14,971,500.39	16,636,787.20
四、利润总额		130,810,931.31	136,065,788.68	212,310,980.10	218,800,518.92
减：所得税	8	32,096,792.18	33,996,886.62	25,399,598.77	28,244,959.24
少数股东损益			3,354,685.56		4,009,716.30
五、净利润		98,714,139.13	98,714,216.50	186,911,381.33	186,545,843.3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母公司	金额 合并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母公司	金额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64,633,529.32	1,133,330,103.85	净利润	32	98,714,139.13	102,806,08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388,070.44	388,070.44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88,304,760.45	88,953,885.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41,066,061.83	250,103,540.25	固定资产折旧	34	10,724,222.31	11,650,454.30
现金流入小计	4	1,206,087,661.59	1,383,821,714.54	无形资产摊销	35		673,60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12,850,898.28	637,635,195.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791,494.17	1,024,56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45,686,526.08	463,850,302.9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1,164,873.39	1,263,01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4,839,876.64	86,266,560.5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4,404,685.48	-4,404,685.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31,893,240.22	543,927,51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564,696.55
现金流出小计	9	1,565,270,541.22	1,731,679,575.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46,97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59,182,879.63	-347,857,861.29	财务费用	41	-12,319,589.37	-12,319,58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46,901,595.06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37,601,513.34	-10,643,142.9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37,601,513.34	38,260,159.22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6,184.00	4,473,10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10,431,004.72	10,431,00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588,353,790.28	-597,871,156.5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83,803,393.39	65,924,333.59
现金流入小计	15	48,032,518.06	95,592,759.00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1,021,136.61	22,140,49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359,182,879.63	-347,857,861.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55,307,597.56	76,807,597.5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500,000.00	1,5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9	77,828,734.17	100,448,09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9,796,216.11	-4,855,338.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1,000,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375,376,408.95	437,868,913.26
现金流出小计	28		1,00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760,355,504.69	791,582,112.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4,000,000.00	-1,0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384,979,095.74	-353,713,199.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84,979,095.74	-353,713,199.57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理　　制表人：姚理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353,713,199.57元，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542,260,421.42元，减：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104,301,508.16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104,301,508.16元。

资 产 负 债 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60,355,504.69	479,677,917.11	短期借款	33		
短期投资	2	5,026,529.36	35,573,681.43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3	12,317,856.00	6,358,956.32	应付账款	35	2,690,531.27	2,641,073.27
应收股利	4			预收账款	36	4,480.00	270,080.00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37	84,619,526.25	93,077,967.03
应收账款	6	173,486,529.69	215,843,342.78	应付福利费	38		
其他应收款	7	294,439,793.14	736,150,646.33	应付股利	39	4,496,309.94	4,496,309.94
预付账款	8	46,634,418.77	22,767,969.56	应交税金	40	32,230,554.81	37,680,319.29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41	77,297.01	351,694.88
存货	10		6,184.00	其他应付款	42	91,611,804.18	116,145,028.91
待摊费用	11	630,029.46	592,609.10	预提费用	43	4,433,194.24	28,508.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2			预计负债	44		
其他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4	1,292,890,661.11	1,496,971,306.63	其他流动负债	46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47	220,163,697.70	254,690,982.08
长期股权投资	15	164,140,827.53	188,164,085.69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6			长期借款	48		
长期投资合计	17	164,140,827.53	188,164,085.69	应付债券	49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50		
固定资产原价	18	396,477,641.04	408,052,544.32	专项应付款	51		
减：累计折旧	19	64,540,382.05	72,862,517.36	其他长期负债	52		
固定资产净值	20	331,937,258.99	335,190,026.96	长期负债合计	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83,810,867.64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22	331,937,258.99	251,379,159.32	递延税项贷项	54		
工程物资	23			负债合计	55	220,163,697.70	254,690,982.08
在建工程	24	3,051,834.03					
固定资产清理	25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26	334,989,093.02	251,379,159.32	实收资本	56	51,000,000.00	51,000,00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57		
无形资产	27			实收资本净额	58	51,000,000.00	51,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8	1,198,917.33	640,490.78	资本公积	59	10,812,089.70	10,812,089.70
其他长期资产	29			盈余公积	60	29,632,369.65	29,632,369.65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30	1,198,917.33	640,490.78	未分配利润	61	1,481,611,341.94	1,591,019,600.99
递延税项：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	1,573,055,801.29	1,682,464,060.34
递延税款借项	31						
资产总计	32	1,793,219,498.99	1,937,155,042.4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3	1,793,219,498.99	1,937,155,042.42

利　　润　　表

2023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同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996,988,379.11	1,000,765,842.7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	627,016,203.56	639,005,079.5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4,311,663.86	10,031,619.42
二、主营业务利润	4	365,660,511.69	351,729,143.79
加：其他业务利润	5	205,238.01	2,343,374.03
减：营业费用	6	5,499,444.89	5,826,294.15
管理费用	7	181,088,451.41	273,251,579.98
财务费用	8	-12,070,658.60	-12,319,589.37
三、营业利润	9	191,348,512.00	87,314,233.06
加：投资收益	10	27,412,676.89	36,864,326.00
补贴收入	11	5,244,922.74	5,261,500.00
营业外收入	12	3,276,368.86	11,784,975.85
减：营业外支出	13	14,971,500.39	10,414,103.60
四、利润总额	14	212,310,980.10	130,810,931.31
减：所得税	15	25,399,598.77	32,096,792.18
五、净利润	16	186,911,381.33	98,714,139.13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江南工[illegible]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64,633,529.32	净利润	32	98,714,139.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388,070.44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88,304,760.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41,066,061.83	固定资产折旧	34	10,724,222.31
现金流入小计	4	1,206,087,661.59	无形资产摊销	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12,850,898.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791,494.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45,686,526.08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1,164,87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74,839,876.6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4,404,685.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31,893,240.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9	
现金流出小计	9	1,565,270,541.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59,182,879.63	财务费用	41	-12,319,58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	-37,601,513.3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37,601,513.34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6,18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10,431,00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588,353,790.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83,803,393.39
现金流入小计	15	48,032,518.06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1,021,13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359,182,879.6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55,307,597.5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5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19	77,828,73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9,796,216.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49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375,376,408.95
现金流出小计	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760,355,50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4,0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384,979,095.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84,979,095.7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姚瑾　　制表人：姚瑾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illegible]8.95元，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479,677,917.11元，差额为104,301,508.16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104,301,508.16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原由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杭州江南工程建设公司投资组建。2002年10月10日根据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中电资（2002）316号文改制的批复，改由李建军等15位自然人及公司职工持股会投资。2006年8月10日改名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取得由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20085l7X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11亿元，业经浙江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新中天验字[2013]第0089号验资报告，法定代表人：钱池进，经营地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公司下设深圳分公司、太仓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南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丽水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肥西分公司、南京分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金湖第二分公司、盐城盐南分公司、合肥高新分公司、武汉分公司、阜南分公司、华中分公司，本报表为本级、深圳分公司、太仓分公司、苏州分公司、盐城分公司、安庆分公司、重庆分公司、青岛李沧分公司、顺昌分公司、江西分公司、海口分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岱山分公司、苏州高铁新城分公司、金湖分公司、长丰分公司、商丘分公司、苏南分公司、义乌分公司、嵊州分公司、丽水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肥西分公司、南京分公司、内蒙古分公司、金湖第二分公司、盐城盐南分公司、合肥高新分公司、武汉分公司、阜南分公司、华中分公司，本次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级及上述30家分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下设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深圳江南创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12个子公司，本次合并范围为持股比例大于或等于50%的子公司，具体为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江南创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9个子公司，所附公司会计报表以公司本部及全部分公司的内部报表经汇总并抵消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后编制。

子公司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注销，并取得沈高新税税企清〔2023〕91646号清税证明。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记帐。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

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开办费，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2、短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股利，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

3、处置短期投资时，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4、期末时对短期投资按单个投资、分类投资、投资总体的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八）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2）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

3、坏账准备提取方法：

除了应收关联方款项以外，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含，下同）的，按其余额的5%计提；账龄1年-3年的，按其余额的15%计提；账龄3年-5年的，按其余额的30%计提；账龄5年-7年的，按其余额的50%计提；账龄7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75%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入库产成品（自制半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领用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摊销，生产领用的包装物直接计入成本费用。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

2、公司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或虽占20%或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持有被投资企业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期末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高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股权投资差额”，在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增加投资成本，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

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以及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但单位价值较高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物品。

2、固定资产的主要计价方法

（1）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企业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债务重组和非货币交易准则规定的方法确定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30	4.75/3.17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8	11.875—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4、期末固定资产的计价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于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于符合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条件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确认工程实际支出的方法如下：

（1） 发包的基建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交付安装的需安装设备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2） 自营的基建工程，按领用的工程物资成本、原材料成本及不能抵扣的进项税额、库存商品成本及应交的相关税费、公司辅助生产部门提供的各项劳务成本及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2、 所建造的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 期末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对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预计使用年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

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期末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费用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某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 相关的收入及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2）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3）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可靠地估计时，营业收入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计算；营业成本以预计完工总成本的同一百分比计算。

3、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

他人使用本公司现金资产而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本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十七）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会计政策变更。

（十八）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会计估计变更。

（十九）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二十）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合并时已抵销的盈余公积不予还原。

2、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已对不同的会计制度进行转换，在合并日，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无重大差异。

四、主要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6%、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本公司与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均属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取得编号为GR2021442027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年至2023年按税收规定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取得编号为GR20214420278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年至2023年按税收规定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50%不再提取。

六、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情况

1、控股子公司及合并范围

被投资单位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	母公司实际投资额（万元）	母公司控股比例（%）	合并比例（%）	是否属于合并范围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	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是，已于2023年10月27日注销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1,000.00	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与服务，工程建设监理，工程招投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预算、结算，竣工决算编制或审核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业	4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环保自动化监控、监测技术，污染治理设施，仪器仪表。	340.00	85.00	85.00	是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业	3,000.00	从事投资项目策划；房地产经纪咨询；物业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建设监理与咨询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招标代理甲级（按工程监理及工程招标代理资质证书经营）；建设工程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建设工程信息咨询；建筑工程领域人工智能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大数据的技术服务；征集、利用企业信用信息，开展企业信用评估、咨询；市场信息咨询；建筑模型技术咨询及设计；电子信息	5,280.00	80.00	80.00	是

			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技术转让。（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对外承包工程；计量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正耀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0	100.00	100.00	是
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安全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标准化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	10.00	100.00	100.00	是

9

			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深圳江南创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0.00	一般经营项目是：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对外承包工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0.00	100.00	100.00	是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形

本公司本年新增一家子公司深圳江南创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7日注销，并取得沈高新税税企清〔2023〕91646号清税证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库存现金	194,614.20	293,534.77
银行存款	218,921,109.86	167,665,378.49
其他货币资金	572,466,388.77	374,301,508.16
合　　计	791,582,112.83	542,260,421.42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	5,026,529.36	5,573,681.43
理财产品	26,901,595.06	30,000,000.00

合　计	31,928,124.42	35,573,681.43

3、应收票据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58,721.51	996,800.28
商业票据	10,238,934.49	5,362,156.04
合　计	12,797,656.00	6,358,956.32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2,706,566.53	61.89	8,400,812.85	203,081,741.39	65.62	9,607,373.16
1-3年	72,242,039.76	27.48	9,993,550.80	73,183,192.54	23.65	10,937,565.10
3年以上	27,964,920.56	10.63	9,488,616.31	33,218,226.00	10.73	12,101,144.59
合　计	262,913,526.85	100.00	27,882,979.96	309,483,159.93	100.00	32,646,082.85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3,590,093.82	69.02	303,375.24	482,650,616.77	65.12	172,575.17
1-3年	59,014,158.92	20.01	543,474.07	228,876,178.67	30.88	293,289.67
3年以上	32,364,050.54	10.97	31,989.74	29,649,229.89	4.00	792,889.11
合计	294,968,303.28	100.00	878,839.05	741,176,025.33	100.00	1,258,753.95

（2）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46,944,800.55	往来款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7,905,600.00	往来款
合计	174,850,400.55	

6、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45,411,651.87	95.31	10,175,099.24	42.73
1-3年	2,233,926.90	4.69	12,628,610.44	53.03
3年以上			1,011,160.00	4.24
合　计	47,645,578.77	100.00	23,814,869.68	100.00

（2）预付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7、存货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劳务成本	6,706,467.99	3,401,412.98

8、待摊费用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房租	714,275.49	1,312,497.11	1,164,873.39	861,899.21
合计	714,275.49	1,312,497.11	1,164,873.39	861,899.21

9、长期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77,579,941.92		79,366,873.88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89,579,941.92		91,366,873.88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	76,442,529.26		5,312,143.83	71,130,385.43	49.00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	1,137,412.66	4,061,756.36		5,199,169.02	40.00
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37,319.43		3,037,319.43	54.00
合　计			77,579,941.92	7,099,075.79	5,312,143.83	79,366,873.88	

注：根据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的章程，为保证股东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对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的控制地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所持有的11%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深水规院行使(或采取深水规院要求的其他合法方式)，即深水规院在公司股东会享有的表决权比例为51%，为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故本次合并范围不包含子公司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3）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10、（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0,299,736.79	21,609,237.58	12,056,803.25	419,852,171.12
房屋建筑物	364,057,621.32	20,332,721.30	10,907,136.28	373,483,206.34
运输设备	26,116,081.82	469,840.55	1,108,283.97	25,477,638.40
电子办公设备	20,126,033.65	806,675.73	41,383.00	20,891,326.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72,762,959.81	11,650,454.30	4,401,571.16	80,011,842.95
房屋建筑物	32,331,569.28	8,744,060.82	3,300,399.47	37,775,230.63
运输设备	21,789,488.93	1,588,723.88	1,059,788.69	22,318,424.12
电子办公设备	18,641,901.60	1,317,669.60	41,383.00	19,918,188.20

13

三、账面净值合计	337,536,776.98	9,958,783.28	7,655,232.09	339,840,328.17
房屋建筑物	331,726,052.04	11,588,660.48	7,606,736.81	335,707,975.71
运输设备	4,326,592.89		1,167,378.61	3,159,214.28
电子办公设备	1,484,132.05		510,993.87	973,138.18

（2）固定资产净值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净值	减值准备	净值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331,726,052.04		335,707,975.71	83,810,867.64
运输设备	4,326,592.89		3,159,214.28	
运输设备	1,484,132.05		973,138.18	
合计	337,536,776.98		339,840,328.17	83,810,867.64

11、在建工程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工程	3,227,584.03		3,227,584.03	175,750.00		175,750.00
合计						

12、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3,922,989.82		111,160.00	3,811,829.82
土地使用权	3,064,700.00		111,160.00	2,953,540.00
软件使用权	858,289.82			858,289.82
二、累计摊销	420,711.83	562,447.87		983,159.70
土地使用权	420,711.83	71,996.55		492,708.38
软件使用权		490,451.32		490,451.32
三、账面价值	3,502,277.99		673,607.87	2,828,670.12
土地使用权	2,643,988.17		183,156.55	2,460,831.62
软件使用权	858,289.82		490,451.32	367,838.50

13、长期待摊费用

工程名称	原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车库	1,435,197.59	266,139.56		71,759.88	194,379.68	31 个月
装修费	1,460,000.00	932,777.77		486,666.67	446,111.10	11 个月
绿化工程	432,071.80	351,644.96		18,560.04	333,084.92	216 个月
深圳装修费		167,151.40		167,151.40		
办公室装修 1	291,262.14		291,262.14	37,756.18	253,505.96	47 个月
办公室装修 2	240,000.00		240,000.00	9,600.00	230,400.00	49 个月
合计	3,858,531.53	1,717,713.69	531,262.14	791,494.17	1,457,481.66	

14、应付账款

（1）应付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应付账款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力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60,000.00	服务费
江西协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21,233.92	服务费
危红英	897,500.00	服务费
仇顺青	798,000.00	服务费
刘敏	798,000.00	服务费
合计	4,474,733.92	

15、预收账款

（1）预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预收账款如下

债权人	金额	款项性质
金湖县城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5,600.00	服务费
合计	255,600.00	

16、应付工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工资及奖金	103,552,910.02	104,868,091.02
合　　计	103,552,910.02	104,868,091.02

17、应交税金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值税	3,682,625.97	8,241,539.62
企业所得税	30,360,166.40	30,636,298.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989.55	531,087.94
房产税	1,064.03	1,064.03
土地使用税	5.93	5.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42,958.23	595,743.42
印花税	888.21	33,646.19
其他	3,960.95	2,959.31
合　计	35,596,659.27	40,042,344.67

18、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教育费附加	118,775.40	227,588.07
地方教育附加	27,661.45	151,734.55
合　计	146,436.85	379,322.62

19、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

（2）主要的其他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中建七局	4,200,000.00	投保金
深圳市罗湖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041,450.35	投保金
周诚恩	3,581,129.48	投保金
梁忆刚	2,712,818.85	投保金

安徽中交中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投保金
	17,035,398.68	

20、预提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设计费用	4,433,194.24	28,508.76
合　计	4,433,194.24	28,508.76

2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李建军等14位自然人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会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合　计	100.00	51,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0,812,089.70		-	10,812,089.70
合　计	10,812,089.70		-	10,812,089.70

22、盈余公积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632,369.65			29,632,369.65
合　计	29,632,369.65			29,632,369.65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0,464,166.02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11,859,314.75
加：本年净利润	98,714,216.50

可供分配利润	1,591,037,697.27
减：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90,037,697.27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170,418,146.03	1,150,998,825.51
主营业务成本	742,647,845.76	728,628,982.65
主营业务毛利	427,770,300.27	422,369,842.86
主营业务毛利率（%）	36.55%	36.70%

2、其他业务收入与支出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其他业务收入	378,528.71	2,343,374.03
减：其他业务支出	173,290.70	
其他业务利润	205,238.01	2,343,374.03

3、销售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中标服务费	2,520,298.94	2,407,134.01
广告费		
业务宣传费	64,356.44	129,009.90
折旧费		
社会保险费	2,852,932.69	3,105,055.84
其他	61,856.82	80,438.92

4、管理费用

其中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工资	37,236,069.94	41,315,084.63
车辆使用费	6,264,620.75	7,244,533.90

低值易耗摊销费	698,479.28	468,113.32
办公费	7,366,303.50	8,736,903.42
差旅费	2,638,715.07	5,383,784.94
社会保险等	35,250,840.28	34,244,633.06
租赁费	2,570,517.34	1,082,374.56
会议费	263,222.55	1,967,437.04
咨询服务	1,474,928.60	1,020,865.97
待摊费用	812,983.99	558,426.55
业务招待费	7,198,264.96	10,624,311.65
职工教育经费	1,045,629.56	362,962.34
折旧费	9,947,440.68	10,990,624.66
水电、物业费	207,669.81	224,985.44
住房公积金	4,118,857.06	4,995,964.98
福利费	4,169,457.76	5,396,537.49
劳动保护	718,903.56	1,177,873.93
劳务费	124,998.00	7,000.00
研发费用	62,008,265.52	67,408,629.75
坏账损失	23,673,212.27	5,143,017.7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3,810,867.64

5、财务费用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减:利息收入	16,201,178.30	-13,438,071.72
利息支出	3,439,888.90	54,833.34
手续费支出	640,344.33	1,078,635.03
其他	1,088,191.27	566,880.93
合　计	-11,032,753.80	-11,737,722.42

6、投资收益

类　别	上期数	本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96,763.54	8,741,627.40
投资股东分红		

理财、证券等收益	-652,174.75	1,205,797.95
合　计	7,044,588.79	9,947,425.35

7、补贴收入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产业扶持补贴	5,244,922.74	5,261,500.00
合　计	5,244,922.74	5,261,500.00

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55,598.12	539,837.30
政府及项目补助经费		10,431,004.72
其他	293,834.82	478,190.36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4,939,828.62	3,141,714.87
无法支付的款项		150,487.90
合　计	5,489,261.56	14,741,235.15

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44,568.62
工程罚款	14,561,882.79	10,127,524.79
捐赠支出	1,022,000.00	43,000.00
滞纳金	56.57	366.09
行政罚款	343,287.99	665,506.45
其他	709,559.85	80,219.60
合　计	16,636,787.20	11,161,185.55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155,568.26	265,828.64
银行存款	187,733,547.66	105,110,580.31
其他货币资金	572,466,388.77	374,301,508.16
合计	760,355,504.69	479,677,917.11

2、短期投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	5,026,529.36	5,573,681.43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合　计	5,026,529.36	35,573,681.43

3、应收票据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78,921.51	996,800.28
商业汇票	10,238,934.49	5,362,156.04
合计	12,317,856.00	6,358,956.32

4、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0,176,899.69	56.00	4,622,343.89	156,659,522.92	64.31	6,023,557.87
1-3年	63,486,284.06	32.27	9,469,033.26	57,846,181.58	23.75	9,958,648.06
3年以上	23,080,950.77	11.73	9,166,227.67	29,089,135.92	11.94	11,769,291.71
合计	196,744,134.52	100.00	23,257,604.83	243,594,840.42	100.00	27,751,497.64

（2）应收关联方款项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02,478,036.60	68.77		483,683,736.28	65.71	
1-3年	60,223,736.57	20.45		228,382,105.43	31.02	
3年以上	31,738,019.97	10.78		24,084,804.62	3.27	
合计	294,439,793.14	100.00		736,150,646.33	100.00	

（2）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46,944,800.55	往来款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27,905,600.00	往来款
合计	174,850,400.55	

6、长期股权投资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152,140,827.53		176,164,085.69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164,140,827.53		188,164,085.69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辽宁江南工程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			-	100.00
浙江江南正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6,519,455.44	1,442,661.42		17,962,116.86	100.00
苏州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9.00	76,442,529.26		5,312,143.83	71,130,385.43	49.00
安吉翠华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权益法	85.00	5,799,766.65	2,284,024.02		8,083,790.67	85.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枣庄江南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	1,137,412.66	4,061,756.36		5,199,169.02	40.00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00	50,511,212.48	8,138,476.78		58,649,689.26	80.00
杭州世嘉数字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	2,331,525.17		2,331,525.17	100.00
杭州益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1,585,608.28	1,242,275.03		2,827,883.31	100.00
杭州公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72,421.38	2,771,692.60		2,844,113.98	100.00
杭州正耀工程造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	72,421.38	2,781,428.09		2,853,849.47	100.00
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8,772.38		1,518,772.38	30.00
深圳江南创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62,790.14		2,762,790.14	100.00
合　计			152,140,827.53	29,335,401.99	5,312,143.83	176,164,085.69	

（3）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期末投资比例（%）
太仓和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7、应付股利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应付股东股利	4,496,309.94	4,496,309.94
合计	4,496,309.94	4,496,309.94

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1,611,341.94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10,694,119.92
加：本年净利润	98,714,139.13

可供分配利润	1,591,019,600.99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91,019,600.99

(二)母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监理收入	996,988,379.11	1,000,765,842.73	596,794,020.14	639,005,079.52
合计	996,988,379.11	1,000,765,842.73	596,794,020.14	639,005,079.52

2、营业费用

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中标服务费	2,520,298.94	2,407,134.01
广告费		
业务宣传费	64,356.44	129,009.90
折旧费		
社会保险费	2,852,932.69	3,105,055.84

3、管理费用

主要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工资	24,347,601.44	26,529,012.07
车辆使用费	6,264,620.75	7,244,533.90
办公费	4,792,499.91	5,874,904.29
差旅费	2,092,509.14	4,825,865.57
社会保险等	33,836,369.84	32,659,520.61
会议费	263,222.55	1,967,437.04
咨询服务	1,213,511.43	1,020,865.97
业务招待费	5,443,108.50	9,526,722.16
折旧费	9,338,338.35	10,680,112.33
福利费	5,211,104.83	4,107,040.15
研发费用	54,659,871.81	60,330,783.12
坏账损失	23,169,691.80	4,493,892.8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3,810,867.64

4、财务费用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手续费	467,730.16	969,723.19
减：利息收入	15,978,277.66	13,344,145.90
利息支出	3,439,888.90	54,833.34
合计	-12,070,658.60	-12,319,589.37

5、投资收益

项目	上期数	本期数
理财、证券等收益	-719,563.77	547,152.07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8,132,240.66	36,317,173.93
投资股东分红		
合计	27,412,676.89	36,864,326.00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内容	金额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往来款	46,944,800.55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25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BNDXUJ5T（4/4）

名　　称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俞维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小河街道古运大厦911-916室

出　资　额　壹仟万元整

登记机关　2023　年　6　月　7　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019752

名　　称：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俞维力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小河街道古运大厦911-916室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559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22〕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7月8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证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7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吴明达
执业资格：注册会计师
证书编号：330005590006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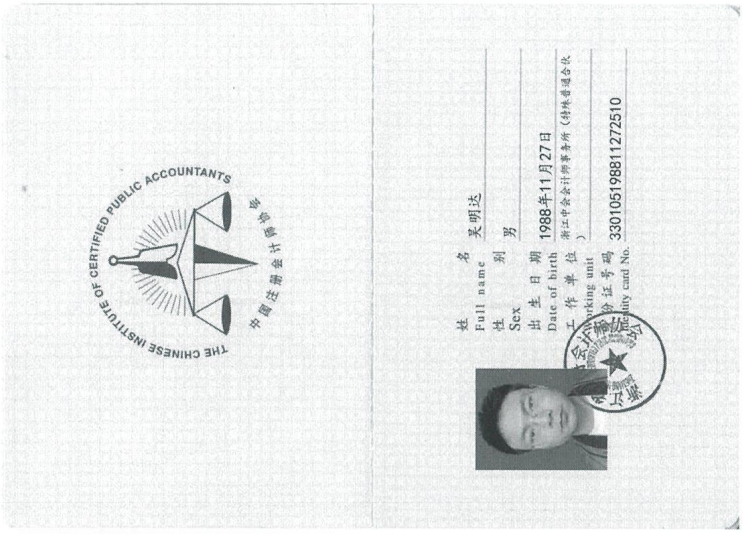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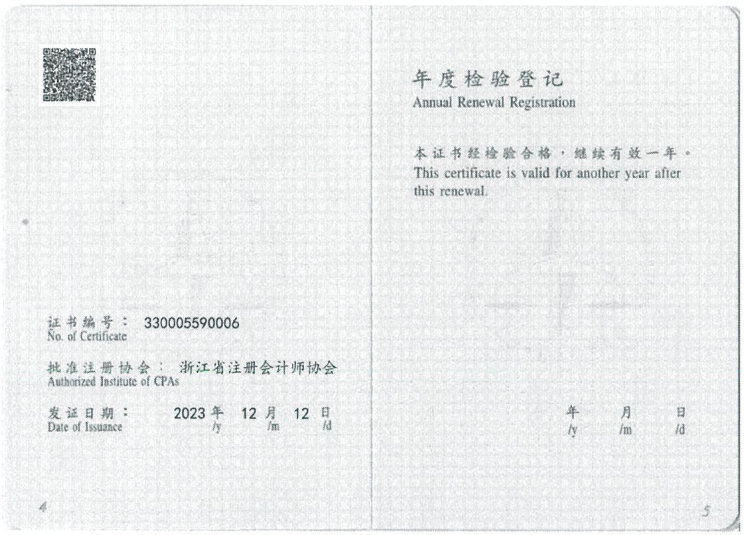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王际兵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8年7月1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50102196807190614

证书编号： 3300000716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4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

第三章 企业业绩

近5年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竣工日期（年、月、日）
1	中法航空大学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770273.37	3650.5573	2020.12.1	2023.6.30
2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509614	4973.16	2018.5.20	2024.2.4
3	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监理	478340.98	976.3648	2019.11.14	2023.3.29
4	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监理	483040.16	1078.8886	2020.7.27	2023.12.15
5	肥西经开区新港南区A区安置点工程监理	447783.55	1256.680797	2020.9.8	2023.6.13
6	长丰县北城医院工程施工监理	426878.69	1242	2017.11	2022.10.20
7	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309403	3203.59	2020.5.20	2024.5.21

注：（1）已完成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在近5年内为准，在建工程以合同签订日期在近5年内为准。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建筑面积、双方签字盖章等）、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如有）。

（2）优先提供项目建筑面积更大的业绩。

一、中法航空大学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一）监理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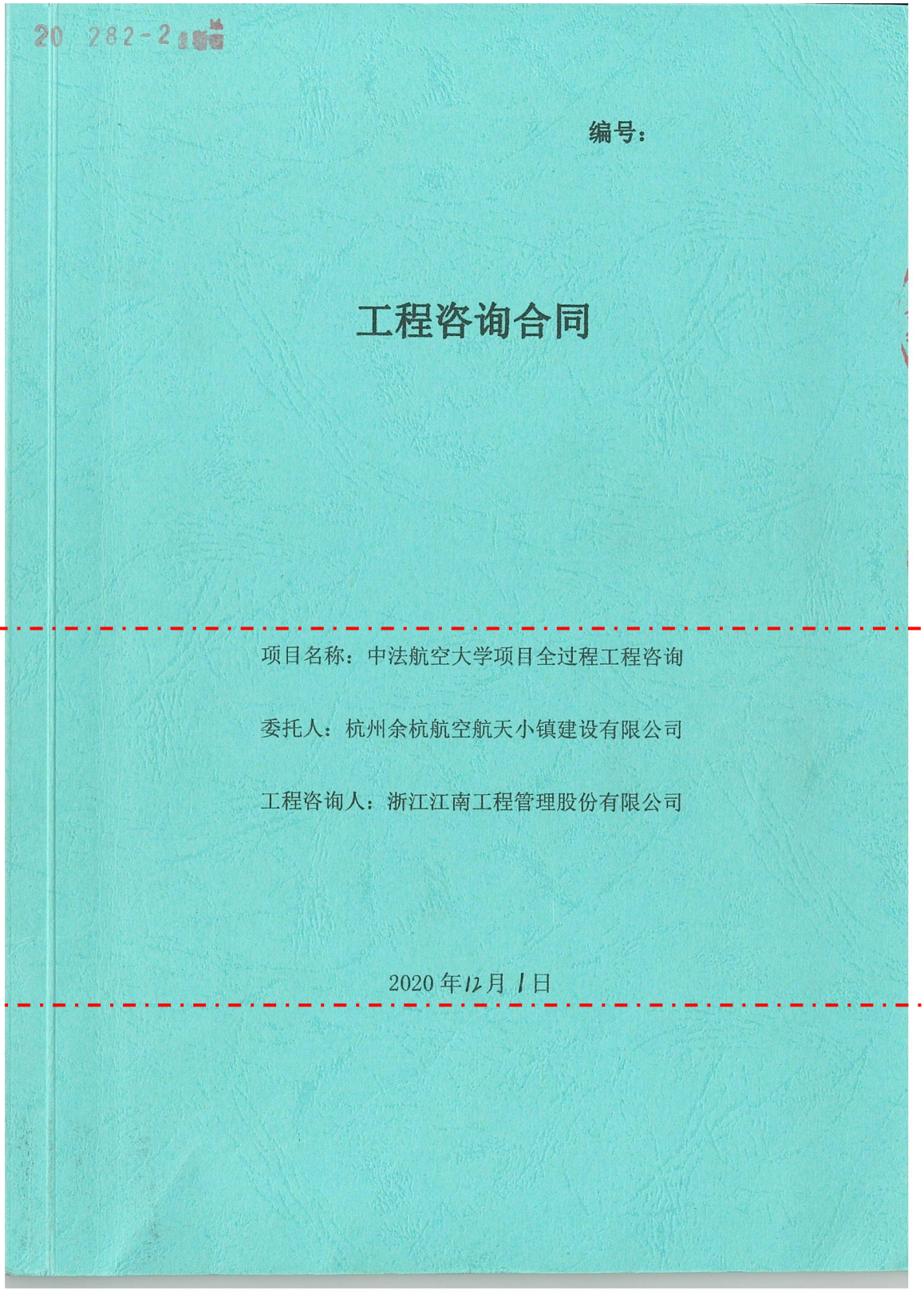

20 282-2

编号：

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中法航空大学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委托人：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中法航空大学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总投资估算：938015 万元。

建安造价估算：665594.65 万元。

建设地点：余杭区瓶窑镇。

工程规模及范围：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667424 平方米（约为 1001.14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76.95 万方，其中地上建筑约 61.8 万方，地下室及半地下室约 15.15 万方。主要包括航空学院、国际学院等 7 大学院，风洞、水洞等 10 大创新平台，公共教室、公共实验室、图书馆、会堂、师生活动用房、行政办公用房、体育馆、宿舍、食堂、生活福利附属等功能建筑、35kv 及 10KV 变配电、35KV 电力迁改，地下室、室外体育场、景观绿化、河道、桥梁以及道路、管线等市政配套等工程。

资金来源：余杭区财政等国有资金。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建设管理：按照工程建设的相关规定，编制项目实施总体策划方案，办理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负责全过程的档案收集与管理，负责相关合同的签订及进行合约管理，对专项委托的变配电、燃气等勘察、设计以及第三方咨询单位的进

行管理、协调，对设计文件进行合理优化，对工程建设开展全过程管理，配合做好与村、镇及相关部门的对接协调工作，牵头做好实施过程中的各项审批工作，配备专业造价人员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造价控制与管理，组织竣工验收（含各专项验收），负责竣工备案、移交、资料归档、产权证办理等相关手续，负责工程保修期内的协调管理。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做好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施工图纸报审、消防人防等报审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土地批复办理等），办理相关招标工作，协助相关合同的签订工作，实施项目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计划、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投资、变更、论证以及人员考核管理等），与代理公司做好相关招标工作，协助相关合同的签订工作，牵头做好工程竣工验收、项目备案、相关产权物证及交房工作，做好各类计划的制定、下达、组织实施以及月度工作报告与工作总结；协助总承包单位工程结算，同时协助建设单位办理项目财务决算等相关工作。做好质保期内的维修管理、签证等相关工作，做好项目评奖各项工作，做好项目后评价各项工作，并出具后评价报告等。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编制设计需求参数条件，检查并控制设计进度，检查设计深度及质量。负责组织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图纸的深度及质量进行审查。协调使用各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组织专项设计和专项审查，对评估单位提出意见的修改、送审，直到通过各种专业评估。对设计全过程进行限额设计管理。负责组织设 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审核工程竣工图纸。

工程施工监理：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建设监理规定，对工程施工的质量、安全、文明、进度、造价以及施工人员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进行全过程控制和管理，提交完整的监理档案资料，并承担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相应义务和责任。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对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土建、水电安装、室外景观、市政、消防、智能化、暖通、装修、幕墙、变配电工程、35KV 电力迁改等所有工程），受建设单位委托对工程建设相关的工作和对施工阶段进行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信息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关系，服从建设单位的管理，督促承包方强化安全管理工作。审核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预算，提供完整的审核报告，配合工程结算审计。

涉及项目投资规模、等级标准、实施周期、材料、造价、重要方案与人员等的调整与变更，需建设单位批准。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自合同签订之日始，至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

四、工程咨询报酬

本项目由项目管理费、监理服务费两部分组成，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为 4237.5 万元

其中分项约定如下：

✡建设管理：5869427 元，总价包干，中标后不作调整。

✡工程施工监理：36505573 元，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 49.11%，最终结算的计费基数为审计后的实际监理工程建安费总额。

除上述正常工程咨询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由合同专用条件另行约定。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6、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所有管理内容的历时，暂定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其中建设管理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相关专业咨询服务期限，在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七、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工程咨询人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0年12月1日。

2、订立地点：　　。

3、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六份。

九、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瓶窑镇瓶窑村 5 幢 2 层

开户行：农行杭州余杭支行

账号：19050101040024254

邮编：311115

电话：0571—86230853

工程咨询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邮编：310013

电话：0571-87982049

（二）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中法航空大学	建设单位	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770273.37㎡（534490 万元）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办理日期	2020 年 11 月 10 日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施工图文件审查单位	浙江华越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浙江拜司特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资质等级	房建一类
施工图文件审查结论	合格		

一、本工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1、本工程经 2019-330110-8301-811768 文件批准立项；

2、已领取规划许可证，证号 建字第 330110202005028 号 ；

3、已依法进行招投标，并签订了施工合同；

4、工程图设计已经审查，并办理备案手续；

5、已委托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

6、按规范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登记手续，注册登记号： FJ20201115 ；

7、工程已报建，并领取施工许可证，证号： 330110202011100201 。

二、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

1、工程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进行竣工验收；

2、验收小组组长： 张培生 ，组员 刘敏 张树峰 肖武芳 朱海定 严凯 侯国松 夏进 ；

3、验收程序：

①宣布验收小组、验收方案；

②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汇报合同履约和执行工程建设、法规情况；

③审阅工程档案资料；

④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⑤对工程验收内容进行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三	1、验收范围：土建及安装　　2、甩项工程：		
四	竣工验收标准： （标准的具体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五、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对工程验收意见	1、勘察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2、设计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3、监理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4、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分包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5、建设单位		同意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签名）：

法人代表　　（签名）：

年　　月　　日

工 程 质 量 监 理 评 估 报 告

工程名称：中法航空大学

一、监理组织和监理范围：

1、项目监理部组成人员：总监理工程师：袁静，现场监理：胡苗法。

2、监理范围：施工阶段的土建、安装全过程

二、监理技术资料：

监理规划、监进实施细则（基础、主体砼、砖砌体、装饰、安全）、监理交底（基础、主体砼、砖砌体、装饰、安全）、见证取样和送检计划、旁站方案。

三、工程质量：

质量保证资料

审查质量合格证体系、施工组织设计等手续齐全，审查检测机构资质符合要求，审查原材料（报验）、构件试验、检测报告符合要求。

工程实体质量：

经检查允许误差项目符合要求，单位工程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基础、主体施工质量（依据中间验收结论）合格。

四、工程质量评估：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监理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名）

法人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中法航空大学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本工程自2020年11月11日开工，至_____年___月____日竣工，经初验，本单位确认：

1、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已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3、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4、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5、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6、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处理完毕；

因此，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请你单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签名）　施工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监理单位（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勘 察 质 量 检 查 报 告

工程名称：中法航空大学

建设单位：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一、 本工程勘察资料，经检查审核：

1、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勘察设计的规范、标准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 提供的地质测量，水文等勘察成果真实准确；

3、 勘察时间： 年 月 日；

4、 工程施工中，地质情况与勘察报告相符，未发生勘察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

勘察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设 计 质 量 检 查 报 告

工程名称：中法航空大学

一、建设单位：杭州余杭航空航天小镇建设有限公司

二、本工程设计和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变更设计通知书（联系单），经检查审核：

1、 符合设计程序；

2、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规程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3、 设计文件设计深度符合国家规定，并已注明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4、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

二、

1、本工程地基基础和主体工程，经检查符合设计要求；

2、工程已完成设计的各项内容，实物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徐建军

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23D03?-1?/(2)Q3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中法航空大学	结构类型	框架/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16层/770273.37㎡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晓明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1
项目负责人	严凯	项目技术负责人	答宏良	完工日期	2023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1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9 项，符合规定 29 项 共抽查 29 项，符合规定 2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全过程咨询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侯国松 2023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二、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一）监理合同

18-119-1

正本

合同编号：XHYY-003-2018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承 包 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五月

深圳市新华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龙华区红山地铁站西侧；
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484265 平方米，新建床位 2500 张；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 434068.29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徐黎明，身份证号码：420500196505263213；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付中凯，身份证号码：230903196410300312；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胡新，身份证号码：21020419680309581X；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张晓东，身份证号码：320211197512291611；

— 1 —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肆拾叁万贰仟贰佰捌拾叁元；

其中暂列金额:伍佰万元（含奖金壹佰万元）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4份，正本2份，委托人1份，工程咨询单位1份；副本12份，委托人6份，工程咨询单位6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18年5月20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公章）	工程咨询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23号	住　　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800180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1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8343.0万元

中标工期：194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2-0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5-11

查验码：618163309604231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中标通知书

日期： 2018 年 5 月 8 日

致：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7 日 为建设 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Ⅰ标 以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叁佰肆拾叁万元整（小写：RMB 18343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 4 —

第二十一章 投标报价汇总表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Ⅰ标：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万元)	管理费	其中不可竞争费			
				暂列金额（万元）	监理费 （万元）	其他不可竞争费（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万元）
1	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	6099.9738	1299.474	300	3203.59	1296.91	4800.5
2	深圳市新华医院	9543.2283	2032.988	500	4973.16	2037.08	7510.24
3	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	941.6108	200.5908	100	462.32	178.7	741.02
4	美术馆新馆项目	1242.0795	264.5995	100	630.14	247.34	977.48
5	深圳市第一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71.7689	15.2889	/	40.97	15.51	56.48
6	深圳市第二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84.3615	17.9715	/	48.73	17.66	66.39
7	深圳市第五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79.7234	16.9834	/	45.78	16.96	62.74
8	深圳市第十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5.4916	13.9516	/	37.64	13.9	51.54
9	深圳市南华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0.5486	12.8986	/	34.81	12.84	47.65
10	深圳市滨苑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6.127	14.087	/	38	14.04	52.04
11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88.0866	18.6566	/	50.95	18.48	69.43
合 计		18343	3907.5	1000	9566.09	3869.41	14435.5

说明：投标人投标报价已包含不可竞争费，不可竞争费应按照本表给定的金额填报，不得修改。

（二）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16年 2月 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新区大道与民宝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509614㎡	工程造价	191056.39828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钢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2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3-01-10148703~1014871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2 月 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51-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符翔
副组长	康巨人、成国亭、胡新、李明月
组员	吴迪、文绳武、佟志龙、陈少军、李稳、谷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迪	曾召民、陈涛、许辉、吴雪平、苏豪、张涛涛、陈燕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志豪	韦云飞、彭利平、张韬、陆剑伟、严文浩、杨勇
工程质控资料	陈喻明	龙佳瑶、梅可、黄晓雪、田宁宁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符翔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2	叶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商务总监		
3	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4	夏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5	曾召民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6	蔡志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7	王新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8	蒋智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9	刘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10	杨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总监		
11	王子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一部部长		
12	杨冰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设计副主任		
13	朱成乾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14	杨晶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结构工程师		
15	邢霖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16	李竹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高工	
17	毕铭月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18	栾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景观工程师		
19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20	罗西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BIM工程师		
21	岑崇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BIM工程师		
22	郝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报建工程师		
23	成国亭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24	许辉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25	陈涛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26	韦云飞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通风与空调负责人		
27	彭利平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28	张韬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29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0	李明月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1	谷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32	黄海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33	陈少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34	陆剑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35	李稳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兼质量负责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6	严文浩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副总监		
37	佟志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38	杨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副经理		
39	冯凯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40	肖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副经理		
41	贾鸿祖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物资副经理		
42	李文浩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43	张涛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44	陈燕安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45	梁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副经理		
46	周中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部副经理		
47	吴东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气主管		
48	李龙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气主管		
49	马启源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给排水主管		
50	王学斌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暖通主管		
51	黄晓雪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52	田宁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53	王鹏尧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54	胡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55	文绳武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56	谷金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项目经理	高工	
57	吴雪平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总代	工程师	
58	苏豪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59	詹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60	王耀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61	孙侨思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62	曾宇晴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63	柳文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64	吴杰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65	梁昊雄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66	李钊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员		
67	谢云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68	蒋俊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69	刘东怀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高工	
70	杜大勇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1	夏学思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夏学思
72	胡庆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73	武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员		武艺
74	王正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员	监理员	王正
75	俞鹏飞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俞鹏飞
76	陈喻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陈喻明
77	龙佳瑶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龙佳瑶
78	何可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造价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何可
79	王英博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王英博
80	占国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占国强
81	徐华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徐华球
82	庄明敏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庄明敏
83	王建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王建明
84	张一鸣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监理工程师		张一鸣
85	吴钟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IM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吴钟钟
86	黄圆晶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后勤保卫部干事	中级经济师	黄圆晶
87	周小虎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信息科干事	高级工程师	周小虎
88	杨伟文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医学装备部干事		杨伟文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9	刘海燕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90	林齐哲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91	龙梅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92	马新疆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93	王磊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94	陈桂钟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95	周海舟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96	郑茂盛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97	王维文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98	许明泉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99	刘刚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0	陈晓宜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01	段小闯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02	赵伟凯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103	赵坤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04	邓芸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05	陈志强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06	王晟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		
107	苏光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8	贺云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09	叶剑海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10	魏怡萍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1	邓龙华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2	谢雨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13	刘国朋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14	劳耀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15	史万辉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16	肖棉峰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7	肖文健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18	张益炜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9	袁伦文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120	汤金玉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21	周月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2	覃人松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123	莫守淋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24	苏晓珂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5	张兴文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26	庄月明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27	胡叶峰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128	潘骥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129	庄广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0	司胜利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1	谭小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132	周俊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3	余瑶瑶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34	肖轩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5	余松华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	于军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137	姜崇成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138	曾朋	胜利油田大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经理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成国亭
注册号：4402287-043
有效期：至2025年05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康巨人
注册号：4405554-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2024年2月9日

GD-E1-914/6

三、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监理

（一）监理合同

19 304-1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监理

委托单位：杭州萧山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杭州萧山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萧山区宁围街道；

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439924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23838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16086 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建安概算投资额 126860.09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云芳，身份证号码：320223197909123144；

五、签约酬金

签约 酬金（大写）：玖佰柒拾陆万叁仟陆佰肆拾捌（¥9763648 ）。

包括：

1. 监理 酬金：9763648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 酬金内。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项目土建施工开工报告日起，至项目整体工程均交付止。

施工监理服务期为 1460 日历天，并要求监理提前（监理投标结束）介入和质量缺陷期为 730 日历天，共计 2190 日历天。[如招标人原因或不可抗力、政府政策调整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延误 180 日历天以内不计费，超过 180 日历天的，超过部分工期的按施工监理服务期时间比例相应增加费用。计算公式如下（延误工期设定为 N 日历天，合同服务期为 A 日历天）。

延误费用=（监理合同费用 / A）×(N-180)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始，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14 日。

2. 订立地点：水务大厦 23 楼 。

3.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伍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的基坑围护工程；住宅、幼儿园、配套用房、地下车库的土建、安装工程；公区等精装修工程；智能安防、室外排水排污、进线电缆及变配电、景观、道路铺装、园林小品、绿化、传达室等附属工程；以及项目开发全过程中所有图纸包含及涉及设计等变更内容项目监理及质量缺陷期的全过程监理。

2.1.2 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由蓝城房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代建（以下简称“代建单位”），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外，对项目所有管理模式需按照蓝城标准要求来管控和执行；过程中监理人员参与学习并贯彻执行蓝城产品营造标准、管控红线等相关要求，严格按照蓝城管理集团工程品质要求管理，做好第三方实测实量工作。

2.1.3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要求监理人提前（监理投标结束）介入，协助委托人办理工程开工前的施工图纸审查、会议组织、试桩试验、有关手续办理等。

监理人按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机构及监理人员，向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的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建设单位（代建单位）报告监理工作。

（2）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筑安装规程以及设计图纸文件要求进行施工；核查施工过程中的主要部位、环节以及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控制工程质量，关键部位实行旁站监理制度；

（3）分阶段核验及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控制工程进度；

（4）根据施工承包合同协议条款的付款规定，对已完合格工程计量并复核工程造价；工程竣工后，参与配合及协助工程结算价款的审查；

（5）对于设计变更和技术洽商，除提出监理意见之外，应征得委托人意见，

在可行的情况下，原则上由原设计单位进行修改或确认；

（6）协助、主持、审理工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的分析，提出处理意见；督促检查承包人按批准的处理方案进行处理，审核其事故报告；

（7）协助委托人定期召开工程协调会议，调解工程建设中的有关争议，合同纠纷和索赔事项；并做好会议记要；

（8）督促检查承包人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做好安全管理和督查工作，并配合施工管理处的检查；

①监督并每周一次检查各施工单位现场施工的安全、文明措施并作好记录。

②督促施工单位管理制度和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和实施。

（9）组织承包人对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及竣工初验；督促整改，并协助委托人组织竣工验收；

（10）及时提供完整的监理资料，定期向委托人编报监理月报；每月于28日之前提交工程形象影像资料；

（11）协助委托人整理审核承包商合同文件、工程技术文件及竣工验收资料的归档；

（12）提供其他应提供的监理服务或委托人要求另行增加的其他咨询服务；

（13）监理人应每月不少于一次或委托人认为需要时向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报告监理情况；

（14）监理人必须按招标人要求对暂定价材料的产品、设备及价格进行市场调查和询价。

①审查施工单位提出的材料和设备计划和清单，以满足现场施工的需要。

②对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构配件，进场时必须检查其出厂合格证、质保书、材质化验单，同时进行见证取样、送样，并按规定进行抽查和复验。

③密切配合委托人做好甲供材料、设备（如有）的检验、验收工作，并及时对甲供材料（设备）的供货质量、进度状况跟踪考核，发现偏差，及时纠正。根据工程进度情况，按委托人要求分阶段提交各类甲供材料（设备）供货质量及进行考核情况报告。

④检查工程上所采用的主要设备、半成品、构配件是否符合设计文件规定的

型号规格和标准。

⑤对铝合金门窗、栏杆、进户门、车库门、配电箱、花架等特殊的材料，监理人应派人进行检查验收，协助委托人统计工程量，协调施工进度。

（15）协助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做好开工前准备，审批开工报告，复核灰线，经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同意下达开工令，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审查和检查施工技术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及安全防护措施，提出合理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16）审查施工组织设计：①工程开工前或各分部工程开工前，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包括场区及文明标化的布置、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安全文明生产措施，将审查结果书面答复施工单位，并报送委托人。

②工程的重点或关键部位，应要求施工单位提出具体专项方案，经审查认定后方可施工。

③审查施工单位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协助委托人下达开工令。

控制工程进度

①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对总进度计划是否满足核定的竣工日期提出意见。

②在总进度计划的前提下，审核施工单位月、周进度计划的可行性，如发现执行过程中不能完成工程计划时，应检查分析原因，督促施工单位及时调整计划和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工程进度的实现。

③监理人每周组织各施工单位有关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标化等工作会议并做好会议记录并报送甲方，及时协调处理相关的问题，若情况特殊，监理人应立即研究并召开现场会议，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同时报委托人签字认可。

④建立工程监理日记制度，详细记录工程进度、质量、设计修改、工地洽商等问题和其它有关施工过程中必须记录的问题，委托人有权随时检查监理人的监理日记。

（17） 控制工程质量

监理质量目标：监理范围内所有工程均合格。

①根据施工图纸、国家及地方相关施工规范和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中《施工技术操作规范》的要求严格监理施工质量，督促施工单位，同时配合委托人进行施工质量的细部检查工作。

②分基础、主体、装饰、总体配套等阶段制订详细的有针对性的现场监理实施细则和相应的检查表，并严格按此进行操作。每个分部工程开工前须提交一份该分部工程的质量通病或可能产生的质量问题，采取的预防措施和施工过程中有针对性的办法。

③必须用经纬仪、测距仪等复核、验收单体工程角点的定位线，作好沉降观测等的复核工作。

④监理人在开工后，应及时制定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及工程质量的考核细则提交委托人，并每月进行一次考核，将考核情况上报委托人。

⑤参与学习并贯彻执行蓝城产品营造标准、管控红线等相关要求。

⑥严格按照蓝城管理集团工程品质要求管理，做好第三方实测实量工作。

（18）履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理职责义务，提供其他可免费提供的监理服务。

（19）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国家和地方政府机关发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

（2）由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各类文件、技术资料、施工图纸及说明文件；

（3）现行的工程设计、施工与运行规范及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有关管理办法；

（4）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5）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3 对于中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未经甲方或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派驻工地的监理人员名单须经委托人同意并面试合格，未经委托人批准不得更换其主要的监理人员。

2.3.4 委托人对监理人员有审核认可权，如有正当理由认为其具有不称职，不合格或与其职位有不符的行为时，委托人有权要求调换该人员，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由监理人承担。现场监理机构须专业配套齐全，现场监理机构人员应该具

（二）竣工验收报告

23G049-1(2)GC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宁围街道新安村改善人居环境项目 1-25#楼、地下室、幼儿园、红馆、配套服务用房、东大门、西大门	建筑面积	478340.98 ㎡
	工程地址	萧山区宁围街道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26 层	总高	77.65 米
	电　　梯	59 台	自动扶梯	台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9日
	建设单位	杭州萧山环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浙江国丰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恒辉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浙江蓝绿双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已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由建设单位组织，会同监理、设计、勘察、施工单位共同组织验收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业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建筑工程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通风与空调工程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电梯安装工程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汪辉，史建英，上官坚刚，鄙泉，刘肖清		
竣工验收程序	1、 宣布验收小组成员及验收方案 2、 各单位回报工程建设情况 3、 审查工程技术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对有关单位进行全面评价，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1、 本工程已批准立项，并领取规划许可证 2、 工程已报建，领取施工许可证 3、 依法进行招投标，并与个单位强顶合同 4、 工程图已审核，符合要求
	对工程勘察、设计等方面的评价 1、勘察单位能如期完成勘察任务 2、设计单位能尽心尽力为建设单位服务 3、监理单位能认真做好“三控制，二管理”等工作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3月29日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2023年3月29日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2023年3月29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史建英　　(公章) 2023年3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公章) 2023年3月29日

四、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监理

（一）监理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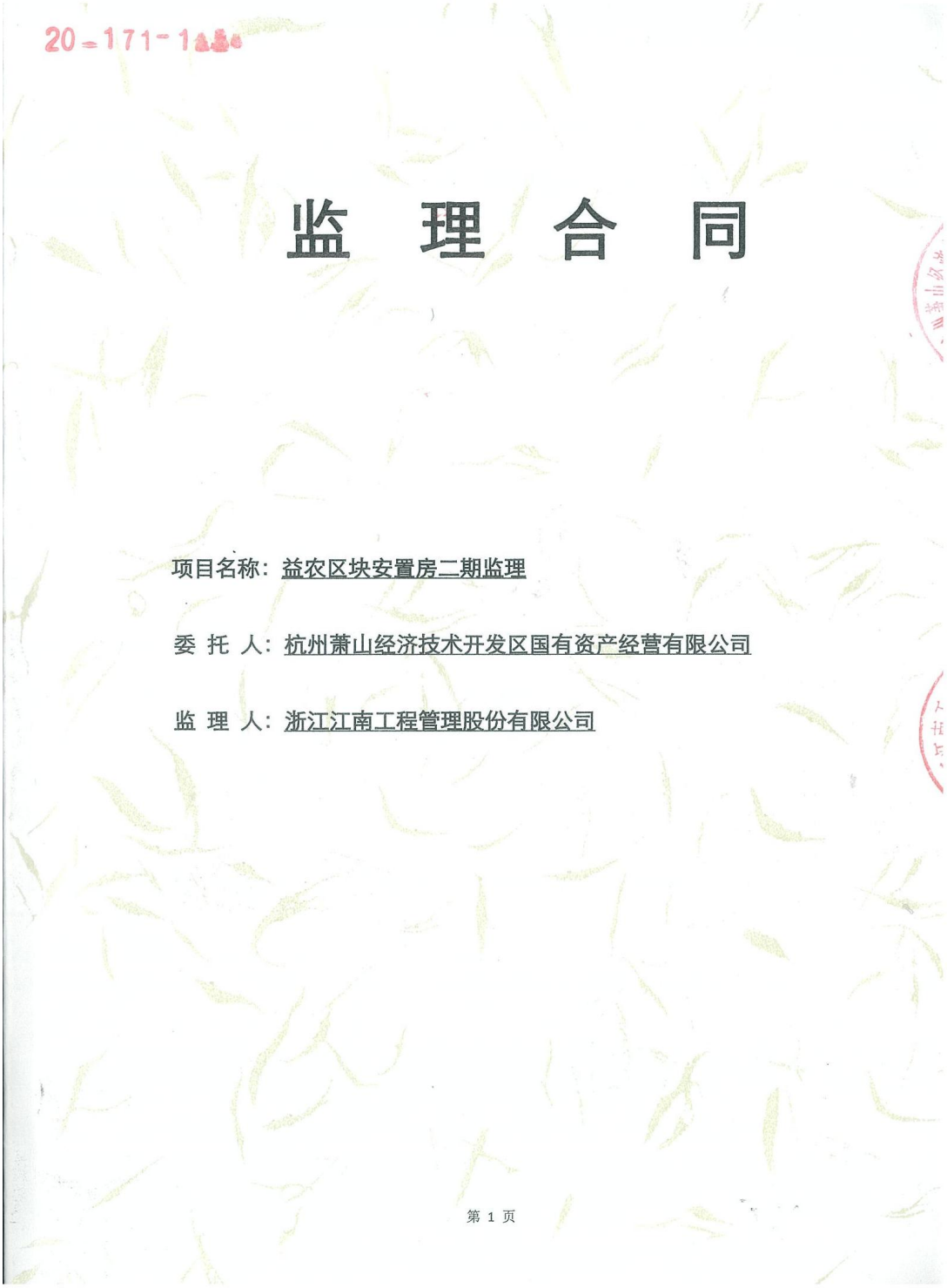

20-171-1

监 理 合 同

项目名称：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监理

委 托 人：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 1 页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监理

2. 项目投资：工程概算 153984 万元

3. 建设地点：益农区块

4. 建设规模：项目拟建总建筑面积约 480000 平方米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本协议书及附件；2、中标通知书；3、投标书；4、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5、合同专用条款；6、附件；7、合同通用条款；8、《建设工程施工监理规范》（GB50319-2000）；9、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监理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夏旭东，身份证号码：340822196910116211，注册号：33005124，联系电话：87636300

五、签约合同价

本项目的监理费合同价为人民币 1078.8886 万元（大写：壹仟零柒拾捌万捌仟捌佰捌拾陆元整），包括监理酬金及相关服务酬金，监理费用按实际监理部分总造价（经结算审定后，电梯、空调、厨具等仅计安装费）与中标费率的乘积计算。

六、期限

监理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期为 1200 日历天，并要求监理提前（监理投标结束）介入和质量缺陷期为 730 日历天，共计 1930 日历天。（工程延期 180 日历天不计费，超过 180 日历天以上协商解决）

七、双方承诺

第 2 页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委托人：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咨询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2020.7.27

开户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邮编：310013

电话：0571-87636300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 解释

1.1.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1.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本监理服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廉政合同、工程质量责任合同及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2、中标通知书；3、投标书；4、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5、合同专用条款；6、附件；7、合同通用条款；8、《建设工程施工监理规范》（GB50319—2000）；9、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幕墙、弱电、装修、景观绿化、设备安装、室外配套等所有工程监理及质量缺陷期的全过程监理。

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必须创杭州市标化工地。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协助委托人办理工程开工前的有关手续。

（2）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筑安装规程以及设计图纸文件要求进行施工；核查施工过程中的主要部位、环节以及隐蔽工程的施工验收签证，控制工程质量，关键部位实行旁站监理制度；

（3）分阶段核验及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控制工程进度；

（4）根据施工承包合同协议条款的付款规定，对已完合格工程计量并复核工程造价；工程竣工后，参与配合及协助工程结算价款的审查；

（5）对于设计变更和技术洽商，除提出监理意见之外，应征得委托人意见，在可行的情况下，原则上由原设计单位进行修改或确认；

（6）协助、主持、审理工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的分析，提出处理意见；督促检查承包人按批准的处理方案进行处理，审核其事故报告；

（7）协助委托人定期召开工程协调会议，调解工程建设中的有关争议，合同纠纷和索赔事项；并做好会议记要。

（8）督促检查承包人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做好安全管理和督查工作，并配合施工管理处的检查。

（9）组织承包人对工程进行阶段验收及竣工初验；督促整改，并协助委托人组织竣工验收；

（10）及时提供完整的监理资料，定期向委托人编报监理月报；每月于28日之前提交工程形象影像资料；

（11）协助委托人整理审核承包商合同文件、工程技术文件及竣工验收资料的归档；

（12）提供其他应提供的监理服务或委托人要求另行增加的其他咨询服务；

（13）监理人应每月不少于一次或委托人认为需要时向委托人以书面形式报告监理情况；

（14）监理人必须按委托人要求对暂定价材料的产品、设备及价格进行市场调查和询价。

（15）核对电梯、空气能等工程进场材料、设备的规格、包装、外观、尺寸和性能、质量证明文件等，核对空气能热水器安装位置及型号，参加专项验收等。

（16）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国家和地方政府机关发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

(2)由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各类文件、技术资料、施工图纸及说明文件；

(3)现行的工程设计、施工与运行规范及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有关管理办法；

(4)委托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5)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对于中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未经甲方或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 9 页

（二）竣工验收报告

24G006-1-4(2)QZ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1#地块1#-7#楼、架空连廊、地下室）	建筑面积	103643.21 平方米	
	工程地址	益农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8 层 地下 1 层	总高		
	电梯	有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施工单位已按施工合同规定完成图纸及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已办理项目立项许可、规划许可、建设用地许可、消防、环保许可等前期工作，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时，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及时。对工程基础、主体分部验收及时，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作到位。 对工程勘察、设计等方面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有效承担各自职责，工作认真负责，并且服务态度较好。
验收组织形式	由施工单位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审核后上报建设单位。 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组成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小组组长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 业： 建筑工程：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通风与空调工程：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电梯安装工程：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齐全、有效
竣验收程序	由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总结汇报，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分组对工程进行实体检查和资料核查，检查后对检查意见进行汇总，对工程进行总结，并确定工程质量等级。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2#地块1#-5#楼、地下室）	建筑面积	70013.92 平方米	
工程地址	益农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8 层 地下 1 层	总高		
电梯	有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施工单位已按施工合同规定完成图纸及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工程。			

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已办理项目立项许可、规划许可、建设用地许可、消防、环保许可等前期工作，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时，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及时。对工程基础、主体分部验收及时，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作到位。
对工程勘察、设计等方面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有效承担各自职责，工作认真负责，并且服务态度较好。

验收组织形式	
	由施工单位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审核后上报建设单位。 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组成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小组组长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 业	
建筑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通风与空调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电梯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齐全、有效

竣验收程序	
	由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总结汇报，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分组对工程进行实体检查和资料核查，检查后对检查意见进行汇总，对工程进行总结，并确定工程质量等级。

项目负责人：劳凯凯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勘察负责人：杨峰	勘察单位（公章） 2023 年12月15日
设计负责人：[illegible]	设计单位（公章） 2023 年12月15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illegible]	施工单位（公章） 2023 年12月15 日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监理单位（公章） 2023 年12月15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3#地块1#-6#楼、7#楼（垃圾房）、P1楼、地下室）	建筑面积	105108.68 平方米
	工程地址	益农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8 层 地下 1-2 层	总高	
	电梯	有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施工单位已按施工合同规定完成图纸及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已办理项目立项许可、规划许可、建设用地许可、消防、环保许可等前期工作，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时，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及时。对工程基础、主体分部验收及时，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作到位。

对工程勘察、设计等方面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有效承担各自职责，工作认真负责，并且服务态度较好。

验收组织形式

由施工单位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审核后上报建设单位。
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组成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小组组长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业	
建筑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通风与空调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电梯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齐全、有效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竣验收程序

由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总结汇报，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分组对工程进行实体检查和资料核查，检查后对检查意见进行汇总，对工程进行总结，并确定工程质量等级。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12月15日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益农区块安置房二期（4#地块1#-18#楼、P1#楼、地下室）	建筑面积	204274.35 平方米
	工程地址	益农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18 层 地下 1 层	总高	
	电梯	有	自动扶梯	/
	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平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监督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	施工单位已按施工合同规定完成图纸及合同所约定的全部工程。		

验收组织形式	
	由施工单位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审核后上报建设单位。 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组成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小组组长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担任。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 业	
	建筑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通风与空调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电梯安装工程	劳凯凯、杨峰、靳修志、刘军、王磊
	工程竣工资料审查	齐全、有效

竣验收程序	
	由施工单位对施工过程进行总结汇报，工程竣工验收小组分组对工程进行实体检查和资料核查，检查后对检查意见进行汇总，对工程进行总结，并确定工程质量等级。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执行基建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已办理项目立项许可、规划许可、建设用地许可、消防、许可等前期工作，办理施工许可证及时，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及时。对工程基础、主体分部验收及时，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工作到位。
	对工程勘察、设计等方面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能有效承担各自职责，工作认真负责，并且服务态度较好。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2023年12月15日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2023年12月15日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2023年12月15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2023年12月15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2023年12月15日

五、肥西经开区新港南区 A 区安置点工程监理

（一）监理合同

20_235-1

（GF－2012－0202）

肥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合同备案专用章 340123016334?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合肥桃花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肥西经开区新港南区 A 区安置点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肥西县；

3.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约138145.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47783.55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高层住宅、幼儿园、配套通风、土建安装设备工程及室外道排、水电气、道路绿化、附属工程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174468034.19 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谢长立，身份证号码：342222197809235738，注册号：33005131。

2

五、签约酬金

本项目最终决算价=中标费率*施工审计价，本项目中标费率为1.07%。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合同签定之日起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办理完工程决算及竣工资料归档，并审计结束止，约960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09 月 08 日。

2. 订立地点：合肥市。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4

第 三 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专用条件、通用条件 。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本合同涵盖的本项目及各配套单位的建设工程监理（含供水、供电工程）。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包括但不限于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报审、施工招标过程的技术服务、施工图纸复核、施工合同的拟定、洽谈以及施工许可证申请办理、工程现场前期的准备工作、设计协调、竣工验收、工程结算初审、工程备案以及工期控制等全过程服务。

（1）完善监理机构、配备相应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

（2）编制本建设工程的监理规划，编制各专业监理实施细则；

（3）施工准备各阶段，组织专业人员熟悉图纸，提出详尽意见，填报各项附录表格，审查承建单位质量、技术、质保管理体系，开好第一次工地会议形成纪要；

（4）施工阶段组织好工地例会，监督并控制建设工程质量、工程造价、工程进度，做好信息、合同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工程验收、工程暂停及复工、工程变更、费用索赔、工程延期及延误的处理和控制工作；

（5）完善监理资料、监理月报、工作总结和管理工作；

（6）参与设备采购、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等项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3、《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4、《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

15

（二）业主名称变更

https://shiming.gsxt.gov.cn/corp-query-search-1.html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信息分类：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企业状态：
全部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吊销，未注销
吊销，已注销
注销
迁出
歇业
责令关闭
成立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15年
成立15年以上
登记机关：
全部
总局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展开
高级筛选：
全部
有行政许可信息
无行政许可信息
有行政处罚信息
无行政处罚信息
有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有商标注册信息
无商标注册信息
收起筛选条件
用时0.045秒，查询到1条信息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738934379E
法定代表人：董海峰
成立日期：2002年06月05日
注册号：
历史名称：合肥桃花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三）竣工验收报告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1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843.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92.0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T47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2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911.0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84.9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8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3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3#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3#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911.0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92.4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01T4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4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4#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4#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567.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58.1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O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O1T50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5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5#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5#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7778.34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32.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2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T51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6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6#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6#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569.3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58.5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38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7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7#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7#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2.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03.6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3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8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8#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8#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2.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96.8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0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副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员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成员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成员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09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9#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9#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2.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05.7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01T41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0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0#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0#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2.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48.2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1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1#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1#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9184.3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369.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6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2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2#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2#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892.8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3.7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3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3#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3#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4432.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455.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4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4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4#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5.2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4#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4432.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455.0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5.2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T55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2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2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2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2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7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5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5#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5.2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5#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4432.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344.7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5.2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6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6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6#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6#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21233.34平方米	工程造价	5320.8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1757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7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7#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7#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591.6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80.7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8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8#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8#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2.06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5.14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4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19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9#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9#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1691.89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50.6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8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O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O1T45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5月13日	2023年5月13日	2023年5月13日	2023年5月21日	2023年5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0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0#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5.2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0#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1691.89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05.2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8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5.2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0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46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1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1#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1#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982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5070.4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30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8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2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2#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2#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110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99.8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2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5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3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3#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3#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3014.44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31.8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6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0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4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4#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4#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3008.31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48.8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6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1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5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5#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5#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056.02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51.5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4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T6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6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6#住宅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6#住宅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1104.52平方米	工程造价	2619.2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2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7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住宅A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住宅A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114.44平方米	工程造价	2306.8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5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4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13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8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住宅B楼

竣工日期　2023.6.13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住宅B楼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8907.9平方米	工程造价	2063.0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 数	地上22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13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5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成员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成员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成员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成员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29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商业

竣工日期　2023.6.27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1#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213.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9.1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6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0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商业

竣工日期　　2023.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2#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7551.13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72.1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4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7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5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1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3#商业

竣工日期　2025.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3#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3158.3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5.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8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2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4#商业

竣工日期　2017.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4#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3158.3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9.6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17.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6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17年6月7日	2017年6月7日	2017年6月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3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5#商业

竣工日期　2023.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5#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30.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7.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0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4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6#商业

竣工日期　2023.6.27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6#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2118.38平方米	工程造价	435.0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1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5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7#商业

竣工日期　2021.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7#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3068.78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1.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2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6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8#商业

竣工日期　2021.6.7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1年6月7日	2021年6月7日	2021年6月7日	2021年6月7日	2021年6月7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A-8#商业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663.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81.0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1.6.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3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2023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7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幼儿园

竣工日期　　2023.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幼儿园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4997.6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70.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地下0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5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国忠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谢长立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张良权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倪小龙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8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1#地下车库

竣工日期　2017.6.27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1#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43394.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16694.7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17.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圣本林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101T74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践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39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人防A段地下室

竣工日期　2023.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人防A段地下室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0235平方米	工程造价	6299.2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安徽省城市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01T78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三、验　　收　　结　　果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施工过程中，各方责任主体基本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质量责任，无不良记录，无重大质量事故的发生。现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施工、管理等工程资料齐全，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条文规定。竣工验收活动有建设单位组织，有建设、设计、施工等相关单位共同组成验收组，对该工程实体和工程资料进行验收，验收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验收组按照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验收程序共同对该工程各个分部进行认真检查，经核查各个分部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实体观感评定为“一般”，验收组还对影响安全和使用功能的项目进行重点抽查，未发现明显质量缺陷和违反强标的内容，各项设计功能指标完成情况较好。

经验收，本工程施工满足设计要求，勘察、设计、监理积极参与相关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设计变更文件及时；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与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条文；各责任主体均能执行合同约定，并通力合作，认真改履行各自责任。

监理设单位严格按工程监理基本程序实施项目管理，无违法违规行为。

验收结论：本工程质量为“合格”，观感质量“一般”。

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340123202011270101(补)-YS-040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人防B段地下室

竣工日期　2023.6.27

一、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新港南区安置点A区工程人防B段地下室		
工程地点	肥西县上派镇蓬莱路与站前路西北角		
建筑面积	14820平方米	工程造价	5699.0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0层/地下1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23201810040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3202011270101(补)
开工日期	2020.8.1	竣工日期	2023.6.27
建设单位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光明
勘察单位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国忠
设计单位	安徽省城市综合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黎明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谢长立 33005131
施工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倪小龙 沪1312011201101405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机构	合肥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34012314111101779
检测机构（主体）	安徽省建院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监督机构	肥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验　收　组　人　员　组　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丁光明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圣本林	肥西运河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刘国忠	安徽建材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黎明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长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监	
	张良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　代	
	倪小龙	上海建工七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备注：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负首要责任				

六、长丰县北城医院工程施工监理

（一）监理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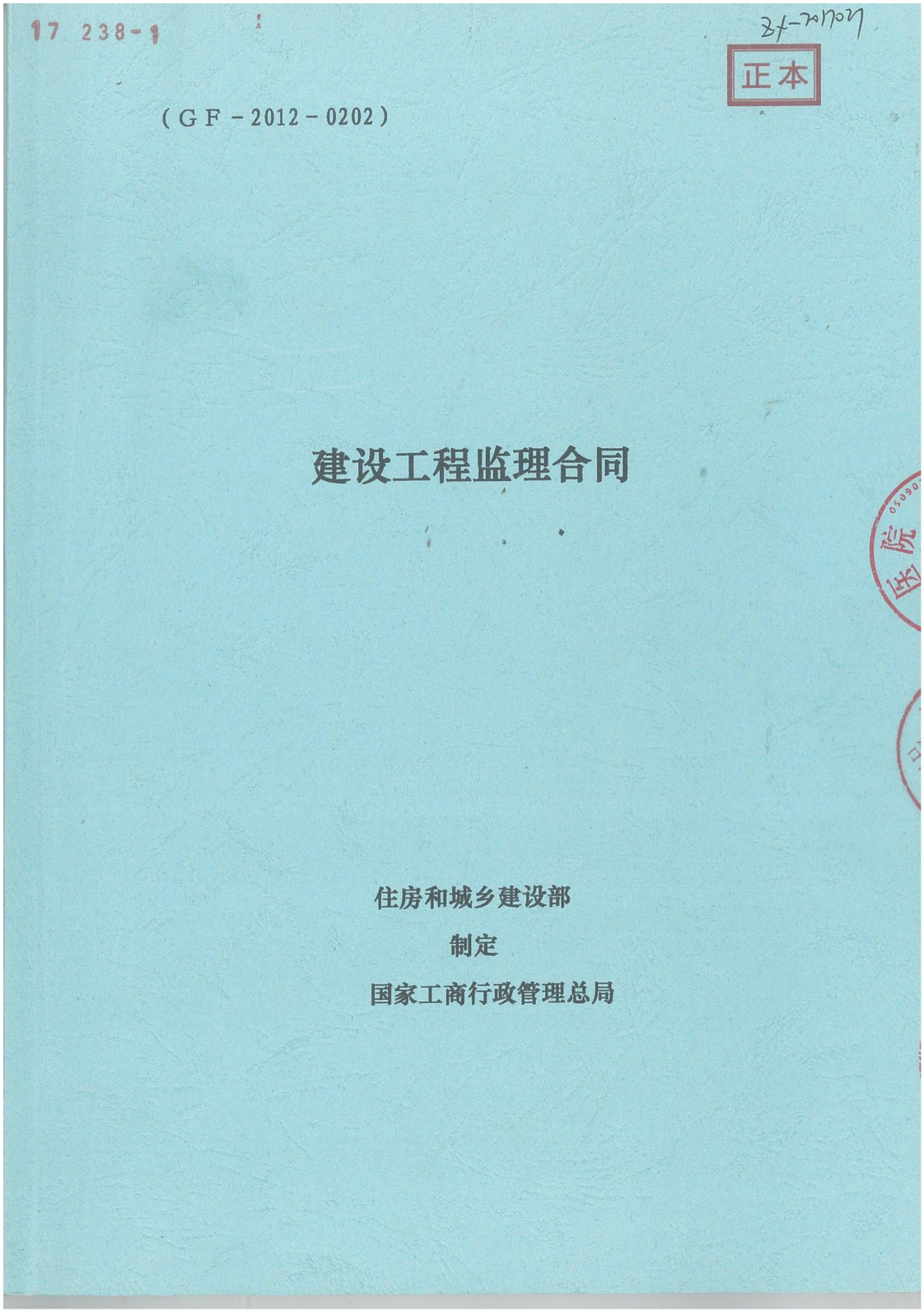
17 238-1

正本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工程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合肥市长丰县北城新区龙湖路以北、汤都路以南、阜阳北路以西、谯城路以东；

3. 工程规模：工程占地面积约 286.44 亩，总建筑面积约 42.7 万平方米，设计床位约 1900 张。项目有综合中心、骨创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中心、大五官中心、省妇幼医学诊疗中心、行政综合中心等内容（详见招投标文件及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180000 万元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及答疑；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 ；

5. 专用条件；

1

6. 通用条件；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根海；

身份证号码：340223196710170014；

注册号：33000563。

五、签约酬金

本项目按费率进行报价，本施工监理项目中标费率为0.69%，监理合同暂定价款为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贰万元整（¥12420000.00），监理合同结算价款=（工程竣工结算审定价总额-电梯-空调主机（如有）-冷却塔（如有）-手术室空调主机-电缆-高低压变配电设备-信息中心主机-医疗设备采购价）乘以中标费率0.69%（工程结算审定价格即指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算价）。

本合同全部监理费用包括监理人员的工资、津贴、奖金、劳保、培训、差旅费、食宿费、监理人的检测设备和检测费用、交通工具及费用、办公和生活用品及管理费、税金和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相关费用等，为完成本合同内各项监理任务所支出的全部费用，承包方办公、交通、食宿自行解决。

包括：

1. 监理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2. 相关服务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包含在总价内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后，委托人书面通知监理人进场之日起至本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备案并审计（含复审）及质保期满结束。

2. 相关服务期限（以工程实际工期为准）：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年___月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年__月__日始，至 _年 _月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年__月__日始，至__年__月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年__月__日始，至__年__月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___日。

2. 订立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 。

3. 本合同一式壹拾捌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壹拾陆份由双方分送相关部门。正副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长丰县北城医院（盖章）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层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Xuht@jnpm.cn

2017.12.15.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 协议书；

2. 招标文件及答疑；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投标文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长丰县北城医院（安徽省立医院北区）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配套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1、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项目的施工图内审、清单控制价编制配合、前期报建手续办理、场地平整、临设、临时水电报装接引、土建、人防、消防、机电、暖通、安装、医疗专项、装饰、附属、景观绿化、道排、信息化建设以及材料设备采购安装、室内环境检测、沉降观测消防检测、避雷检测及验收等全部工程（含水、电、气等不在监理服务范围内的内容，进行实时跟踪、配合、协调等）；建设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费用

控制、竣工验收、工程决算初审、工程备案管理和质保及后期的房屋维修、质量投诉管理等方面协调管理服务。

（1）根据《合肥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意见》规定：工程监理人应将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纳入监理日志内容，督促工程总承包人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对工程发包人未按时足额拨付工资性工程款，工程总承包人未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未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公示工资性工程款拨付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清单的，工程监理人应及时报告工程所在地建设领域农民工维权机构。

（2）工程监理人未将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记入监理日志和未按时核定工资性工程进度款的，由工程所在地建设领域农民工维权机构责令其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记入市建设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列入全市建筑市场重点监管对象。

（3）工程施工监理增减说明：本次监理工程主要范围为上述工程施工全过程监理。在项目实施中如有增减项，中标人的服务内容则相应予以增加或减少，并作为本次招标的组成部分，费用增减按合同约定执行。工程施工监理具体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内容和有关说明。

（4）工程质量监理及检查验收标准、招标人的项目实施目标、拟采用的具体项目控制手段：本工程以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书、技术联系单、各类试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书等有关资料和合同规定的条款为依据，按国家颁布的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及监理大纲进行监理、检查、验收，项目实施目标为确保黄山杯，争创鲁班奖。

（5）承诺提供正常监理服务以外其他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配合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报审、施工招标过程的技术服务、施工图纸复核、施工合同的拟定、洽谈以及施工许可证申请办理、工程现场前期的准备工作、设计协调、竣工验收、工程结算初审、工程备案以及工期控制等全过程服务。

2、工程监理服务内容：监理单位负责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站点（包括基础、房屋、围墙、地面硬化，给排水、强弱电建设、医疗设备安装验收等一切工作）监理和管理、督导。工期阶段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以及报黄山杯、鲁班奖阶段的监理服务。

①根据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规程为招标人提供工程建设项目监理服务。《建设监理规范》（GBT50319-2013）中规定的工作内容；

②根据工程建设项目内容及要求为招标人提供管理及技术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实施监理工作前，编写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确定监理部组成人员和职能分工。

(2)协助招标人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起草会议纪要。

(3)定期主持召开工地例会、专项会议。

(4)组织监理人员熟悉图纸，参加施工图会审和设计交底，提出监理意见。

(5)审查承包人项目现场管理机构的质量管理体系、技术管理体系、质量保证体系和安全保证体系。

(6)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总进度计划，提出审查意见。

(7)审查承包人开工申请报告，审查承包人各项施工准备工作，下达开工令。

(8)审核和确认承包人选择的分包单位、试验单位的资质及分包项目。

(9)审查承包人测量放线成果并检查对成果的保护措施；做好施工过程中测量复核、交验工作。

(10)督促承包人报送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的施工工艺和确保工程质量的措施，监理审核签认。

(11)审核承包人采用新材料、新设备、新技术、新工艺的施工工艺，组织专题论证，提出监理意见。

(12)检查承包人拟进场工程材料、半成品、成品、构配件、设备的质量，审查质量证明资料，需要时采用见证取样方式进行监控。

(13)监督承包人按施工规范和设计文件施工，对施工过程进行巡视和检查，对隐蔽工程施工质量进行验收。施工中的重点部位、关键部位安排监理人员旁站。

(14)从安全、质量、工期、造价等方面审查设计变更，并提出监理建议。

(15)对施工中出现的质量缺陷下达整改通知，督促整改，检查验收。

(16)对重大质量隐患可能造成（或已发生）质量事故时，及时下达工程暂停令。下达工程暂停令应当事先向招标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

未能书面报告时，立即向招标人口头汇报并在24小时内作出书面报告。

(17)对需返工处理或加固补强的质量事故，责令承包人报送质量事故报告，组织工程质量事故分析。督促承包人按设计认可的处理方案进行整改，对质量事故的处理过程和结果跟踪检查和验收，及时记录归档资料。

(18)协助招标人对工程项目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对策。

(19)审核承包人的施工图预算，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调整预算。

(20)审核已完合格工程的工作量，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报送招标人。

(21)审核承包人编制的工程结算。

(22)审查工程总进度计划及年、季、月、周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

(23)根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及施工组织设计制定进度控制方案，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对策，报招标人。

(24)分阶段检查进度控制情况，书面向招标人和承包人提出进度偏差的分析报告及调整意见。实际进度滞后于计划进度时，要求承包人提出纠偏措施并监督实施。

(25)建立合同台帐，收集整理相关资料，为处理费用索赔提供证据；协调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

(26)审查承包人人员、设备的安全资格和安全专项方案，监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加强日常安全管理，定期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安全大检查，发现问题督促责任方整改。

(27)协调施工中相关方工作。

(28)编报监理月报、监理工作阶段总结和专题报告。重点报告施工安全管理，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的执行情况，提出工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处理建议。

(29)审查竣工资料，组织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签署工程竣工报验单，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30)参加招标人组织的竣工验收，提交相关的监理资料，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1)对保修期间质量问题提出监理意见，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

（32）涉及医疗工艺布局、手术室、中心供应室、ICU、中心化验室、洁净工程、医用气体、物流传输、污水处理、放射防护、医用电梯等专业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的技术咨询。

（33）采购相关医疗设备技术参数的选择技术咨询及安装验收服务；优化功能布局、确定特殊专项方案、完成重大医疗设备技术参数选择。

（34）提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建议。监理单位应运用在医疗建设项目中的专业知识以及工程建设管理中的经验，提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建议，避免本项目在建筑工程中出现的问题。亦可综合考虑各特殊专业提前介入的时间节点，完成前期所有准备工作。

（35）实现医院前期设定的投资、进度、质量总目标，而且更能以更优的设计方案、合理的工程造价、合格的工程质量在目标工期内完成项目的全部建设工作。

（36）为项目建设附属设施、办公设施采购提供合理化建议及管理服务。

（37）为项目建设给排水，强弱电建设与施工提供合理化建议管理服务。

（38）其他要求:提供符合规范、科学、合理的项目管理及监理服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一）准备阶段

1、审查设计文件是否符合部、省鉴定批复和设计规范，施工图纸是否满足施工需要，并提出优化设计意见。组织施工图纸会审，参加设计单位向施工单位进行的设计技术交底。

2、在施工设计图纸发给施工单位之前，进行审查。

3、检查开工前施工单位的复测资料，对定位情况、中线及水准桩的设置是否稳固可靠进行监理。

4、审查施工单位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并对劳力、机械设备、材料等进场及布置情况，以及保证质量、安全、工期和控制造价等方面的措施进行监理，并向甲方和甲方委托的建设管理单位提出监理意见。

5、对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安全、质量技术措施是否落实进行监督、检查。

6、审查施工单位提报的开工报告，经甲方批准后，下达开工令。

（二）竣工验收报告

标段名称	面积	开竣工时间
一标段综合医疗中心	91931.04㎡	2019.3.26-2022.10.20
一标段药剂楼	2657.95㎡	2019.3.26-2022.10.20
一标段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及骨伤中心	45019.45㎡	2019.3.26-2022.10.20
一标段南区地下车库	79402.21㎡	2019.3.26-2022.10.20
一标段南北区连廊	1287.7㎡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综合科教中心	38757.2㎡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眼耳鼻咽喉及口腔中心	39028.32㎡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感染楼	1060㎡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妇幼医学中心	62838.57㎡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污水处理站	985㎡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开闭所	1025.75㎡	2019.3.26-2022.10.20
二标段北区地下室	62885.5㎡	2019.3.26-2022.10.20
总计	426878.69㎡	

026234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碧桂园北城医院项目一标段综合医疗中心

竣工日期：2021.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2345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改扩建项目（综合医疗中心）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凤镇真阳北路与公园路交口
建筑面积	91931.04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17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20010701 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姜志华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勘察单位	合肥华勘岩土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何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张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34002646
法定代表人	何洪春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姜汉 0041564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8/8
法定代表人	钱池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叶亮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长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712019070 9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陆天彬	易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陈志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成员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让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朱晓东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东
	向生锋	合肥华勘岩土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袁飞	易成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袁飞
	郑杰	易成建设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郑杰
	程荟荟	易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夏利进	易成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夏利进
		安徽易成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跃武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2345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消防、环保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审查取得预验核格证，并按照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优良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026231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illegible]

竣工日期：[illegible]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2314

工程名称	天丰县北城医院西北一期段	工程地点	天丰县城东新区北路与龙湖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2857.18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7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0031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07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天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多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勘察单位	云帆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飞鹤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包单位	飞鹤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D134002446
法定代表人	何志青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黄飞 0041564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南方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E133100815-5/8
法定代表人	钱七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施工图审查机构	飞鹤省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天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794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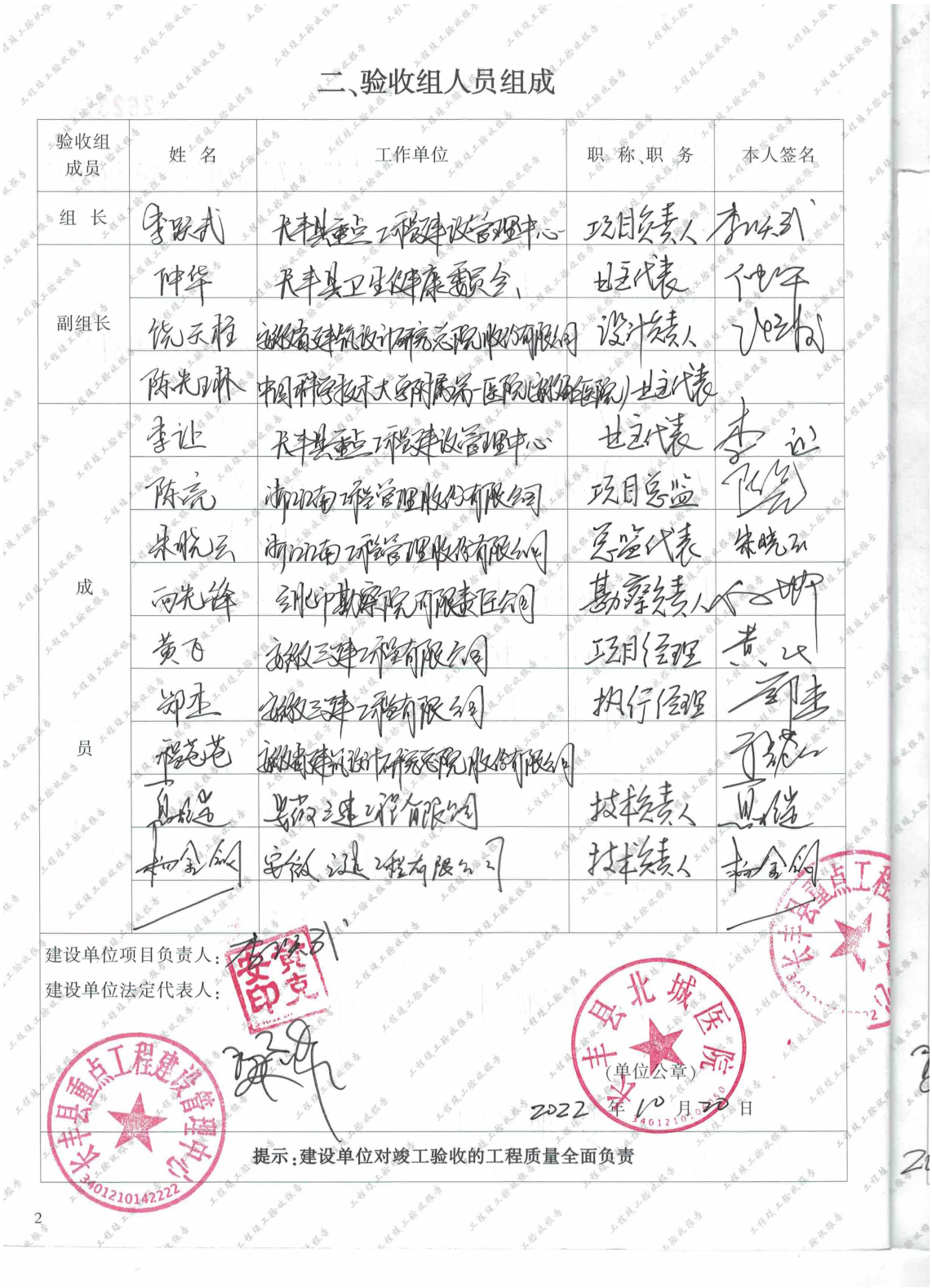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跃武	天津滨海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副组长	仲华	天津滨海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倪云程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倪云程
	陈光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成员	李让	天津滨海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让
	陈亮	浙江南方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南方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向先锋	合肥中科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黄飞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飞
	邹圭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邹圭
	程先花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吴超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超
	和金刚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和金刚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2314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消防、环保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审查取得预验核格证，并按照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优良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0262316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反馈项目一城投安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及健康中心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2316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一标段 （含公共卫生中心及附属）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河路交口		
建筑面积	45019.45 m²	工程造价	____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10 层 地下：____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340121201922032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07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何光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钱庆恒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34002466		
法定代表人	何思春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黄龙 0041564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8/8		
法定代表人	钱旭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709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副组长				
成员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2316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消防、环保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审查取得预验核格证，并按照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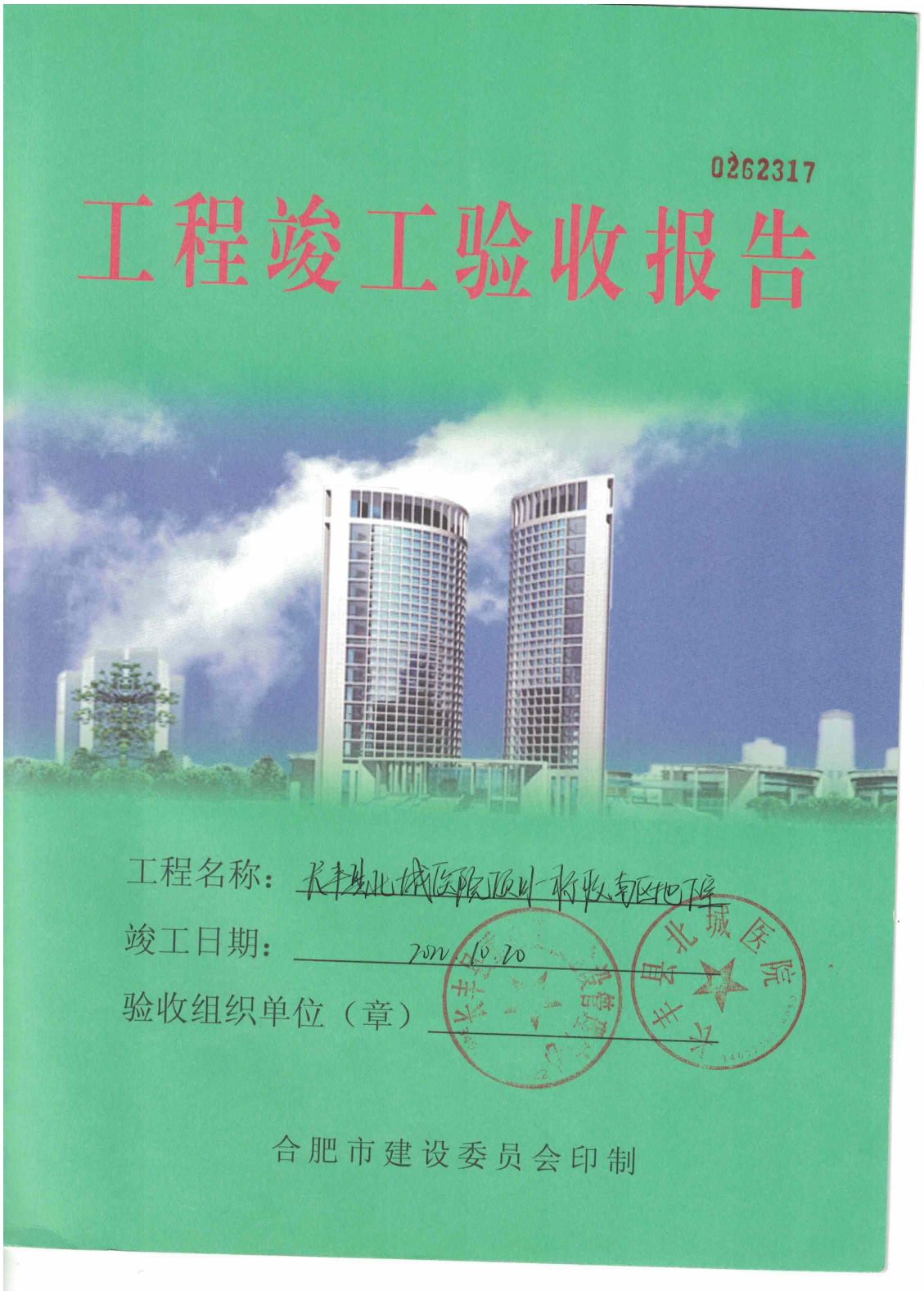
026231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竣工日期：2011.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2317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标段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凤镇阜阳北路与龙湖路交口
建筑面积	79402.21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层 地下：2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5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07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李源武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何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魏天才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三安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壹级 00415640
法定代表人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0815-8/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长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7009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钱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陈光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成员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陈宽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何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黄飞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杰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程圣龙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吴健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金刚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231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消防、环保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审查取得预验核格证，并按照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优良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026248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天津滨北城医院项目-标准南北区连廊

竣工日期：2021.10.29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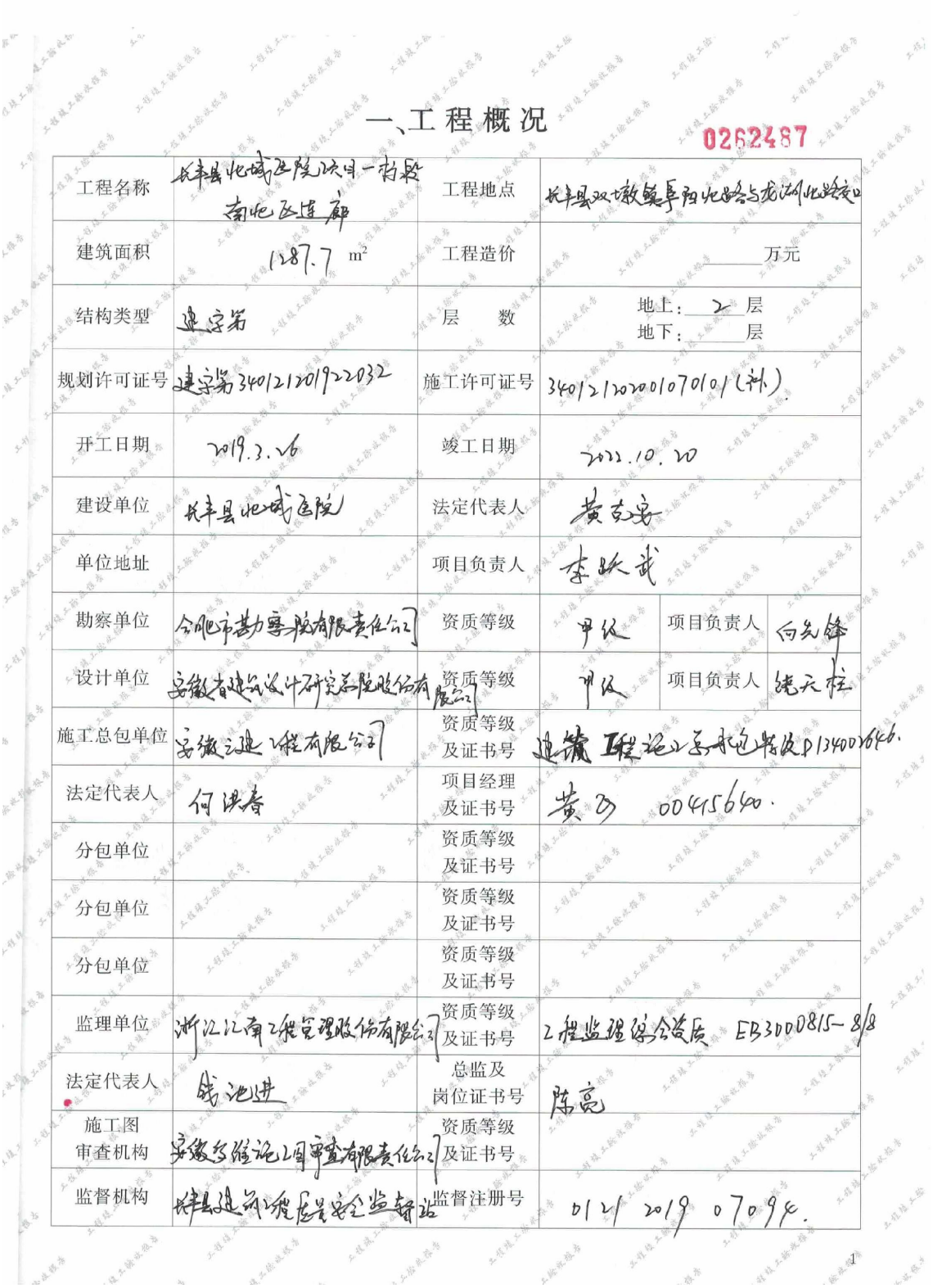

一、工程概况

0262487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改扩建项目一标段 南北区连廊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七教练场西北路与龙泓河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1287.7 m²	工程造价	_____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　数	地上：2层 地下：_____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2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07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16	竣工日期	2021.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玉安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李跃武		
勘察单位	合肥市基力岩土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何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钱元柱
施工总包单位	安徽江建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D134007646.		
法定代表人	何洪春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黄刃 0041560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B3000815-8/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工程审查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长丰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1 2019 07098.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徐大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陈先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业主代表		
成员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陈竞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印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基坑负责人	
	黄飞	安徽江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忠	安徽江建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程龙雷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詹杜生	安徽江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孙金刚	安徽江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年 10月 20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248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消防、环保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审查取得预验核格证，并按照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026504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 综合科教中心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5048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妇幼保健院） 生命科技中心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凤镇草阳水源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38757.2 m^2	工程造价	13441.5040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15 层 地下：2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2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先生		
单位地址	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双凤大道南侧	项目负责人	李心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何先锋
设计单位	中船海装风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倪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1		
法定代表人	石田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袁荣来　0015707o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1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住宅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019081314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陶然
	倪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倪天柱
成员	李改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改武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何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何先锋
	窦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窦荣来
	韩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备部门负责人	韩涛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睿
	叶智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智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5048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 月 20 日	法人代表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 月 20 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 月 20 日

3

026358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眼、耳、鼻、咽喉及口腔中心）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3582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期.眼、耳、鼻、咽喉及口腔中心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39028.32 m^2	工程造价	15177.0215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11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2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与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魏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窦荣来 00951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1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住建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 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陶然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饶天柱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跃武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向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向先锋
	窦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窦荣来
	韩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韩涛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睿
	叶智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智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3582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026505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 综合楼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5053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感染楼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1060 m²	工程造价	804.5238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1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2092200325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台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江		
勘察单位	合肥市基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魏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窦荣来 0095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1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 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何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窦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窦荣来
	韩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韩涛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睿
	叶智岭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5053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整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I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026505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妇幼保健中心）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5051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 妇幼医学中心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凤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62838.57 m²	工程造价	20871.222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0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2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与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魏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窦荣来　00957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1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 4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饶天柱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跃武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何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龚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龚荣来
	韩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韩涛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睿
	叶智峻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年10月20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5051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026358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三标段 污水处理站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3584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污水处理站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985 m²	工程造价	1055.22126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3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 (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宝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与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红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饶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宋荣来 0095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1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 4		

1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监督局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陶然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饶天柱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李跃武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亮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朱晓云
	何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何先锋
	窦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窦荣来
	韩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韩涛
	张赛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赛
	叶智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智峰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3584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3

0263578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 开闭所

竣工日期：2022年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3578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开闭所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1025.75 m²	工程造价	372.66013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2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340121201922033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A01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宝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与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勘察单位	合肥中基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饶元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5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宋荣来 00957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5-81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H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向先锋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负责人	
	窦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韩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韩倩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叶智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

三、验收结果

0263578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026504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北区地下室

竣工日期：2022.10.20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65047

工程名称	长丰县北城医院项目二标段北区地下室	工程地点	长丰县双墩镇阜阳北路与龙湖北路交口		
建筑面积	65885.5 m²	工程造价	35758.8713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0 层 地下：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号340121201922032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21202001140101(补)		
开工日期	2019.3.26	竣工日期	2022.10.20		
建设单位	长丰县北城医院	法定代表人	黄克安		
单位地址	长丰县杨公路与南一环交口东南角	项目负责人	李红		
勘察单位	合肥市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向先锋
设计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储天柱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11054309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宣荣来 0095707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 E13300085-8/8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陈亮 0036955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建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图审查一类 112901		
监督机构	长丰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012120190813 4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李让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让
副组长	仲华	长丰县生下地庙委员会	业主代表	仲华
	陶然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业主代表	
	饶天柱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成员	李跃武	长丰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业主代表	
	陈亮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朱晓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何先锋	合肥市基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基坑监测负责人	
	宝荣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韩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门负责人	
	张睿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叶智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让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65047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内的工程内容，使用功能和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质量验收标准，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施工期间各有关单位对分部、分项工程及隐蔽工程均到场进行了验收，质量优良，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要求，验收质量优良。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均能遵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施工中无违反法律、法规、房屋建筑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现象。施工过程中，各种专项验收、建筑节能、规划验收等已按照要求落实完成，各种资料的内容、数据及验收人员的签字满足企业标准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资料已整理完毕，并已经过城建档案馆取得预验合格证，并按要求整理、签订。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2022年10月20日

3

七、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一）监理合同

18-127-1

正 本

合同编号：DEETYY-002-2018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承 包 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五月

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龙华新区；
3.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306677平方米，规划建设床位数为1500床；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总投资260524.94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徐黎明，身份证号码：420500196505263213；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付中凯，身份证号码：230903196410300312；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许太宗，身份证号码：510721196909173390；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张晓东，身份证号码：320211197512291611；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零玖拾玖万玖仟柒佰叁拾捌元；

其中暂列金额叁佰万元（含奖金壹佰万元）。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4份，正本2份，委托人1份，工程咨询单位1份；副本12份，委托人6份，工程咨询单位6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18年5月20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公章）	工程咨询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23号	住　　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
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2 —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80018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Ⅰ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8343.0万元

中标工期：194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2-0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5-11

查验码：6181633096042315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 3 —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18年5月8日

致：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18年3月7日为建设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I标以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叁佰肆拾叁万元整（小写：RMB 18343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第二十一章 投标报价汇总表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Ⅰ标：深圳市新华医院、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美术馆新馆、七所幼儿园（深圳市第一幼儿园、深圳市第二幼儿园、第五幼儿园、第十幼儿园、南华幼儿园、滨苑幼儿园、莲花二村幼儿园）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万元)	管理费	其中不可竞争费			
				暂列金额（万元）	监理费 （万元）	其他不可竞争费（万元）	不可竞争费合计（万元）
1	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	6099.9738	1299.474	300	3203.59	1296.91	4800.5
2	深圳市新华医院	9543.2283	2032.988	500	4973.16	2037.08	7510.24
3	图书馆调剂书库项目	941.6108	200.5908	100	462.32	178.7	741.02
4	美术馆新馆项目	1242.0795	264.5995	100	630.14	247.34	977.48
5	深圳市第一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71.7689	15.2889	/	40.97	15.51	56.48
6	深圳市第二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84.3615	17.9715	/	48.73	17.66	66.39
7	深圳市第五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79.7234	16.9834	/	45.78	16.96	62.74
8	深圳市第十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5.4916	13.9516	/	37.64	13.9	51.54
9	深圳市南华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0.5486	12.8986	/	34.81	12.84	47.65
10	深圳市滨苑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66.127	14.087	/	38	14.04	52.04
11	深圳市莲花二村幼儿园园舍拆除重建工程	88.0866	18.6566	/	50.95	18.48	69.43
合 计		18343	3907.5	1000	9566.09	3869.41	14435.5

说明：投标人投标报价已包含不可竞争费，不可竞争费应按照本表给定的金额填报，不得修改。

（二）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二儿童医院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大道与民康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309403m²	工程造价	121499.9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6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3-01-10148601	监理许可证号	E133000815-8/2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2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4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符翔
副组长	叶珺、夏宝、吴迪、刘道军
组员	曾召民、蔡志豪、王新煜、蒋智禹、徐微、张志聪、曲博、邢霖生、刘芸、蔡观国、涂辉、张明、刘雅菲、栾毅、谷金省、王建明、俞鹏飞、李来江、黄胜超、左威、杨银村、杨为众、何江海、刘晗、庄明敏、张一鸣、徐华球、张贵廷、刘深根、木宗献、郭建琼、许海钦、周阳、肖元明、张学斌、黄智星、王萃、符春峰、梁晓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夏宝	毕玉洪、杨银村、左威、胡晋、李生存、金浪、霍双亮、刘深根、木宗献、许海钦、肖宁、苟潇、张少雄、曾禄、黄学文、梁俊、欧阳雄杰、刘俊超、黄俊威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胜超	蒋富、朱槐康、郭建琼、兰意、谢斯炜、姚皓、顾相辉、姜永辉、梁正桂
工程质控资料	刘爱淋	陈银萍、罗小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28 项	共 17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5 项	共 9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45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9 项	共 8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3 项	共 1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38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8 项	共 17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6 项	共 5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8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6 项	共 4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5 项	共 3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3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6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4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 项	共 3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7 项	共 4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2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9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4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8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符翔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2	叶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商务总监		
3	夏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4	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5	梁晓君	深圳市卫健委体制改革和发展规划处	土建工程师		
6	王新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召民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8	蔡志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9	蒋智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10	涂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11	蔡观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2	刘芸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13	蔡观国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14	曹竞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15	徐微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16	张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结构工程师		
17	何有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18	胡礼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19	陈紫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20	曲博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暖通工程师		
21	王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22	李雯蕾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23	张志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24	邢霖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25	何熹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建筑工程师		
26	蔡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27	刘雅菲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室内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黄星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幕墙工程师		
29	栾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景观工程师		
30	张学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BIM工程师		
31	王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32	刘爱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组资料员	档案员	
33	谷金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咨询师	安工	
34	刘道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35	王建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36	俞鹏飞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37	李来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总监代表	
38	黄胜超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39	毕玉洪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0	符春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1	左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2	杨银村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3	蒋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4	朱槐康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员	监理员	
45	胡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6	金浪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47	庄明敏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工程师	
48	张一鸣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徐华球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50	王英博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51	吴钟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BIM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陈喻明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李生存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4	钟文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陈银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陈银萍
56	徐泰松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57	肖元明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8	杨为众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59	何江海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江海
60	张贵廷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61	刘深根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62	郭建琼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63	木宗献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64	许海钦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助理工程师	许海钦
65	周阳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经理	助理工程师	周阳
66	罗小银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罗小银
67	曾禄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曾禄
68	黄学文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黄学文
69	张少雄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部长	中级工程师	张少雄
70	梁俊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梁俊
71	兰意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部长	助理工程师	兰意
72	谢斯炜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谢斯炜
73	姚皓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姚皓
74	荀潇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助理工程师	荀潇
75	肖宁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助理工程师	肖宁
76	陈威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陈威
77	欧阳雄杰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欧阳雄杰
78	刘俊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刘俊超
79	欧嘉俊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BIM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欧嘉俊
80	刘俊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刘俊超
81	欧嘉俊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BIM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欧嘉俊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吴文财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文财
83	王社艳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社艳
84	王雄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王雄
85	康成龙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康成龙
86	崔锋华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崔锋华
87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0	李飞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		李飞
9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2	陈义	[illegible]	[illegible]		陈义
93	陈嘉毅	[illegible]	[illegible]		陈嘉毅
94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5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96	陈毅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负责人		陈毅
97	许启琛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许启琛
98	张伟庆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负责人		张伟庆
99	刘婉婉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员		刘婉婉
100	冯洁婵	北京国安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冯洁婵
101	唐明友	胜纳(四川)大明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明友
102	李向亚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李向亚
103	韩正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韩正峰
104	陈福林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福林
105	又陆军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又陆军
106	周益帆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周益帆
107	梁高明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梁高明
10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09	石晶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负责人	工高	
110	邢中礼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		
111	杨恩东	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部副长		杨恩东
112	杨阳	深圳市燃气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13					
114	武基勇	西安回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5	陈曼	深圳市汇建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曼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施工单位已完成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工程内容。
2、质量控制资料、施工管理资料、技术资料经审查齐全。
3、工程实体经过验收组检查验收，符合验收规范（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要求。
4、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有关及工程的检查与抽样检测结果均满足要求。
5、结构观感质量和使用功能均满足验收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2024年5月21日

GD-E1-914/6

第四章 企业获奖情况

近 3 年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级别	获奖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查证网址
1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 B 区一期工程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2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郑州大剧院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3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南通大剧院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4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项目（一期）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5	国家级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	2023.12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共计		国家级奖项 5 项；省级奖项 / 项；市级奖项 / 项				

注：（1）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如获奖证书上未能体现投标人单位名称的，应同时提供该项目监理合同扫描件；

（2）认可奖项：国家优质工程金/银质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国家级奖项的；或省（或自治区或直辖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管理协会颁发的省（或自 治区或直辖市）级优质工程质量奖项；或地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管理 协会颁发的地市级优质工程质量奖项。

一、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 B 区一期工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B区工程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B区工程施工监理

委 托 人：绍兴市柯桥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监 理 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4月1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绍兴市柯桥体育中心投资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绍兴国际会展中心一期 B 区工程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绍兴市柯桥区双渎路以东、兴华路以南、镜水路以西、绸缎路以北 ；

3. 工程规模：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17.2 万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造价约 217634.12 万元（结算时按审计后实际工程结算价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

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陶军，身份证号码：330702196210281256，注册号：33006603 。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伍拾捌万柒仟零柒拾壹元整（¥19587071 元）。

本工程监理费用计算方式：工程造价（约 217634.12 万元）×中标监理费率 0.9%；

监理费结算时，工程造价按审计审定的建安费结算造价进行调整，中标监理费率一次性包干，今后不作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约 1000 日历天，具体与施工工期同步。

2. 相关服务期限：

缺陷责任期监理 5 年（主体缺陷责任期监理 5 年，其余 2 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4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绍兴市柯桥区。

3. 本合同一式贰拾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拾份。

（此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绍兴市柯桥区群贤路 2855 号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邮政编码：312030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	传真：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4. 专用条件；5. 通用条件；6. 附录。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1 号厅、2 号多功能厅、会议中心、场外工程等等施工图范围内全过程监理。包括工程进度、质量、造价控制、安全文明生产、合同管理、现场组织协调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根据 GB50319.2000 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的内容，主要服务范围包含以下方面（包含但不限于）：

2.1.2.1、设计方面：

①审查设计文件。

2.1.2.2、采购方面：

① 与委托方一起进行材料验收。

② 与委托方一起进行资料回收建档，起草验收材料。

③ 其它有关任务，包括工程决算前期工作等。

2.1.2.3、施工方面：

①协助委托方进行工程的施工前期工作。主要有：

A、编制监理工程项目的“监理规划”。

B、依据“监理规划”编制工程监理实施细则。

C、配合委托人参加评标和合同谈判。

②全面管理施工承包合同，审查承包单位资格，检查并督促落实合同规定提供的有关施工条件，如道路、供水、供电、施工场地、必要的生产、生活设施等；检查落实施工承包单位的施工准备工作，审批施工承包单位提交的开工申请；下达开工令。

③汇总、审批施工承包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措施和方案，临建工程设计、施工详图、工艺试验成果、使用的原材料。签发补充的设计文件、技术规范等，答复施工单位提出的建议和意见。

④依据施工承包合同检查施工承包单位派驻现场主要管理人员及其施工经验和管理能力是否与投标书一致，并做出评价；检查施工设备的数据、种类、规格型号、设备状况是否满足施工要求；核查劳动力进场情况及物资材料进场情况等。对上述诸项中不符合合同要求者，不能满足本工程项目施工要求者，应及时要求施工承包单位采取措施限期解决。

2.1.2. 4、进度控制

①依据工程总进度计划，审定承包单位提交的总进度计划和控制性网络进度计划，提出合同控制性进度目标。

②审查批准(在施工承包合同规定期限内)施工承包单位提交的季度、月份、周期施工进度计划。监督、检查、记录计划实施的种种有关情况(施工设备、劳动力、施工组织、停工窝工等)，及时发出进度措施的指令，督促施工承包单位采取保证进度计划的实施。

③进行经常性的进度分析，当计划变化时，及时提出调整网络计划意见及相应的措施。

④按时编写季、月施工进度报告，报委托方。

2.1.2.5、质量控制

① 核实并签发施工必须遵循的设计要求、技术标准、施工规程规范等质量文件。

② 审查施工承包单位的控制体系和措施。督促施工单位进行全面质量管理。

③ 配合委托人及时组织向施工承包单位移交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测量控制网点；审批施工单位有关施工测量的实施报告；对施工测量放点、孔、池、管道标高及工程质量进行复测。

④ 对施工质量进行全过程全面的监督管理。及时发出工程质量方面的各种指令，包括停工、返工、复工等。对用于工程的材料进行全面检验，不合格的严禁使用。

⑤ 审批施工承包单位按合同规定提交的质量自检报告；组织进行基础及隐蔽工程验收、重要工序开工前验收、中间验收，并予以签证和对质量作出评价报告。

⑥ 审批施工承包单位提交的质量事故报告。对重大质量事故应提出处理意见上报委托方审批。

⑦ 按时提交季、月施工质量报告，报委托方。

2.1.2.6、造价控制

① 编制监理工程项目以及合同项目的投资控制性目标，季度、月份和周期的合理投资计划。

② 审核施工承包单位提交的资金流动、支付计量、单价费用、月进度付款申请。签发付款凭证。

③ 受理索赔申请，进行索赔调查和谈判，提出处理意见。

④ 处理合同变更，下达变更令。

⑤ 按工程进展情况和资金到位的可能情况，进行经常性的工程费用分析，在必要时提出投资计划调整、修改和采取相应措施的处理意见并上报委托方。

⑥ 编制每月工程财务支付报表(对支付工程费用按工程项目并分别列出累计和汇总)，编制合同完成后工程款项财务支付报表，按时编制季、月工程投资分析报告。

⑦工程完工后根据施工合同认真审核施工技术资料和竣工图，核实工程量，签字盖章并对之负责，协助完成工程决算。

2.1.2.7、安全施工监督

监督检查施工措施和防护措施、汛期防洪措施；要求和监督施工承包单位对边坡、地下围岩等进行安全监测并审查对监测资料的分析报告；检查施工承包单位在劳动保护及环境保护方面的管理是否符合合同规定和国家规定的标准，参加重大安全事故调查并编写调查报告。

2.1.2.8、进行监理项目内的组织协调工作，编写各有关问题有

协调会、例会、碰头会等会议的会议纪要。

2.1.2.9、协助委托方按国家规定进行各阶段验收及监理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审查施工承包单位编制的竣工验收文件和报告，以及竣工图等。草拟监理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

2.1.2.10、对监理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等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和图片、录像资料进行收集、整理、保管，使之能在施工期间的任何合理时间内查阅。竣工后应将经过整理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全部移交委托方。

2.1.2.11、按期编制监理周报、月报和季报，并上报委托方。周报在每周星期五上报，月报在每月 25 日前上报，季报在每季 25 日前上报。监理周报、月报、季报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 工程施工情况综述。

② 工程质量情况及其分析、评价和改进措施。

③ 工程形象进度、已完成工程量。进度计划执行情况及进度分析，应采取的进度措施。

④ 工程费用支付情况及其分析。

⑤ 施工承包单位施工设备进场及使用状况，施工材料、劳动力进场情况，以及应采取的措施。

⑥ 施工承包单位施工组织情况及主要负责人主持工作时间。

⑦ 合同项目间施工承包单位的协调中有关问题及处理意见。

⑧ 其它。

2.1.2.12、编写监理工程项目的“大事记”以及“监理总结报告”。

2.1.2.13、协助委托方完成消防验收及工程备案。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章、规程、技术标准；2.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及有关文件；3.现行的预（概）算定额、取费定额、及有关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4.委托人与各参建方签订的合同及协议；5.工程前期有关文件及资料；6.工程实施过程中有关的函件7.与本项目有关的管理制度等与工程有关的规定。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现场监理人员均应至少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业主有权进行技术考评，不合格的业主有权要求进行调换，并按承诺书处罚，本工程监理单位人员的年薪不得低于50000元。监理过程中必须指派相应人数的专业人员从事安装监理。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按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范围和工作内容。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按业主要求。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按业主要求。

二、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郑州大剧院

16 310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郑州大剧院；

2. 工程地点：位于郑州市中原区雪松路以西、汇智路以东、传媒北路以北、渠南路以南；

3.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为125965平方米（以最终规划批准为准），包括郑州大剧院建设工程及其附属工程；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暂未批复；

5. 质量标准：合格；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安全事故。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杨甲祥，身份证号码：370205196206205516，注册号：33000555。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最终监理酬金：

5.1 本工程暂以郑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监理费为招标控制价，本合同的监理酬金暂定为（大写）：贰仟壹佰玖拾贰万壹仟玖佰捌拾肆元整（¥21921984.00元），即中标价。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本合同最终监理酬金总额为：最终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

×1.33%(工程监理酬金费率)。

工程监理酬金费率=中标价/郑州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 164416.49万元。

5.2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计取监理酬金。

5.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非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相应监理酬金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5.4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由于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委托人主观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监理服务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监理酬金，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5.5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监理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监理酬金计算方式将不会因此而有所调整，相关费用亦已包含在本合同监理酬金之中。因工程中间停工而不退场的，监理人可与委托人协商减少驻场监理人员的数量，但本合同监理酬金计算方式不作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_____/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_____。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从监理人收到委托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止。包括本标段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始，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始，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始，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始，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5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郑州城建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陆 份，监理人执 陆 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郑州市华山路 92 号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
邮政编码：450006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中原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号：462050100100022715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371-86181151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371-86181151	传真：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国家和河南省、郑州市的有关文件；

（2）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本协议书；

（4）中标通知书；

（5）本合同专用条件；

（6）委托人针对本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7）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6）项内容的除外】；

（8）本合同标准条件；

（9）本合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0）监理人据此中标的本合同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1）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委托人与监理

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委托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监理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委托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委托人的决定。委托人收到监理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监理人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专用条件第七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监理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委托人的决定。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郑州大剧院工程监理，从控制工程安全、质量、造价和工期，管理建设工程信息、合同的履行，以及协商委托人与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全过程监理工作（含保修期）。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主要是工程建设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保）、合同、信息管理和组织协调工作。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本合同约定的部门规章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和规章；（2）《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3）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设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设计及施工验收规

22

三、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南通大剧院

正本

18 216-1

2018年0132号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 90182040-2f66-4aed-bcd7-6d0239bf88c4

委托人(全称)： 南通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监理人(全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南通大剧院（暂定名）建设项目施工监理；

2.工程地点： 中央创新区二号路与十三路支路西南侧地块；

3.工程规模： 新建剧院、音乐厅、戏剧场、创意中心及儿童活动中心等，地上建筑面积75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6000平方米（地下工程规模以市规划部门核定为准),总投资约189000万元；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壹拾陆亿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钱英育

身份证号码： 330127198203124010

注册号：00373562/33010446

2018-10-10 17:00:22.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壹仟肆佰肆拾伍万元整 (￥14,450,000.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

2. 相关服务酬金： ×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18年08月31日 始，至 2020年10月31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始，至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18年10月09日 。

2.订立地点： 南通 。

3.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5 868830 369118

2018-10-10 17:00:22.0

委托人：　(公章)

监理人：　(公章)

住　　所：	/	住　　所：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账　　号：	/
电　　话：	/	电　　话：	/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南通市城乡建设局
监理合同备案专用章

2018年 10月 11日

5 868830 369118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请参见9.补充条款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请参见9.补充条款2.1.1 监理范围包括。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现行国家法律。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序号	岗位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证书
1	总监	√ 钱英育	330127198203124010	00373562/33010446
2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靳三峰	41292119760108001X	00290630/41006960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王培柱	230803197108210315	00347246/23002051
4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渠慎想	320321198012083675	00434813/32019724
5	监理员	√ 高辉	341226198606013210	浙建监员1201AZ0103010
6	监理员	√ 高领宽	410928198910093938	浙建监2015010569
7	监理员	√ 陆洋	330183198701152816	浙建监2013011284
8	监理员	√ 张伟	331023199303225315	330150831600012
9	监理员	√ 汤宝峰	340504197804270413	浙建监2016011014
10	监理员	√ 张军委	370402197309040538	浙建监员1401AZ0104010
11	监理员	√ 赵正军	321023199202240215	浙建监员1601TJ0105008

5 868830 369118

9.补充条款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保修阶段和绿化养护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专业：土建（桩基工程除外）、幕墙、钢结构、装饰装修、园林景观、节能环保、水电安装、机电安装、设备设施、暖通、智能化、标志标识、舞台机械、灯光、音响、室外配套工程等）。协助业主办理图纸审查和各项报批工作，对工程进行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四大控制和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协调施工现场各方关系以及竣工资料审核、配合竣工结算审计等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招标文件；(4)投标文件；(5)专用条件及附录A、附录B；(6)通用条件；(7)经双方确认有效的其他书面文件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监理工程师根据委托人或代建实施单位的授权范围，部分行使合同中委托人的权力，履行发包人的职责，但无权解释合同中承包人的义务。监理工程师及代表所发出的指令、通知批准、答复及涉及工期、工程量变更、价款调整等所有内容均需得到委托人或代建实施单位派驻的工程师确认批准后方可生效

其他：专用条件与补充条款不一致的地方以补充条款为准。

9.1监理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协助委托人或代建实施单位进行设计图纸审查工作，凭借自身的技能和经验，根据本地的实际情况，为设计院提供建设性改进意见，并协调市有关部门完成各项报批工作。

(2)审核承包单位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并督促检查承包单位按规范、规程、标准及图纸进行施工。

(3)审核承包单位的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4)审查督促承包单位施工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确保体系的建立、健全和实施。按市文明工地要求进行管理。

(5)监理人员应熟悉及消化各专业图纸，了解设计要求、意图。协助组织设计交底、施工图纸会审及审查设计变更；

(6)审核承包单位提出的分包单位的资质；

(7)实施施工单位的质量、进度、投资三大控制，工程合同和信息管理及工程中的组织协调工作；

(8)复核计算已完工程量，对工程变更和技术核定调整的工程进行初步审核，签署工

2018-10-10 17:00:22.0

四、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项目（一期）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项目（一期）荣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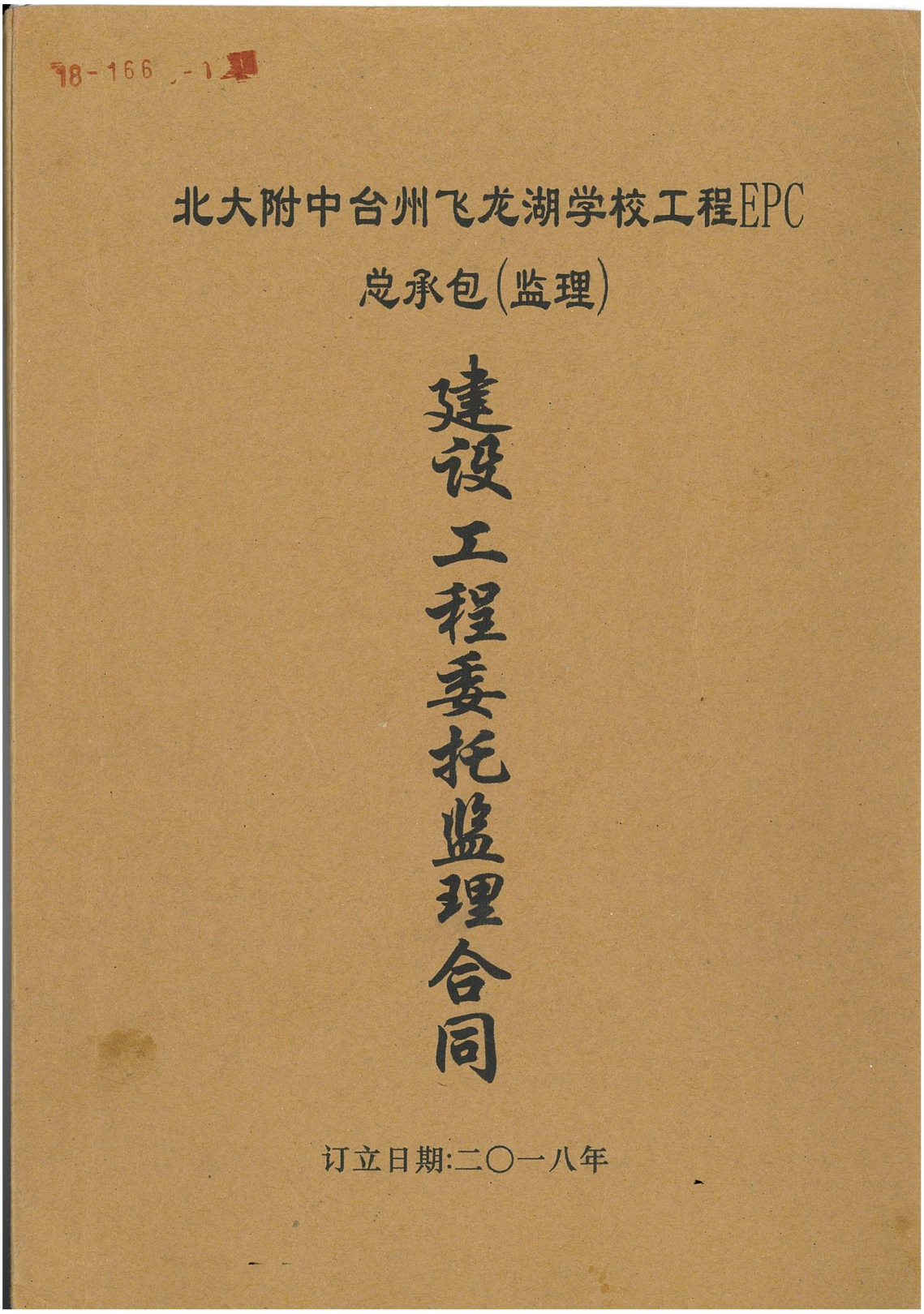
18-166 -1
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工程EPC
总承包(监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订立日期:二〇一八年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合同文本采用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示范文本（G F－2012－0202）。

由招标人台州市路桥区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人）根据本章合同条款格式及投标文件签订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台州市路桥区社会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工程 EPC 总承包（监理）；

2. 工程地点：台州市路桥区规划腾达西路北侧、双水路南侧、甬台温铁路线东侧编号为 LTY050-0109 的规划地块内；

3. 工程规模：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130304 平方米，地块主要控制性指标：容积率≤1.19，地上建筑面积≤111620 平方米，建筑密度≤30%，建筑高度（自室外地坪算起）≤60m；绿地率≥35%；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6617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万仁贤，身份证号码：420984197510107593，证书号：3300074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伍佰肆拾伍万叁仟柒佰元整（¥：5453700）

监理费率：0.824%（监理费率=监理中标价÷66171 万元×100%）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随 EPC 总承包总工期加三个月，自签订合同之日开始，至承接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成相关的备案手续，完成所有与本工程项目相关的监理工作内容后结束，不包括停工期间及保修期服务时间。其中，EPC 总承包总工期是指 EPC 总承包合同中载明的工期，EPC 总承包总工期为：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验收并移交。

2．本次监理工作内容为设计阶段、施工准备、施工全过程、保修阶段的监理。

七、双方承诺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18 年 7 月 25 日

2．订立地点：业主办公室

3．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其它分送相关部门备案。

委托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备案意见： 编　号：台建合备[2018] 3092 号 经办人： 备案机关（章） 2018 年 7 月 27 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012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_____按通用条款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北大附中台州飞龙湖学校工程EPC总承包全部工程的监理，包括从项目设计阶段、施工准备、施工阶段至综合验收完毕施工所包含的全部工程、材料、设备采购、保修阶段的监理及质量监督、进度控制、造价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档案资料的管理、配合结算审核、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以及对已完工程量的审核等。

监理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围护、土建、安装、精装修、幕墙、钢结构、智能化、建筑亮化、变配电、篮球场、排球场、网球场、游泳场所、塑胶跑道、风雨操场、气膜体育馆、室外配套工程、雕塑、标志标线、标识标牌、抗震支架、电梯等工程，但不包括办公教学设备仪器（泳池设备、剧场专用设备、报告厅专用设备包含在内）及厨房家具购置费的采购、安装、调试等内容的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从设计阶段、施工准备、施工全过程、竣工验收、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浙江省建设工程监理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性文件。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　。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1 监理机构组成要求符合《台州市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监理人员管理规定》（台建规【2011】397号）相关要求。其中监理员中必须配备一名市政监理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2.4 履行职责

2.4.3 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分包单位确认，涉及工程工期、工程量复核、设计变更、工程索赔、人员调整和其它工程联系单调整时，需报发包人审批后生效；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1、监理人要求承包人调换项目经理的，应事先和委托人协商，委托人同意后提前7天向承包人发出调换项目经理通知。2、监理人要求承包人调换

五、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工程监理的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18 287-1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监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温州体育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温州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主体育场二期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温州市永强片区奥林匹克单元 A-01 地块西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等级定位为甲级大型体育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个 5 万座主体育场、配套标准室外 400 米田径训练场及其他配套室外工程。地上建筑面积为 70000 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100383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委托人要求（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附录）；

7. 监理报酬清单；

8. 监理大纲；

9. 其他合同文件；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刚，身份证号码：330106197204100057，注册号：3300049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陆佰伍拾玖万叁仟叁佰元整（¥6593300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见投标报酬清单。

2. 相关服务酬金：总价包干。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总价包干。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总价包干。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总价包干。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总价包干。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本次监理服务期为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工期，含所有工程综合验收合格并资料移交备案且办理竣工结算审核完毕直至保修期结束为止。

2. 相关服务期限：本次监理相关服务期为本工程的全部施工工期，含所有工程综合验收合格并资料移交备案且办理竣工结算审核完毕直至保修期结束为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3 月 1 日。

2. 订立地点：温州市民航路 6 号。

3.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6 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温州市民航路 6 号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
邮政编码：325000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温州银行解放路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760000120190002738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7-89867680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577-88325757	传真：0571-87975506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2监理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监理的范围句括：施工及保修阶段监理，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工程范围包括本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中所有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设备购置、体育工艺、人防等所有工程监理，还包括水土保持、环境保护、文物保护等监理工作。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1．协助委托人签订施工承包合同；2．参与验收施工图设计文件；3．参与审查施工图设计预算；4．协助委托人与施工单位编写开工报告；5．组织设计交底与图纸会审；6．审核承建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7．对承建单位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对承（发）包双方向对方提出的任何意见和要求（包括索赔要求）进行审核，并拿出处置意见，参与违约事件的处理；8．审查承建单位提出的材料和设备清单，对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构件、设备进行检查，有权拒绝使用不符合合同要求和标准规定的材料，构件，设备；9．检查工程进度和施工质量，验收分部分项工程和各项隐蔽工程，签署每月的工程量清单和支付报表以及合同终止时支付报表（须经投资控制员审核后签章），以作为委托人向承包人支付的依据；10．组织委托人、设计、施工单位处理工程质量事故，监督事故技术处理方案的实施，并对事故处

理进行验收和签证；11．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安全工作。12．整理监理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要求整理档案资料。13．组织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14．协助委托人进行竣工验收工作；15．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16．做好施工单位管理人员的考勤；17．未尽事宜见«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国家、温州市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3号）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等；

（2）依法成立的工程建设合同及监理合同；

（3）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的项目报建书及批准文件，施工图纸和其它有关文件；

（4）施工的招投标文件及相关记录；

（5）现行的工程建设规范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6）其它有关的文件及要求。

2.2.2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总监以及主要监理人员必须按监理人投标文件时提供的拟派本项目现场监理机构主要人员一览表中的人员名单到位，不得随意更换。否则将视为合同违约，委托人有权没收相应的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并向监理人提出索赔。因配套工程施工需要相应专业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员的，在总人数不变的情况下，经委托人要求或同意，监理单位应当合理调配。

因符合规定确需要更换，更换人员须应征得委托人同意并经有关行

第五章 项目总监业绩

近 10 年项目总监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袁新云	性别	男	年龄	52 岁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项目总监资格证书编号			42000192、浙 1332013201644456		
近 10 年项目总监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	80686.62 平方米，房屋建筑工程	845.5711	2024.7.17	武汉市
2	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55704.81 平方米，房屋建筑工程	195	2024.12.25	武汉市
3	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51013.36 平方米，房屋建筑工程	521.2168	2024.9.13	武汉市
4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50244.49 平方米，房屋建筑工程	343	2022.3.30	武汉市东西湖区

注：（1）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建筑面积、双方签字盖章等）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2）优先提供项目建筑面积更大的业绩。

一、总监证书材料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69192

注 册 号 42000192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16 年 02 月 28 日

姓 名 袁新云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3 年 07 月 23 日

身份证号码 420111730723505

学历(学位) 大 专

所 学 专 业 建筑工程

持证人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行政许可专用章 (2)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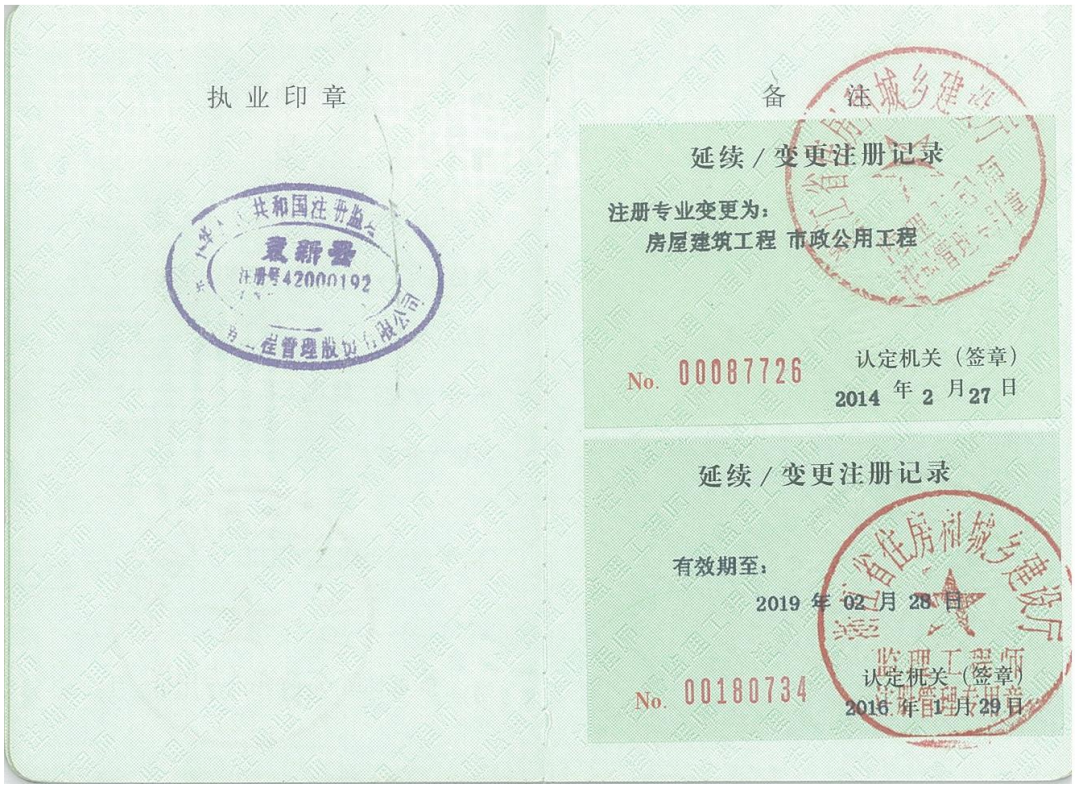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No. 00087726
认定机关（签章）
2014 年 2 月 27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 年 02 月 28 日
No. 00180734
认定机关（签章）
2016 年 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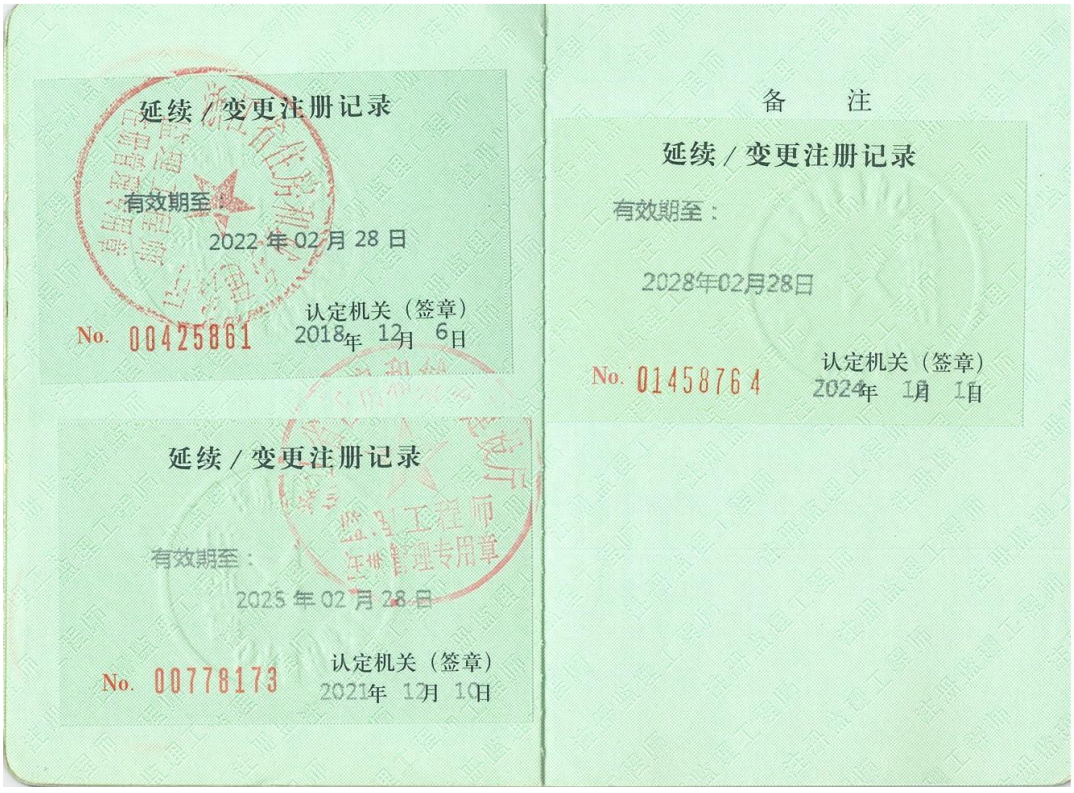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2 年 02 月 28 日
No. 00425861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12 月 6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 年 02 月 28 日
No. 00778173
认定机关（签章）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8年02月28日
No. 01458764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1 月 1 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05214242105421067

姓名：
Full Name 袁新云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3年7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监理工程师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5月15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签发日期：
Issued on 年 月 日

867571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80294

使用有效期：2023年02月11日
-2025年08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袁新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07月23日

注册编号：浙1332013201644456

聘用企业：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2-02至2027-0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6年12月12日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袁新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7月23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0月20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420111197307235053

证 书 编 号：G3300344126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5R7OVGCR

发证时间：2021年12月03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袁新云　性别 男，一九七三 年　七 月二十三 日生，于 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005202305716855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14051

学生袁新云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元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　九月至一九九六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湖北工学院

一九九六 年　六 月

学校编号：279600893

姓名 袁新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968号枫林上城3栋3单元
7楼7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7307235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1.05-2034.11.05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共1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3216	3216	3216

2024年03月 - 2025年02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袁新云	420111197307235053	202403 - 202502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3915170049085195，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0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二、总监理工程师经受托人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书

总监理工程师经受托人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书

我 钱池进（姓名）系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袁新云（姓名）为我单位拟派深国际华南 02-20-04 地块项目监理的总监理工程师，全权负责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投标人（单位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钱池进

日期：2025 年 2 月 20 日

三、业绩材料——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

（一）监理合同

17 262-1

正本

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GGJT-XWZX-HT2017003

委托人：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协议书及附件

委托人（全称）：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项目。
2. 工程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五路以西，神墩一路以北。
3. 监理合同范围：线网中心大厦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54894 万元。
5. 建设规模：线网中心及其配套设施施工监理，总建筑面积 9.2 万平方米。其中 A 塔为超高层，建筑高度 120 米。施工范围：A 塔及项目所有地下工程、裙房工程、室外工程的建筑、安装及设备购置（其中，通风空调设备为甲供，总承包商负责安装；电梯及有轨电车运营管理系统由甲方负责采购安装）。对应建安投资估算约为 54894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熊志群，身份证号码：420106196502274 87X ，注册号：42003662 。

五、签约酬金

本合同签约酬金暂定为8,455,711.00元（大写：人民币捌佰肆拾伍万伍仟柒佰壹拾壹元整）。以上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价款，最终监理酬金结算金额将根据所监理工程实际结算金额为监理费计费额，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高程调整系数 1.0，下浮率为20%。

六、期限

施工总工期控制目标： 720 日历天，计划于 2017 年 11 月 4 日开始至 2019 年 10 月 25 日前结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1085 日历天，自 2017 年 11 月 4 日开始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前结束。

在委托人发出要求监理人进场的书面通知后，监理人应按通知规定的时间进场，并立即履行监理职责。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系指：指施工合同工期的基础上再增加365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期限：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监理人承诺质量控制目标为：合格；确保黄鹤杯，力争楚天杯，争创鲁班奖；

4. 监理人承诺安全生产控制目标为：合格，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评选要求。

5. 监理人承诺文明施工控制目标为：合格，达到文明施工样板工地的评选要求。

6. 监理人承诺投资控制目标为：不超过概算。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7 日。

2. 订立地点：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陆份，双方各执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区高新大道 666 号辉瑞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43007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光谷高科技支行

账号：627016266

电话：027-65395704

传真：027-65395720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层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571-87975506

第四章监理合同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8“不可抗力事件”还包括：本合同条件下的“不可抗力”系指非“委托人、监理人双方”和施工承包人能够正常控制的，使得委托人、监理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事件。这些事件不包括上述任一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时能够避免、克服或能够合理考虑到的事件。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2.2.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1.2.2.2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1.2.2.3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加协议条款）

1.2.2.4 合同通用条款

1.2.2.5 中标通知书

1.2.2.6 招标文件及修正书（澄清答疑通知）

1.2.2.7 投标文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线网中心及其配套设施施工监理。

2.1.1.1 服务范围：委托人与工程承包人签订的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和委托人同意增加或变更且需征得监理人同意的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设的安全、质量、成本、进度控制，信息及资料管理、设计管理、合同管理，工程协调；前期手续办理、缺陷责任期内服务、现场安全文明管理、各参建单位间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2.1.1.2 对监理范围内的工程，在施工阶段对其工程质量、工期、投资实施动态的目标控制，做好合同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调好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各方的关系，努力提高工程管理水平，使施工监理工作法制化、标准化、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

2.1.1.3《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中规定的全部职责范围和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通用条款2.1的全部内容，且条款第（9）、（17）、（21）条修改为：（9）协助委

（二）总监变更证明

武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系统
首页
意见反馈
用户注册
切换主体类型登录
投标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投标
12-备案
解锁申请
变更申请
直接发包解锁与变更
直接发包施工方确认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详情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项目
招标编号：201707061452410882
标段号：1
招标类别：工程服务招标
招标内容：监理招标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监管部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总监）：熊志群
身份证号：42010619650227487X
项目负责人要求
注册类型 注册等级 注册专业 要求说明
1 注册监理工程师 无 房屋建筑工程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要求：拟派的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必须具备工程类高级职称及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建筑工程专业）证书，并注册于投标申请单位；近5年至少承担过1项建筑面积100000㎡及以上的建筑工程的监理业绩。拟投入本项目的总监在本项目投标期间必须无在建项目。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
CA证书类型：
读取数字证书信息
app扫码
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袁新云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11197307235053
温馨提示：
（1）请先插入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的数字证书，成功读取信息后，请拔下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的数字证书！
（2）插入交易人数字证书，点击“保存”，提示“操作成功”后，上传《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
查看
返回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项目
招标编号：201707061452410882
标段号：1
招标类别：工程服务招标
招标内容：监理招标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监管部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总监）：熊志群
身份证号：42010619650227487X
项目负责人要求
注册类型 注册等级 注册专业 要求说明
1 注册监理工程师 无 房屋建筑工程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要求：拟派的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必须具备工程类高级职称及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建筑工程专业）证书，并注册于投标申请单位；近5年至少承担过1项建筑面积100000㎡及以上的建筑工程的监理业绩。拟投入本项目的总监在本项目投标期间必须无在建项目。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
CA证书类型：
读取数字证书信息
app扫码
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袁新云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420111197307235053
温馨提示：
（1）请先插入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的数字证书，成功读取信息后，请拔下投标项目负责人/总监的数字证书！
（2）插入交易人数字证书，点击“保存”，提示“操作成功”后，上传《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扫描件：
查看
温馨提示：由投标人填写《项目负责人/总监变更申请》，写明项目负责人/总监的变更理由，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原件彩扫上传。
状态
状态：通过
返回

项目经理解锁、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姓名	熊志群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证书编号	00448602
办理事项	项目总监变更		
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提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项目，原项目总监熊志群同志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到岗履行总监职责，故公司变更项目总监袁新云（身份证号：420111197307235053 注册号：42000192）同志担任本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请予批准为感！		
申请单位（盖章）： 2023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2023年3月21日	质量监督部门意见（质量监督部门或质量监督上级部门盖章）（盖章）： 年 月 日	

（三）竣工验收报告

24G094-1(2)QZ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曾武

2024 年 7 月 17 日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A 塔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敦一路以北、光谷五路以西
工程规模	80686.62 平方米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80686.62m²；地上 22 层；地下 3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m²）				
勘察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 年 3 月 1 日	开工日期	2017 年 11 月 14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17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地上为两栋设有 2~4 层裙房的高层、超高层建筑，分别为西侧的有轨电车线网中心及东侧的智慧交通大楼，两栋建筑在地上 3 层通过东西向连廊连接。地下室将两栋地上建筑连为一体，地下三层。A 塔线网中心、地上共 22 层、建筑总高度 110m、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裙房均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海绵城市规划向市政外排的雨水管道 2 条，排向三泰街；绿化屋面和绿地，绿地包括实土绿地和覆土绿地，人行道、步行街、自行车道和建设工程的外部庭院采用花岗岩、透水砖和透水混凝土，屋面雨水排水采用有组织外、内排水，排至室外管网和调蓄池。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现场按照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验收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质量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现象，工程技术和竣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试验）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设计阶段通过了设计的初步设计审批和施工图审查。该工程采用公开招标，经专家评委进行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该工程实行施工全过程监理，严格合同管理，该工程严格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程序执行，本项目已按照规范要求完成了海绵城市和其他工程的建设，严格执行开工手续的审批，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缺陷处理符合设计处理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报评为文明样板工地）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对此表示满意。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	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收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并在内部进行了预验收，通过积极整理有关工程资料，送往质监部门审阅，审定合格后向质监部门预约竣工验收时间，并确定2024年7月17日进行，地点线网中心大厦项目施工现场。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提交竣工验收会议记录，领取“备案表”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填写盖章后和相关备案资料交于质监部门备案。 由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组织，以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派员参加并成立验收小组，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按照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达到了设计规定的使用功能要求，工程竣工资料完整，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7月17日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 年 7 月 17 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0 年 7 月 17 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 年 7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 年 7 月 17 日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该工程所含分部工程均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测均合格，观感质量较好，评定合格。
项目经理（签字）： 2024年7月17日	施工单位（公章） 2024年7月17日
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 2024年7月17日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4年7月17日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注：1、本表为A4页面打印。

2、施工单位自评报告内容附后。自评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1）工程基本概况；（2）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履约情况；（3）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情况；（4）工程实体质量情况；（5）有关质量验收文件、质量证明文件等技术资料完整情况。

3、实行监理的工程，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并加盖监理单位公章；未实行监理的工程，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24D094-1(2)QZ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线网中心大厦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三层/地上：A塔22层，裙楼3-4层 / 80686.6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凯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刘中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闫亮	完工日期	2024年07月17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4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7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7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表 A.0.1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工程名称：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

致：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兹任命　袁新云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42000192　)为我单位线网中心大厦工程监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

工程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3 月 21 日

项目经理解锁、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姓名	熊志群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证书编号	00448602
办理事项	项目总监变更		
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提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项目，原项目总监熊志群同志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到岗履行总监职责，故公司变更项目总监袁新云（身份证号：420111197307235053 注册号：42000192）同志担任本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请予批准为感！		
申请单位（盖章）： 2022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2022年3月21日	质量监督部门意见（质量监督部门或质量监督上级部门盖章）（盖章）： 年 月 日	

（五）获奖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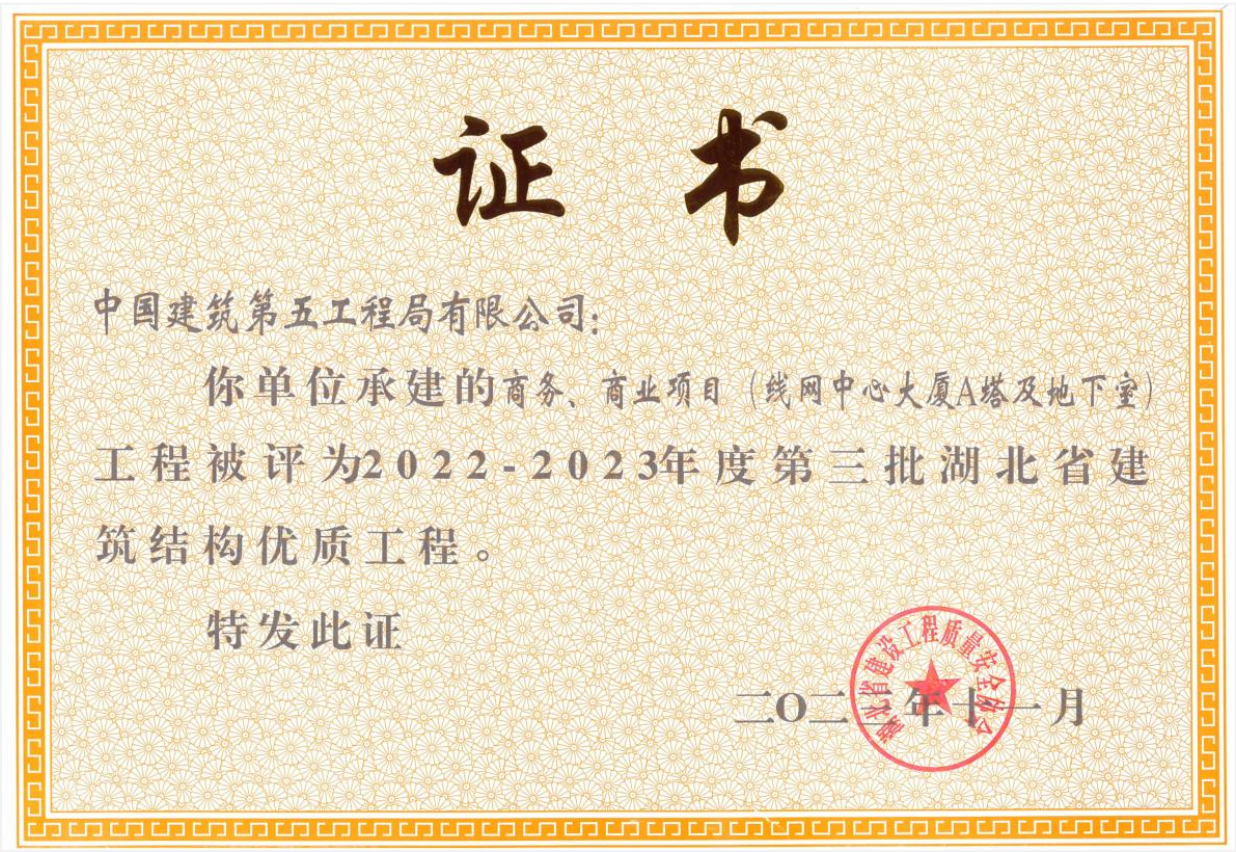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A塔及地下室）工程被评为2022-2023年度第三批湖北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四、业绩材料——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一）监理合同

22-042-1

合同编号：SS（WH）-jj-202201-00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 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工程地点 ：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南、九龙路以北、神墩二路以东

委 托 人 ： 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委托人（全称）：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2. 工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南、九龙路以北、神墩二路以东

3. 工程规模：总用地面积18796.29㎡，总建筑面积55704.81㎡。本项目共设计3个子项，其中包括地下室、生产厂房及食堂。总体及各栋建筑具体经济技术指标详见指标表。

本项目总体规划，整体实施，各栋单体同步建设，不分期。各栋功能如下：

生产厂房为多层工业厂房，地上五层，消防高度23.90米，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主要功能为生产车间及为生产服务的设备间。

食堂为多层民用建筑，地上四层，消防高度19.25米，主要功能为园区配套的食堂及活动室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质量：合格，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

5. 投资性质：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主要工程及办公使用设备》

《监理违约行为处罚标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袁新云，身份证号码：420111197307235053，注册号：4200019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玖拾伍万元整（￥195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195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4月3日止。(起始时间以《监理进场通知单》为准)其中：

施工阶段（暂定）：自2022年3月1日起至2024年2月3日止。

前述工作期限为暂定预估的的时间，最终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竣工验收完成后，乙方配合甲方及施工方整理交档及结算资料，期限为2个月（暂定）：自2024年2月3日起至2024年4月3日止。

七、双方承诺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22年3月1日。

2.订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3.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发包人：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00MA4KMQ7U3M	组织机构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生物产业（九峰）创新企业基地 B13 栋 2 层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北楼 11 楼
法定代表人： 周文平	法定代表人： 钱池进
委托代理人： 林齐华	委托代理人： 朱家华
电话： 0755-26722890	电话： 0571-87971037
传真： 0755-26722850	传真：
电子信箱：linqh@sonoscape.net	电子信箱：953550737@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武汉街道口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 127909213710201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第三部分 专 用 条 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详见通用条款。

2 受托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桩基、土建、给排水、电气、人防结构、园林、白蚁防治、人防设备工程、空调、消防、电梯、铝合金玻璃门窗及幕墙、精装修、柴油发电机组安装工程、灯光、智能化等工程、高低压配电配套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详见通用条款。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详见通用条款。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详见通用条款。

2.3 项目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服务人员的其他情形：详见通用条款。

本项目的所有监理人员（包括总监）必须全天在工地现场办公，专职负责本工程的监理工作，总监理工程师每周在工地办公时间不得少于5天。

未经委托人书面批准，擅自更换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的每次处罚2万元并予以纠正。

委托人有权无条件的提出撤换其认为不合格的监理班子成员，受托人必须在10日内完成人员更换，并通过委托人认可。如果总监不能满足委托人需求，委托人可以要求更换总监，受托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三）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生产厂房

建设单位：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名称	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生产厂房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南、九龙路以北、神墩二路以东
工程规模	2030.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40400.57㎡；　地上5层；				
勘察单位	武汉浅层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22日	竣工验收日　期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40400.57㎡，建筑总高度为23.9m。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建筑构件耐火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参加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参加主体结构，节能、消防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在岗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时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1、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主持验收会议；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场检查；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使用。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食堂

建设单位：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名称	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食堂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南、九龙路以北、神墩二路以东
工程规模	153.83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3060.37㎡； 地上4层；				
勘察单位	武汉浅层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2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3060.37㎡，建筑总高度为19.25m，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建筑构件耐火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地基与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参加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参加主体结构，节能、消防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在岗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时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1、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主持验收会议；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场检查；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使用。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 12月25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地下室

建设单位：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25日

工程名称	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全部自用）地下室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以南、九龙路以北、神墩二路以东
工程规模	615.47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2243.87 ㎡ ； 地下 1 层；				
勘察单位	武汉浅层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2 日	竣工验收日 期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为 12243.87 ㎡，建筑总高度为 5.45m。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建筑构件耐火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地基与基础设计等级为甲级。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完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开工前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质量监督注册，施工许可（开工报告）手续；按规定委托工程监理；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设计变更；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原设计有重大修改，变动的，施工图设计文件重新报审；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参加基础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参加主体结构、消防及有关重要部位工程质量验收；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参加有关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情况；出具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资格，配备及在岗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审查；核查分包单位的资质；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整改结果；组织工序，部位的质量验收，参与单位工程质量的验收，收集整理完整的监理资料；出具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经理部管理人员的资格，配备及时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符合要求；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有审批并执行；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实施；工序、部位、单位工程质量的检验评定符合要求；及时对质量问题的整改和质量事故的处理；收集、整理了完整的质保资料。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1、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主持验收会议；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场检查；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使用。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12月25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王晓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 12月 25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 12月 25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公章） 2024年 12月 25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三）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表 A.0.1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工程名称：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

致：开立生物医疗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兹任命　袁新云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42000192　)为我单位开立医疗高端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

工程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 年 3 月 1 日

五、业绩材料——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一）监理合同

21-261-1

正本

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GGJT-XWZX-HT2021009

委托人：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 光谷五路以西，神墩一路以北。

3. 监理合同范围：监理合同范围包括项目全范围监理（土建部分含地上 B 塔结构（不含裙楼部分）、建筑、精装修，设备及安装部分含动力照明、室内通风空调、室内给排水与消防、弱电系统、速通门、电梯、 擦窗机），甲方委托其他专业监理除外。

4. 工程概算投资额：约为 31000 万元。

5. 建设规模：本次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是指 B 塔智慧大厦，B 塔地上共 35 层，建筑总高度 170 米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及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即：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培柱，身份证号码：230803197108210315 ，注册号：23002051。

五、签约酬金

本合同签约酬金暂定为¥5,212,168.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壹万贰仟壹佰陆拾捌

元整）。以上合同价款为暂定合同价款，最终监理酬金结算金额将根据所监理工程工程费实际结算金额为监理费计费额，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 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15，高程调整系数 1，下浮率为 20%。

六、期限

施工总工期控制目标：730 日历天，计划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开始至 2023 年 10 月 14 日前结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820 日历天，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开始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前结束，实际开始时间以委托人发出进场书面通知中载明的时间为准。

在委托人发出要求监理人进场的书面通知后，监理人应按通知规定的时间进场，并立即履行监理职责。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系指：指施工合同工期的基础上再增加 90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期限：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监理人承诺质量控制目标为：合格。

4. 监理人承诺安全生产控制目标为：合格。

5. 监理人承诺文明施工控制目标为：合格。

6. 监理人承诺投资控制目标为：不超过概算，满足投资控制目标，严格执行签证制度，协助监督支付结算工程款及分包工程款和劳务人员工资及预控措施。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13 日。

2. 订立地点：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委托人执捌份，监理人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委托人：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武汉市高新区光谷一路 222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光谷高科技支行

账号： 627016266

电话： 027-65395704

传真： 027-65395720

监理人：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杭州市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楼 11 层

邮政编码：31001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传真：0571-87975506

4

第四章监理合同专用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18“不可抗力事件”还包括：本合同条件下的“不可抗力”系指非“委托人、监理人双方”和施工承包人能够正常控制的，使得委托人、监理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事件。这些事件不包括上述任一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时能够避免、克服或能够合理考虑到的事件。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2.2.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1.2.2.2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1.2.2.3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加协议条款）

1.2.2.4 合同通用条款

1.2.2.5 中标通知书

1.2.2.6 招标文件及修正书（澄清答疑通知）

1.2.2.7 投标文件。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监理合同范围包括项目全范围监理（土建部分含地上 B 塔结构（不含裙楼部分）、建筑、精装修，设备及安装部分含动力照明、室内通风空调、室内给排水与消防、弱电系统、速通门、电梯、 擦窗机），甲方委托其他专业监理除外。

2.1.1.1 服务范围：委托人与工程承包人签订的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和委托人同意增加或变更且需征得监理人同意的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设的安全、质量、成本、进度控制，信息及资料管理、设计管理、合同管理，工程协调；前期手续办理、缺陷责任期内服务、现场安全文明管理、各参建单位间的组织协调等工作。

2.1.1.2 对监理范围内的工程，在施工阶段对其工程质量、工期、投资实施动态的目标控制，做好合同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调好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各方的关系，并安排专人建立台账，监督督促施工单位核实回复处理市长专线、信访及城市留言板等工作，努力提高工程管理水平，使施工监理工作法制化、标准化、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并遵守委托人相关管理制度对监理人的管理要求。

2.1.1.3《建设工程监理规范》中规定的全部职责范围和工程建设监理合同中约定的监

（二）总监变更证明

https://www.whzbtb.com/V2PRTS/AmendBulletinInfoDetail.do?id=8578b715-d634-4b8d-864b-9c1e73b60d3f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V2.0欢迎您!　　设为首页 | 收藏本站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系统首页 | 交易动态 | 行业动态 | 评标结果公示 | 下载中心 | 常见问题 | 互动交流 | 专家信用 | 关于我们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变更公告>>详情

- 招标项目登记
- 招标计划
-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 变更公告
- 资格预审澄清
- 开标安排
- 资格预审结果公示
- 招标文件澄清
- 控制价公示
- 开标记录
- 评标报告概述
- 评标结果公示
- 中标结果公告

变更公告

变更公告名称：	关于“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招投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变更公告		
标段：	1		
报建编号：	42019820160926002		
报建名称：	线网中心大厦		
招标登记编号：	202106071527422865		
项目名称：	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招投标监管部门：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行政监督部门电话：	027-65525911
招标人（盖章）：	武汉光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盖章）：	周小华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二部）		
招标人联系人：	张刘懿君	招标联系电话：	18627786177
招标代理联系人：	万建、吴文博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	13387652407
变更公告编号：	202106301133531350136		
原公告编号：	202106301133531350		
变更类型：	项目负责人变更		
变更内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招投标项目进行了项目负责人变更,变更前的项目负责人为:王培柱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为：袁新云		
发布时间：	2022-06-30 09:29:52		

局部信息放大：

变更公告			
变更公告名称：	关于“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招投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变更公告		
标段：	1		
报建编号：	42019820160926002		
报建名称：	线网中心大厦		
招标登记编号：	202106071527422865		
项目名称：	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招投标监管部门：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行政监督部门电话：	027-65525911
招标人（盖章）：	武汉光谷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盖章）：	周小华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二部）		
招标人联系人：	张刘懿君	招标联系电话：	18627786177
招标代理联系人：	万建、吴文博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	13387652407
变更公告编号：	202106301133531350136		
原公告编号：	202106301133531350		
变更类型：	项目负责人变更		
变更内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招投标项目进行了项目负责人变更,变更前的项目负责人为:王培柱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为：袁新云		
发布时间：	2022-06-30 09:29:52		

项目经理解锁、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B 塔)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姓名	王培柱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证书编号	00541286
办理事项	项目总监变更		
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提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B 塔)项目，原项目总监王培柱同志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到岗履行总监职责，故公司变更项目总监袁新云（身份证号：420111197307235053 注册号：42000192）同志担任本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请予批准为感！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质量监督部门意见（质量监督部门或质量监督上级部门盖章）（盖章）： 年 月 日	

（三）竣工验收报告

24G100-2(2)QZ

附件 1.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B 塔）

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曾武

2024 年 9 月 13 日

24G100-1(2)QZ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B塔）			工程地址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一路以北、光谷五路以西
工程规模	51013.36平方米	结构形式	钢管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51013.36m²；地上35层；地下/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m²）				
勘察单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2年3月1日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13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项目地上为两栋设有2~4层裙房的高层、超高层建筑，分别为西侧的有轨电车线网中心及东侧的智慧交通大楼，两栋建筑在地上3层通过东西向连廊连接。地下室将两栋地上建筑连为一体，地下三层。B塔地上共35层、建筑总高度170m、采用钢管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裙房均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海绵城市规划向市政外排的雨水管道2条，排向三泰街；绿化屋面和绿地，绿地包括实土绿地和覆土绿地，人行道、步行街、自行车道和建设工程的外部庭院采用花岗岩、透水砖和透水混凝土，屋面雨水排水采用有组织外、内排水，排至室外管网和调蓄池。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量，现场按照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验收规范和标准的相关质量要求，无违反强制性条文现象，工程技术和竣工质量验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试验）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在设计阶段通过了设计的初步设计审批和施工图审查。该工程采用公开招标，经专家评委进行评审后，确定中标单位，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该工程实行施工全过程监理，严格合同管理，该工程严格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程序执行，本项目已按照规范要求完成了海绵城市和其他工程的建设，严格执行开工手续的审批，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登记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三位的努力下，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及工程质量缺陷处理符合设计处理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报评为文明样板工地）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对此表示满意。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	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收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并在内部进行了预验收，通过积极整理有关工程资料，送往质监部门审阅，审定合格后向质监部门预约竣工验收时间，并确定2024年9月13日进行，地点线网中心大厦项目施工现场。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待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提交竣工验收会议记录，领取“备案表”及“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填写盖章后和相关备案资料交于质监部门备案。 由建设单位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组织，以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派员参加并成立验收小组，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站派员监督共同参加竣工验收工作。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按照设计施工图纸施工，达到了设计规定的使用功能要求，工程竣工资料完整，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9月13日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9月15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2020年9月15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9月15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9月15日

24 D100-1(2) QZ

1822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B塔）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35层 / 51013.36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凯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2日
项目负责人	陈静	项目技术负责人	闫亮	完工日期	2024年09月1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9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13日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表 A.0.1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工程名称：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

致：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兹任命　袁新云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42000192　)为我单位线网中心大厦二期工程监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

工程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经理解锁、变更申请表

工程名称	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B 塔)		
建设单位	武汉光谷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姓名	王培柱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证书编号	00541286
办理事项	项目总监变更		
情况说明	我公司承提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 B 塔)项目，原项目总监王培柱同志因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到岗履行总监职责，故公司变更项目总监袁新云（身份证号：420111197307235053 注册号：42000192）同志担任本项目负责人。 特此申请，请予批准为感！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质量监督部门意见（质量监督部门或质量监督上级部门盖章）（盖章）： 年 月 日	

（五）获奖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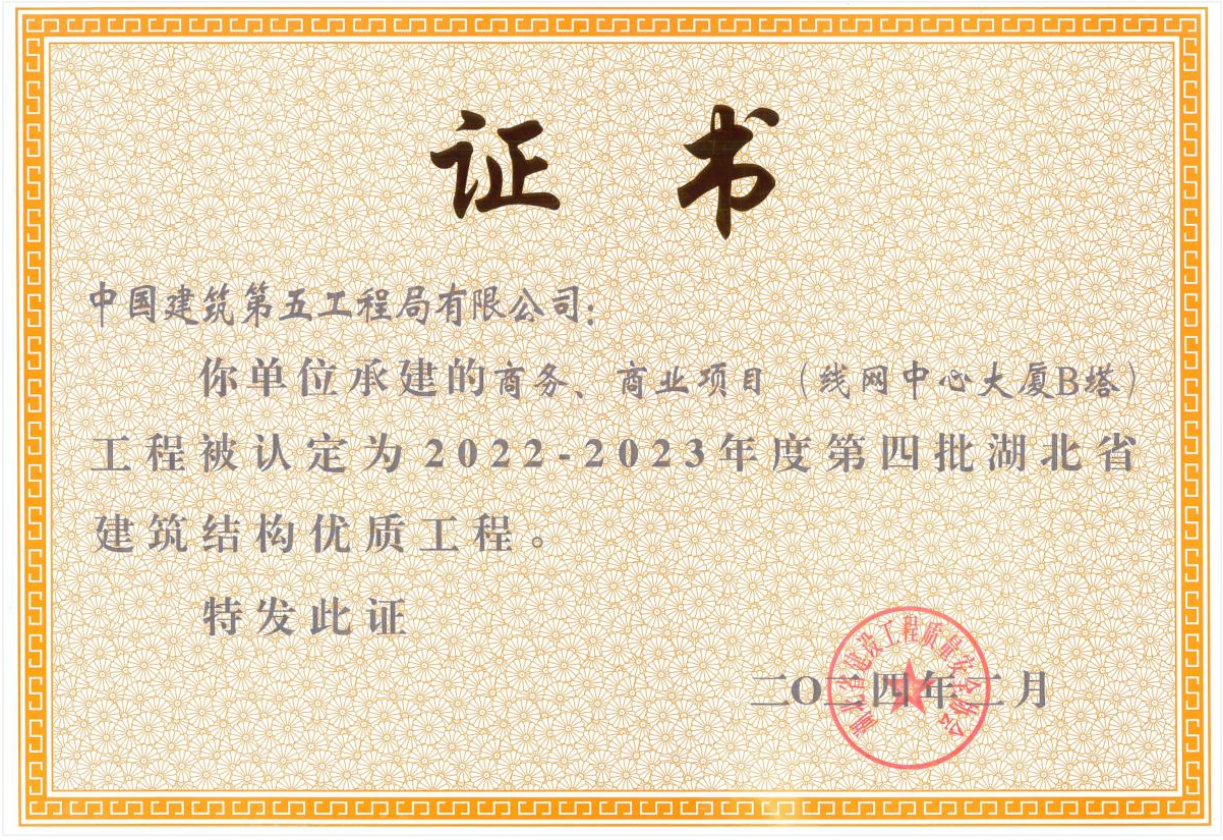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B塔）工程被认定为2022-2023年度第四批湖北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四年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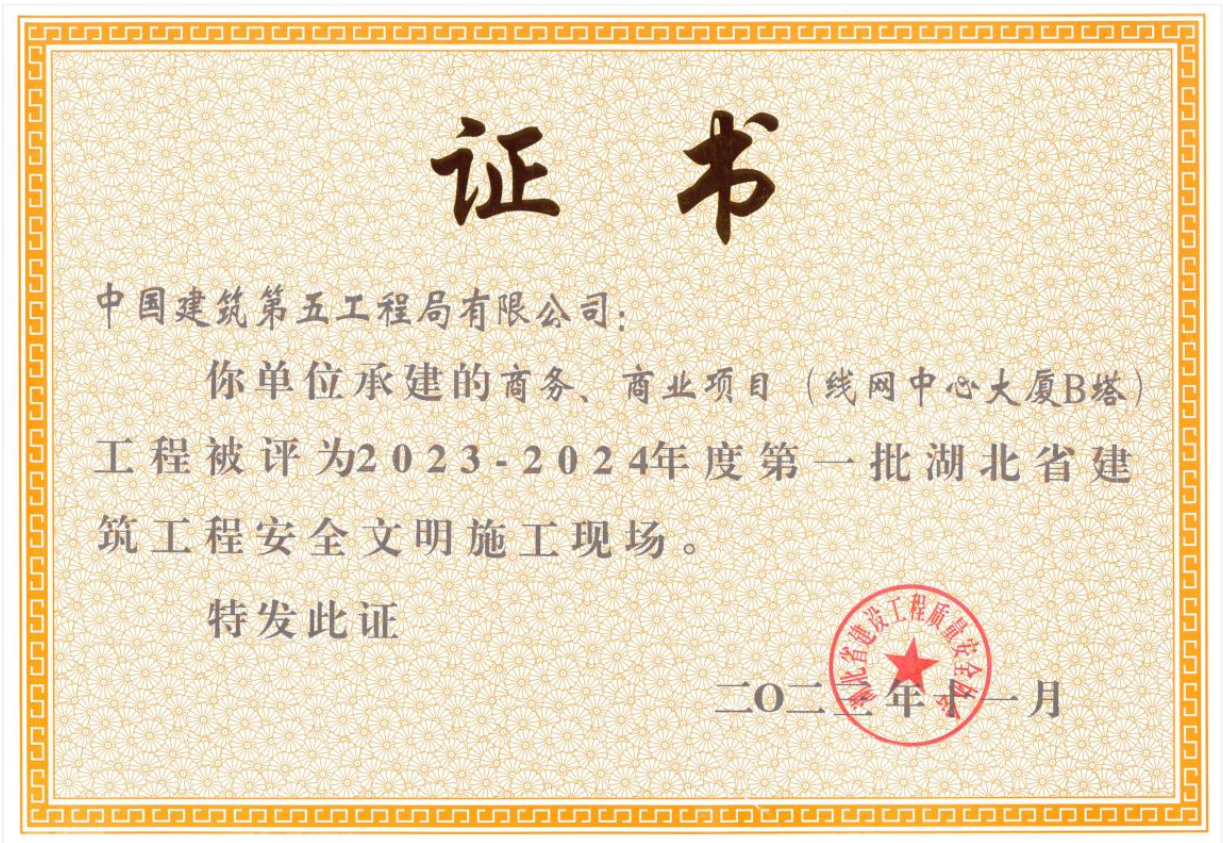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商务、商业项目（线网中心大厦B塔）工程被评为2023-2024年度第一批湖北省建筑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六、业绩材料——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一）监理合同

19 379-1-

LX201700220190014 2019420105350389

（G 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LX201700220190014 2019420105350389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监理人（全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2. 工程地点：东西湖区，北邻府河路，南邻环湖中路；

3. 工程规模：新建联合工房（包含原辅料库）38726.13 ㎡、生产管理及后勤服务用房（含技术中心2000 ㎡）6393.6 ㎡、动力中心2985.54 ㎡、废品站1500 ㎡、大门门卫室111.7 ㎡，工程总建筑面积 49716.97 ㎡，包括供配电、给排水（含消防系统）、冷暖空调、除尘、热力、空压、软水处理、冷凝水回收利用等配套全厂公用动力工程，给排水系统、消防系统、各种管道管线、厂区道路、物流广场、停车场、围墙及绿化境点等厂区室外工程，同步建设信息化管理系统，同步建设全厂的环境保护、职业安全卫生、消防、节能设施等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等全部内容，以及

招标人同步实施的平行发包项目全部内容；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32862.74万元（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招标控制价）。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进，身份证号码：420106196304074033，注册号：42003284。

LX201700220190014 201942010535038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叁万元整（ 3430000 元，含平行检验费用 10 万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人民币叁佰叁拾叁万元整（ 3330000 元）。

2. 相关服务酬金：人民币拾万元整（ 100000 元）。

其中：

（1）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2）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3）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4）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开工之日始，施工总工期约 90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工期的基础上再增加 90 日历天。

2. 相关服务期限：

（1）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2）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年 / 月 / 日止。

（3）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至 /

LX201700220190014 2019420105350389

年／月／日止。

（4）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12月20日。

2. 订立地点：武汉市汉阳区七里庙岱李湾4号。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武汉市汉阳区岱李湾5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琴台支行

账号：559957527118

电话：027-84622865

电子邮箱：530652355@qq.com

监理人：（盖章）

住所：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楼11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开元支行

账号：1202021509900568886

电话：0571-87982049

电子邮箱：309900134@qq.com

LX201700220190014 2019420105350389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条件及附录A、附录B；

（5）通用条件；

（6）招标文件；

（7）投标文件；

（8）监理与相关服务费报价表；

（9）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全过程监理服务，包括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平行检验、安装调试、验收、质量保修等阶段，直至最终取得工程竣工备案验收证书、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联合工房（含原辅料库）、生产管理及后勤服务用房（含技术中心）、成品库、动力中心、废品站、门房、施工现场临时工程、厂区室外工程、工艺设备、生产物流设备及系统、全厂信息化管理系统、环保设施、职业安全卫生设施、节能设施等项目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及所有安装工程的施工全过程监理（即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取得工程竣工备案验收证

（二）总监变更证明

https://www.whzbtb.com/V2PRTS/AmendBulletinInfoDetail.do?id=3f65ae56-dda8-41cd-b307-6ff9da0a7246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V2.0欢迎您!　　设为首页 | 收藏本站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系统首页 | 交易动态 | 行业动态 | 评标结果公示 | 下载中心 | 常见问题 | 互动交流 | 专家信用 | 关于我们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变更公告>>详情

- 招标项目登记
- 招标计划
-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 变更公告
- 资格预审澄清
- 开标安排
- 资格预审结果公示
- 招标文件澄清
- 控制价公示
- 开标记录
- 评标报告概述
- 评标结果公示
- 中标结果公告

变更公告

变更公告名称：	关于“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招投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变更公告		
标段：	1		
报建编号：	42011220171207001		
报建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		
招标登记编号：	201908301040441016		
项目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招投标监管部门：	东西湖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行政监督部门电话：	
招标人（盖章）：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盖章）：	章新军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人：	王钦	招标联系电话：	18607121977
招标代理联系人：	高嵩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	13871058707
变更公告编号：	201908301554131460001		
原公告编号：	201908301554131460		
变更类型：	项目负责人变更		
变更内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招投标项目进行了项目负责人变更,变更前的项目负责人为:李进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为：袁新云		
发布时间：	2020-07-09 15:00:52		

局部信息放大：

变更公告			
变更公告名称：	关于“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招投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变更公告		
标段：	1		
报建编号：	42011220171207001		
报建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		
招标登记编号：	201908301040441016		
项目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招投标监管部门：	东西湖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行政监督部门电话：	
招标人（盖章）：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招标人法定代表人（盖章）：	章新军		
招标代理机构：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人：	王钦	招标联系电话：	18607121977
招标代理联系人：	高嵩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	13871058707
变更公告编号：	201908301554131460001		
原公告编号：	201908301554131460		
变更类型：	项目负责人变更		
变更内容：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招投标项目进行了项目负责人变更,变更前的项目负责人为:李进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为：袁新云		
发布时间：	2020-07-09 15:00:52		

（三）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联合厂房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3 月 30 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联合厂房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39132.13 m^2；地上 1/2 层；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m^2 ）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 年 12 月 7 日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动力中心（含消防水池）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 3月 30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动力中心（含消防水池）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2985.54㎡;地上1层;地下1层620.68㎡（其中人防地下室/㎡）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12月7日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均验收合格；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23G058-1(2)GC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管道连廊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3月30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管道连廊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21.52 m^2；地上 1 层；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m^2 ）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 年 12 月 7 日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3月 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主体结构工程验收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物流大门及门卫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3月30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物流大门及门卫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54.9 m²；地上 1 层；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m² ）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 年 12 月 7 日	开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3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 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均验收合格；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2022年 3月30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废品中心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3月30 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废品中心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1500㎡；地上1层；地下0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12月7日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3月30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均验收合格；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2022年3月30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生产管理及后勤服务用房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3月30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生产管理及后勤服务用房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6393.6 m^2；地上3层；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m^2）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12月7日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工程、幕墙、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无障碍设施验收、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已完成施工图全部内容，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项检测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建设中，我方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公章） 2022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3月30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人流大门及门卫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3月30日

工程名称	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人流大门及门卫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环湖中路以北，北区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32822.6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厂房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56.8 m^2；地上1层；地下0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m^2 ）				
勘察单位	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12月7日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0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1712070011 4BJ40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007060002-TX-009，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均验收合格；海绵工程均合格。水、电检测、气象局防雷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施工方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李纪文，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 李纪文； 勘察单位：武汉市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明安泉； 设计单位：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浩杰； 施工单位：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宋秀于； 监理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袁新云；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四）项目总监的任职证明文件

表 A.0.1　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

工程名称：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

致：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建设单位)

兹任命　袁新云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42000192　)为我单位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监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履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主持项目监理机构工作。

工程监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7 月 9 日

（五）获奖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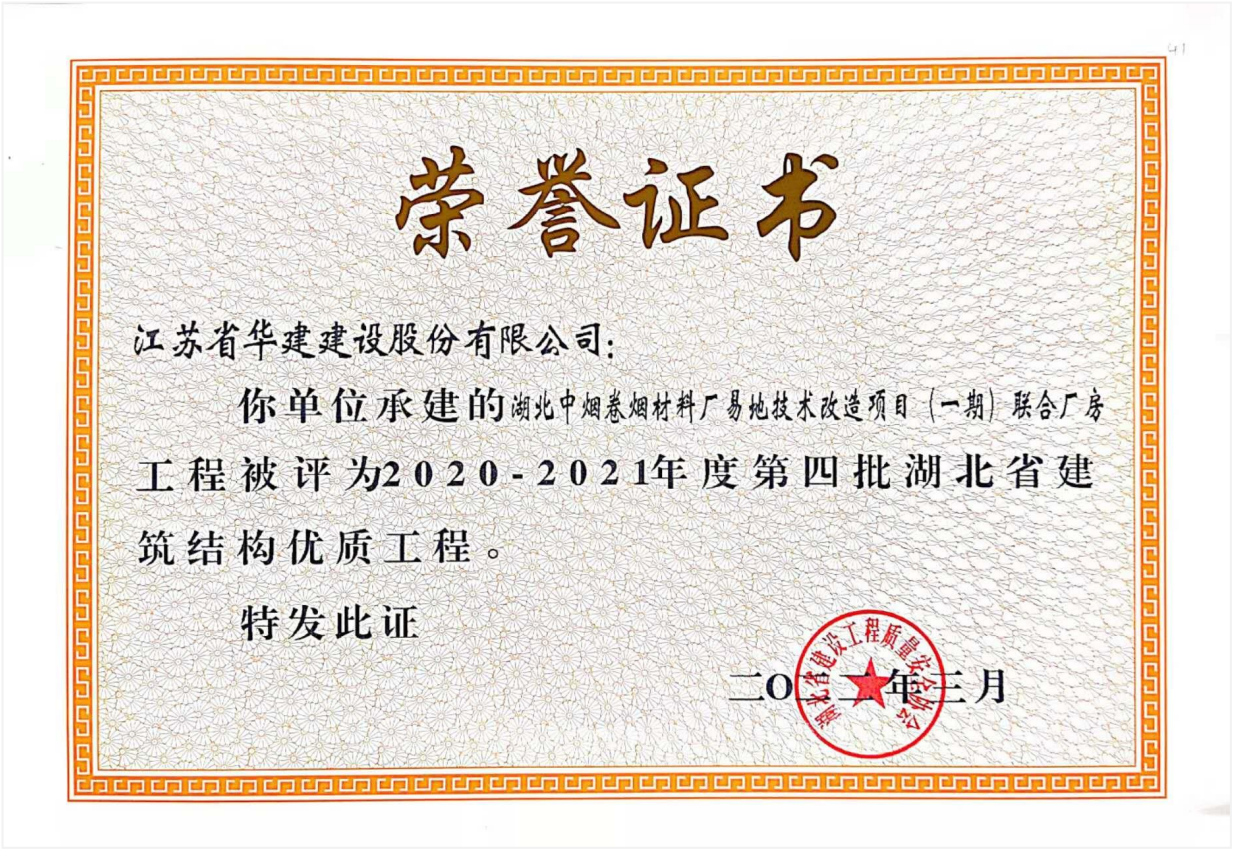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联合厂房工程被评为2020-2021年度第四批湖北省建筑结构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三月

荣誉证书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工程，被评为二〇二二年度武汉市建设工程黄鹤奖银奖。

特发此证

武汉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湖北中烟卷烟材料厂易地技术改造项目（一期）被评为2021年下半年武汉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标准化学习交流工地。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武汉建设安全协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

第六章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表

序号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类别	注册/登记专业	注册/登记证书编号	监理服务工作年限	备注
1	总监	袁新云	高级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	42000192、浙1332013201644456	29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项目全期
2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	官洁	中级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33023282	10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交付后的整改阶段
3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	杨一飞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34101	13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4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刘同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B22080576	12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5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张丽星	高级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33001、浙1442013201527100	13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6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	杨红星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21783	8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7	安全监理	胡庆	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33190207769	32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8	安全监理	王成军	工程师	安全监理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筑施工安全	10100089894	19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交付后的整改阶段
9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阮银东	高级工程师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33014792	13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交付后的整改阶段
10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	王迪	工程师	电气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电力工程	33026454	9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11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	刘东怀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07431	24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12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	叶伟	工程师	暖通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33022388	13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	杨金鼎	工程师	给排水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33022114	10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14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	李来江	高级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15945	6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幕墙工程施工阶段
15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	王保亮	高级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3022100	15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幕墙工程施工阶段
16	专业监理工程师（园林绿化）	冯志远	工程师	风景园林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B16100364	11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园建绿化工程施工阶段
17	专业监理工程师（市政）	欧启平	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33021191	7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园建绿化工程施工阶段
18	监理员	曾雁洲	助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4040315	5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19	监理员	何浩龙	助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B24090309	4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
20	监理员	谢宗飞	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B20070313	12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21	监理员	谢炜	助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广东省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C20100356	5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
22	资料员	殷盛	工程师	资料管理	资料员、浙江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资料、房屋建筑工程	033171149331701612 6、浙建监2016020484	11年	进退场时间及到位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阶段、主体工程施工与竣工验收阶段、室内精装工程施工阶段、交付后的整改阶段

我单位承诺：1、拟派保修阶段的高级职称、中级职称和初级职称人员的资格及数量均满足招标文件和监理合同人员要求。

2、安排公司主要负责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副总经理等分管领导）定期（每季度至少一次）与委托人的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对接、沟通，协调解决现场监理机构存在的问题。

1、 总监【袁新云】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69192

注 册 号 42000192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16 年 02 月 28 日

姓 名 袁新云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3 年 07 月 23 日

身份证号码 420111730723505

学历(学位) 大 专

所 学 专 业 建筑工程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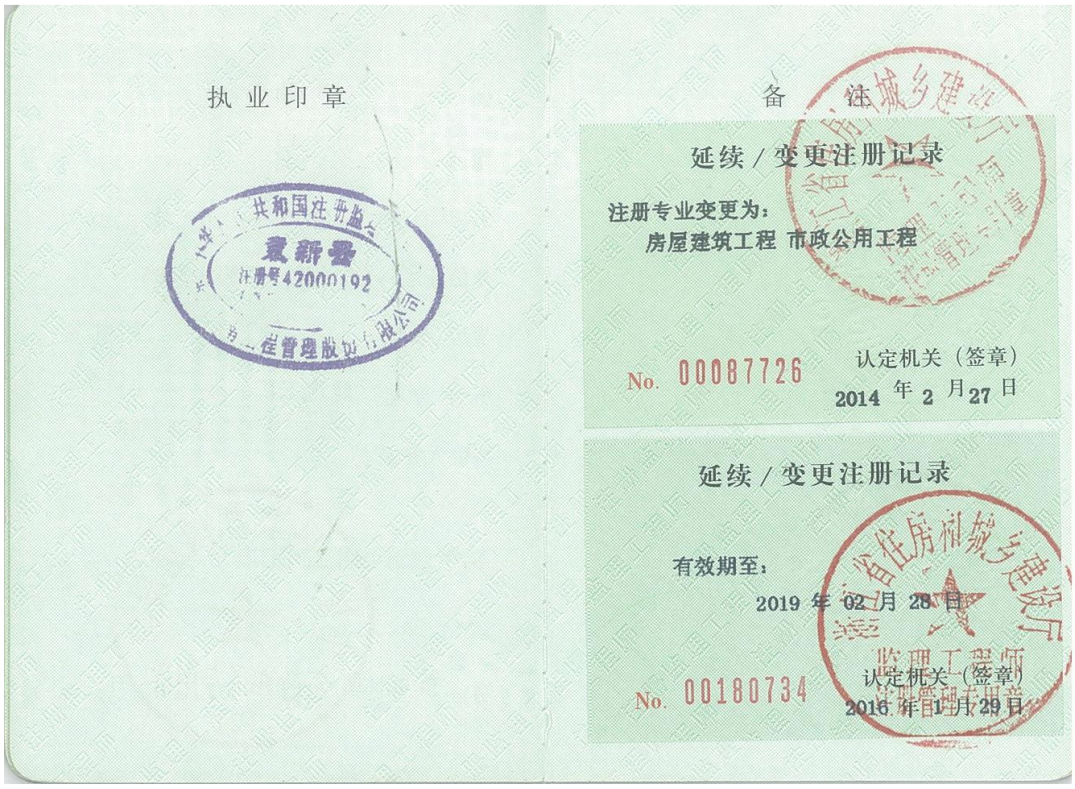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No. 00087726
认定机关（签章）
2014 年 2 月 27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 年 02 月 28 日
No. 00180734
认定机关（签章）
2016 年 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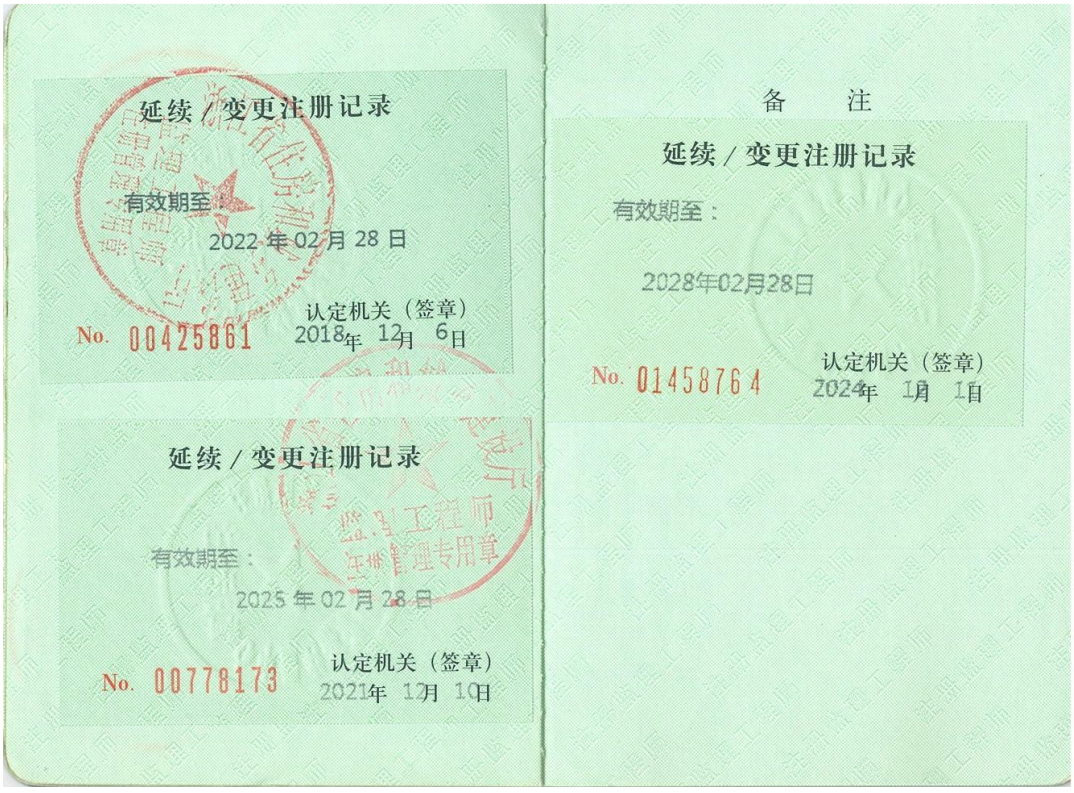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2 年 02 月 28 日
No. 00425861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12 月 6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 年 02 月 28 日
No. 00778173
认定机关（签章）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备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8年02月28日
No. 01458764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1 月 1 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05214242105421067

姓名：
Full Name 袁新云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3年7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监理工程师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5月15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签发日期：
Issued on 年 月 日

867571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80294

使用有效期：2025年02月11日
-2025年08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袁新云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07月23日

注册编号：浙1332013201644456

聘用企业：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2-02至2027-0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6年12月12日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袁新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7月23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0月20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420111197307235053

证 书 编 号：G3300344126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5R7OVGCR

发证时间：2021年12月03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袁新云　性别 男，一九七三 年　七　月二十三 日生，于 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005202305716855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14051

学生袁新云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元　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　九　月至一九九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　筑　工　程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湖北工学院

一九九六 年　六　月　日

学校编号：279600893

姓名 袁新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968号枫林上城3栋3单元
7楼7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7307235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1.05-2034.11.05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共1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3216	3216	3216

2024年03月 - 2025年02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袁新云	420111197307235053	202403 - 202502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391517004908519S，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0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 身份证号码：[illegible]

出生年月：[illegible] 性别：[illegible] 文化程度：[illegible] 专业：[illegible]

技术职称：[illegible] 家庭地址：[illegible]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1年1月28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元/月、职称工资////元/月、附加工资////元/月，合计为////元/月；

②奖金////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1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 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 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 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 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 劳动合同期满的；
2. 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2、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官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602261

注 册 号 33023282

姓 名 官洁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 年 02 月 02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 年 05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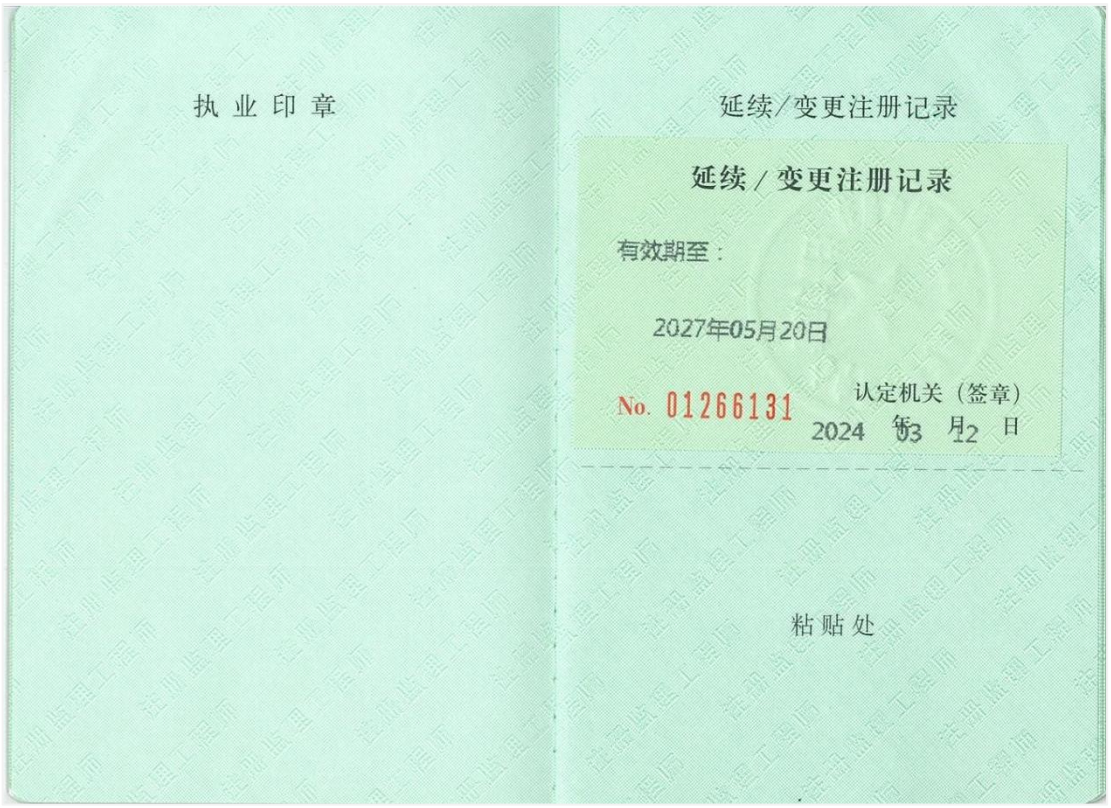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20日
No. 01266131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03 月 12 日
粘贴处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证书专用章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1202565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013332103252127

File No.：

姓名：官 洁

Full Name

性别：女

Sex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经济(建筑)

Speciality

资格级别：中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2012年11月0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 年 02 月 04 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内江市公安局东兴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25-2036.05.25

姓名 官洁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2 日
住址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椑木镇石桥东路47号附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1119830202074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官洁 性别女，一九八三年二月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升本科学习(网络教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总学分 80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四川大学 校长：
书编号：106107201505001262
二〇一五年一月八日

劳 动 合 同

103067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　身份证号码：[illegible]

出生年月：[illegible]　性别：[illegible]　文化程度：[illegible]　专业：[illegible]

技术职称：[illegible]　通讯地址：[illegible]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illegible] 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illegible] 元/月、职称工资 [illegible] 元/月、附加工资 [illegible] 元/月，合计为 [illegible] 元/月；

②奖金 [illegible]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 12 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illegible]　日期：2021 年 6 月 29 日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2

3、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精装）【杨一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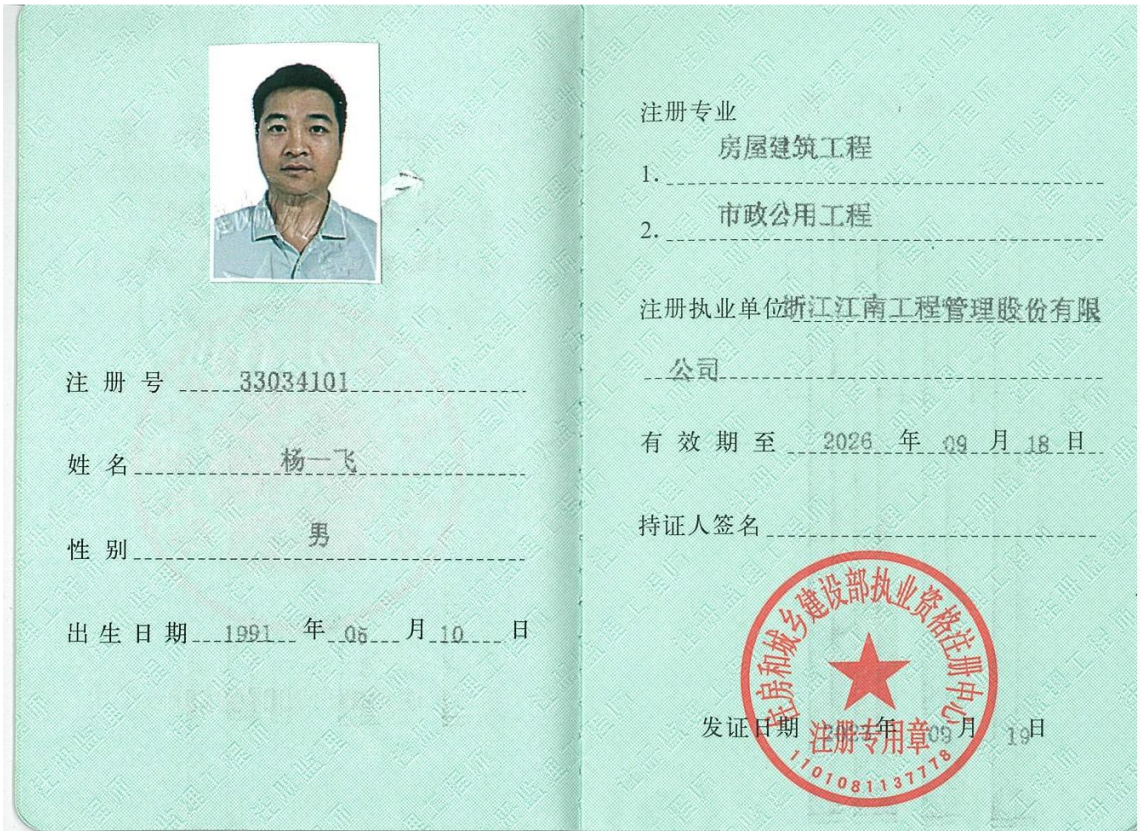

注 册 号 33034101

姓 名 杨一飞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1 年 05 月 10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26 年 09 月 18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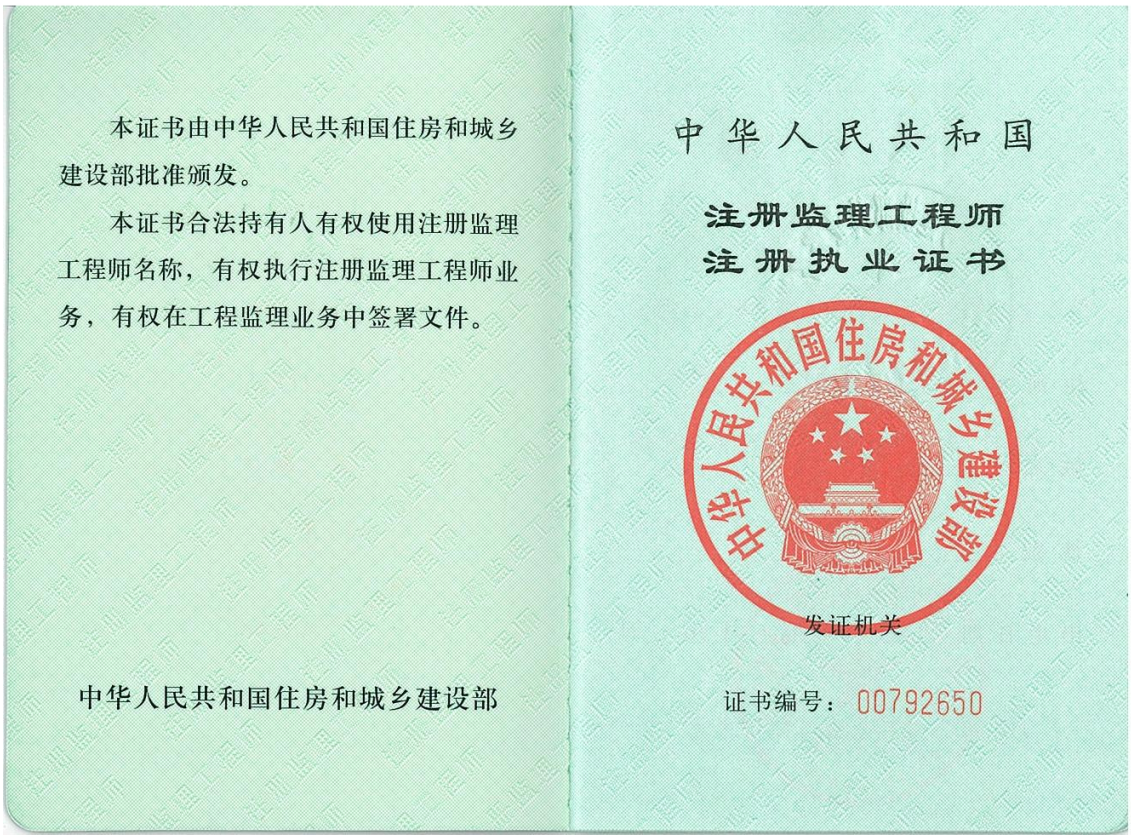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 册 执 业 证 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792650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Name 杨一飞　性别 Gender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1年5月

工作单位 Organization

系列 Category 建筑工程

专业 Specialism 施工管理

资格名称 Qualified Title 工程师

批文号 Approval No. 市职改办字[2019]195号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18年11月

管理号 File No. 201822366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永州市公安局冷水滩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5.08-2040.05.08

姓名 杨一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5 月 10 日

住址 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岚角山镇潇湘庙村立新组1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110219910510569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一飞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五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1211201206001222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杨飞 身份证号码：43110219911051056 94

出生年月：1991.05 性别：男 文化程度：大专 专业：建筑工程技术

技术职称：中级 家庭地址：湖南省永州市冷水滩区蒲叶塘白村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其中试用期自2023 年 2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25 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 3 个月可申请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 工程管理 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 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0 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0元/月、职称工资////元/月、附加工资////0元/月，合计为////0元/月；

②奖金////0 元/月， 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 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年度岗位考核时在岗；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 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 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无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 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 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 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 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无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 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 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 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 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企业微信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及jngc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乙方（签名）：** **日期：** 2023年2月28日

4、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刘同】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刘同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2月12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西湖区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30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405038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5VUWMXJF

发证时间：2024年1月9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刘同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322199102126510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 年 08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2 年 08 月 11 日

证书编号：B22080576

P6T1S9A7

姓名 刘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2 月 12 日
住址 江苏省沛县敬安镇梁集13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2199102126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沛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9.24-2041.09.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同 性别男，1991 年 2 月 12 日生，于 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方向) 专业专科起点2.5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7201705012507 2017 年 7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同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金肯職業技術學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1001201306000765 二〇一三 年 六 月 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1111069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刘闯 身份证号码：320322199102126510
出生年月：1991.02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工程管理
技术职称：助理工程师 家庭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敬安梁集135号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7 月 14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刘[illegible]　日期：2022 年 7 月 11 日

2

5、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张丽星】

注 册 号 33033001

姓 名 张丽星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4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26 年 08 月 06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07 日

注册专用章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 册 执 业 证 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781084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0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丽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1月10日

注册编号：浙1442013201527100

聘用企业：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8-07至2026-08-0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8-07至2026-08-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张丽星

签名日期：2024.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8月07日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张丽星

性别:男

证件号码:430224198411100013

专业名称:土木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2023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2023B14080

公布文号:吉人社函〔2023〕215号

发文单位: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https://zhr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发证机关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2023年11月27日

姓名 张丽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湖南省茶陵县云阳街道金山街老虎坳七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224198411100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茶陵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03-2037.02.03

湖南大学
HUNA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张丽星，性别男，1984 年 11 月 10 日生，于 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本校工程管理专业成人教育函授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按培养计划要求修完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取得规定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

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No. C 00008476

电子注册编号：105325201205000122

普通高等学校

156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丽星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一月十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施工与监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建材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張力

证书编号：115281200606000563

二〇〇六年 五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2005100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张丽星 身份证号码：430224198411100013
出生年月：1984.11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建筑工程
技术职称：中级 家庭地址：湖南省安陆县云阳街道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8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_____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_____元/月、职称工资_____元/月、附加工资_____元/月，合计为_____元/月；

②奖金_____0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 乙方（签名）：张丽星 日期：2023年1月1日

6、 专业监理工程师（土建）【杨红星】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杨红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10月11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1月17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118807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QRBYVRMS

发证时间：2021年12月27日

注 册 号 33021783

姓 名 杨红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 年 10 月 11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 年 0 月 日4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594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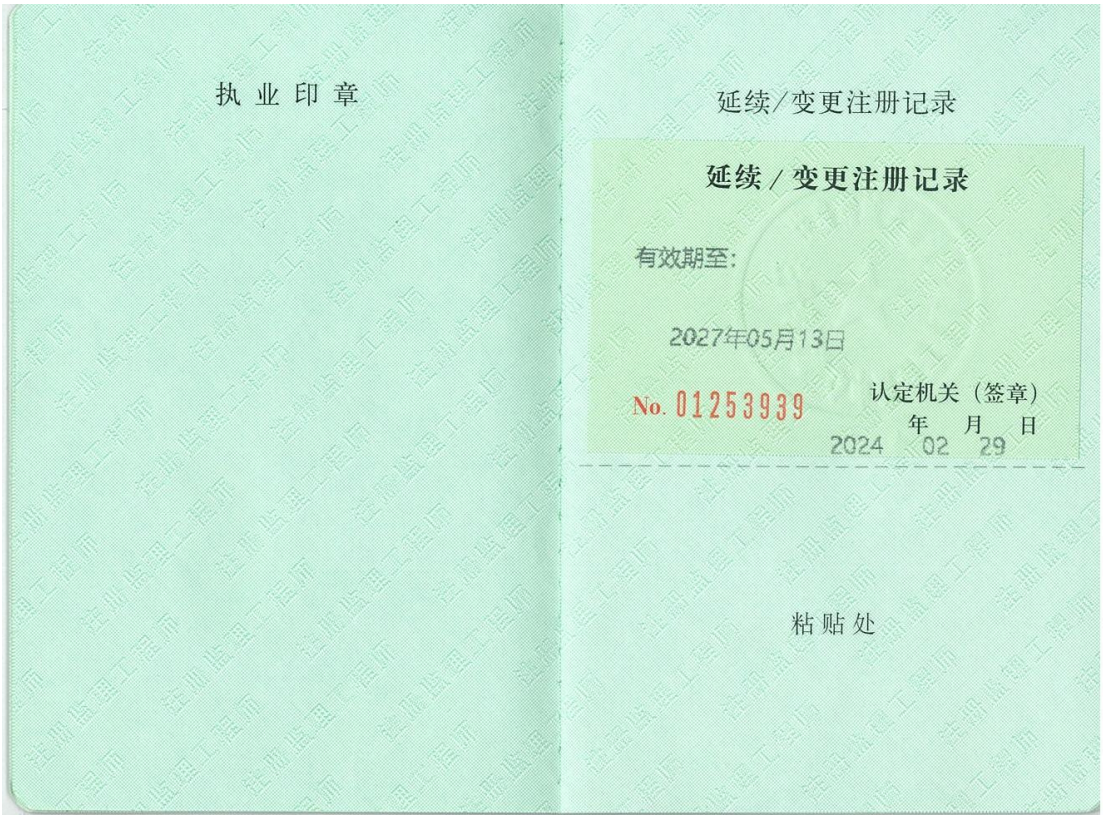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53939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2024 02 29
粘 贴 处

姓名 杨红星
性别 男 民族 白
出生 1989 年 10 月 11 日
住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洱源县牛街乡大同村民委员会大同村六组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329301989101115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洱源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10.13-2037.10.13
2019.4.2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红星 性别 男 ，一九八九 年 十 月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 至 二〇一七 年 一 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西南林业大学
二〇一七年 一 月 十 日
批准文号：林教通字（1994）13号
注册号：106775201705001650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redacted] 身份证号码：532930198910111519

出生年月：1989.10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云南省大姚州河源乡牛街乡大田村委组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1年3月1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redacted]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redacted] 元/月、职称工资 [redacted] 元/月、附加工资 [redacted] 元/月，合计为 [redacted] 元/月；

②奖金 [redacted]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 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 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2021 年 3 月 30 日

7、 安全监理【胡庆】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323033201423000800011

姓 名 胡庆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230103196904254877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33190207769

发证日期 2019-02-21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38-0054

注 册 记 录

胡庆 230103196904254877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2-02-20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Y0406 胡庆 230103196904254877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2年2月21日至2027年2月20日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注 册 记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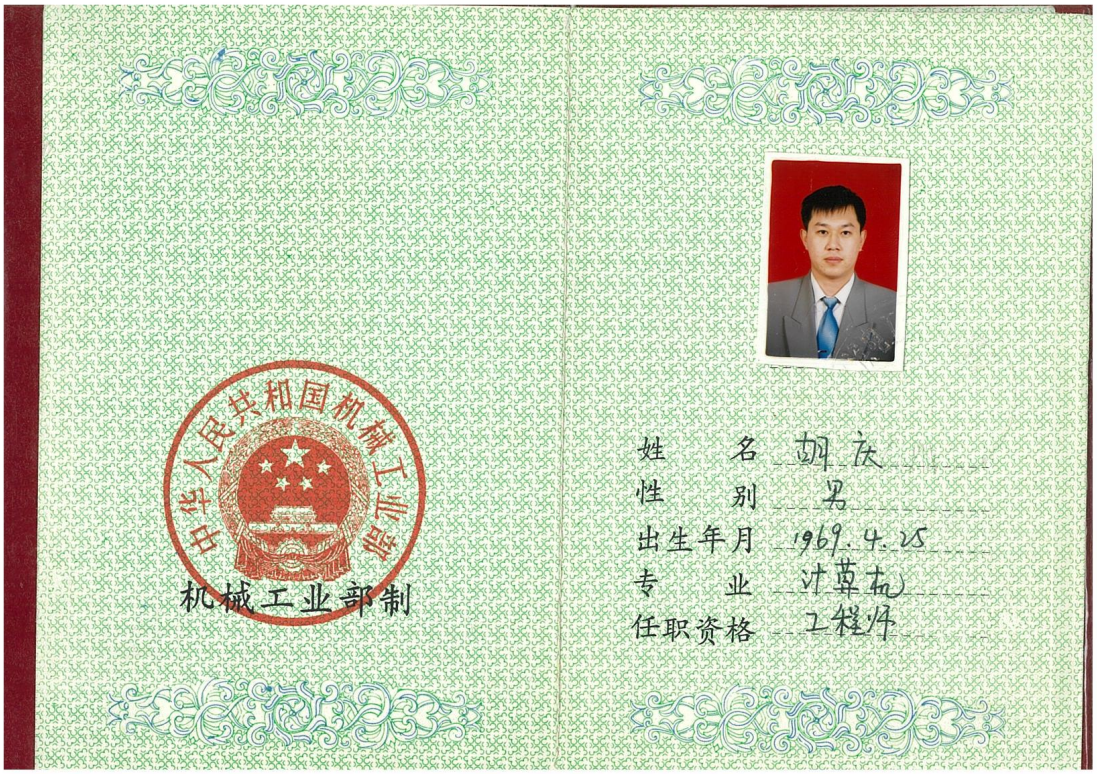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
机械工业部制
姓　名 胡庆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9.4.15
专　业 计算机
任职资格 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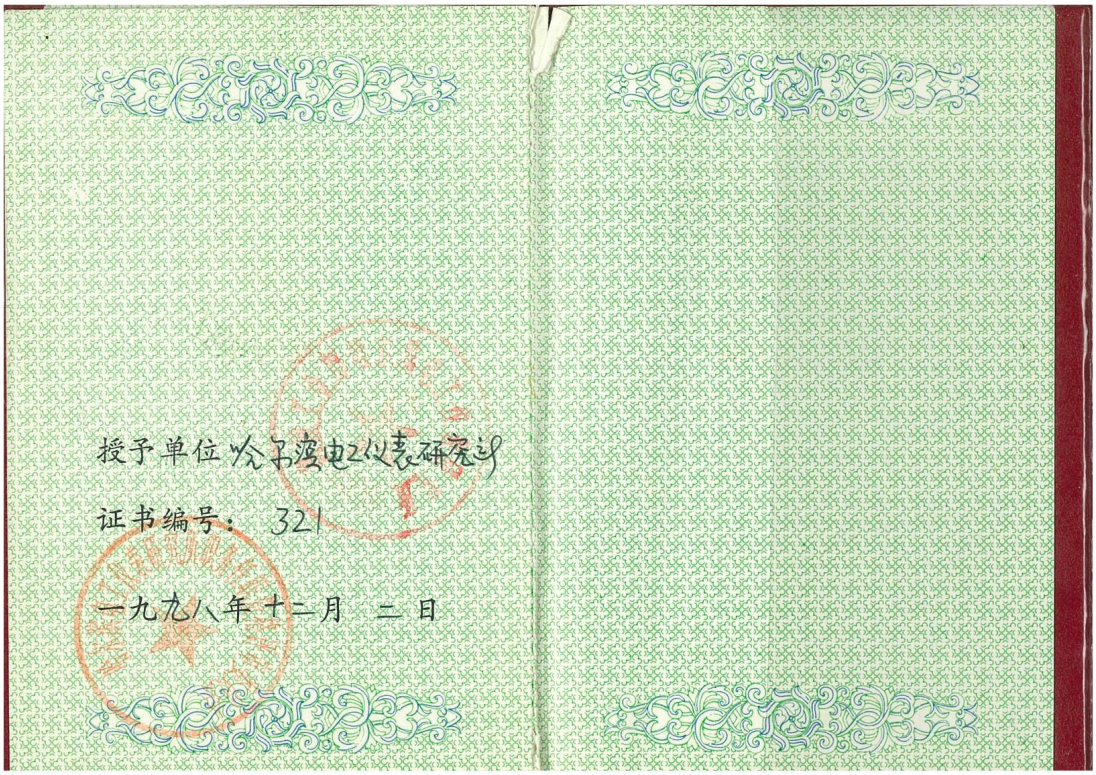
授予单位 [illegible]仪表研究所
证书编号：321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 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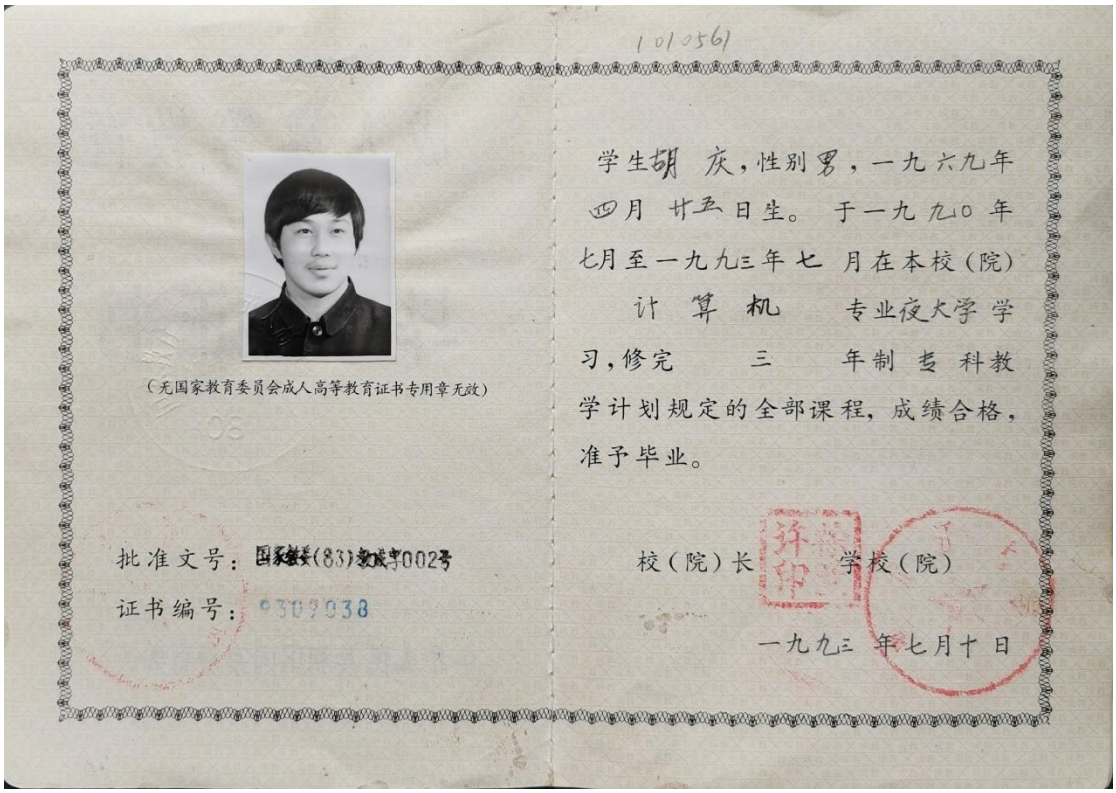

1010561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胡 庆，性别男，一九六九年四月廿五日生。于一九九0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校（院）计 算 机 专业夜大学学习，修完 三 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0309938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日

姓名 胡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4 月 25 日

住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芦家街70号4单元2楼3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31969042548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哈尔滨市公安局南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1.22-2025.11.22

1010561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胡兵 身份证号码：230103196904254877

出生年月：1969.4 性别：男 文化程度：大专 专业：计算机 .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哈尔滨市三辅路.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1年5月2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0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2021 年 5 月 2 日

8、 安全监理【王成军】

姓　　名 王成军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114077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 业 证 号 10100089894

发证日期 2010年7月15日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3年7月14日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鑫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6年7月14日

注 册 记 录

王成军 370982198107210619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02月10日

Y1692 王成军 370982198107210619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2月11日 至 2026年2月10日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成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年7月21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1月16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302785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F7UOGDKC

发证时间：2023年1月1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成军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 七 月二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环境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91200605002098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1-20034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王成强 身份证号码：370982198107210619
出生年月：1981.7 性别：男 文化程度：大学本科 专业：环境工程
技术职称：中级 家庭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金晶大道265号欧和花园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3月4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 元/月、职称工资 //// 元/月、附加工资 //// 元/月，合计为 //// 元/月；

②奖金 ////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329　乙方（签名）：王成军　日期：2020 年 2 月 26 日

9、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阮银东】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阮银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01月20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

取得资格时间：2024年10月24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20919197001206752

证 书 编 号：G3300412397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HM99BE76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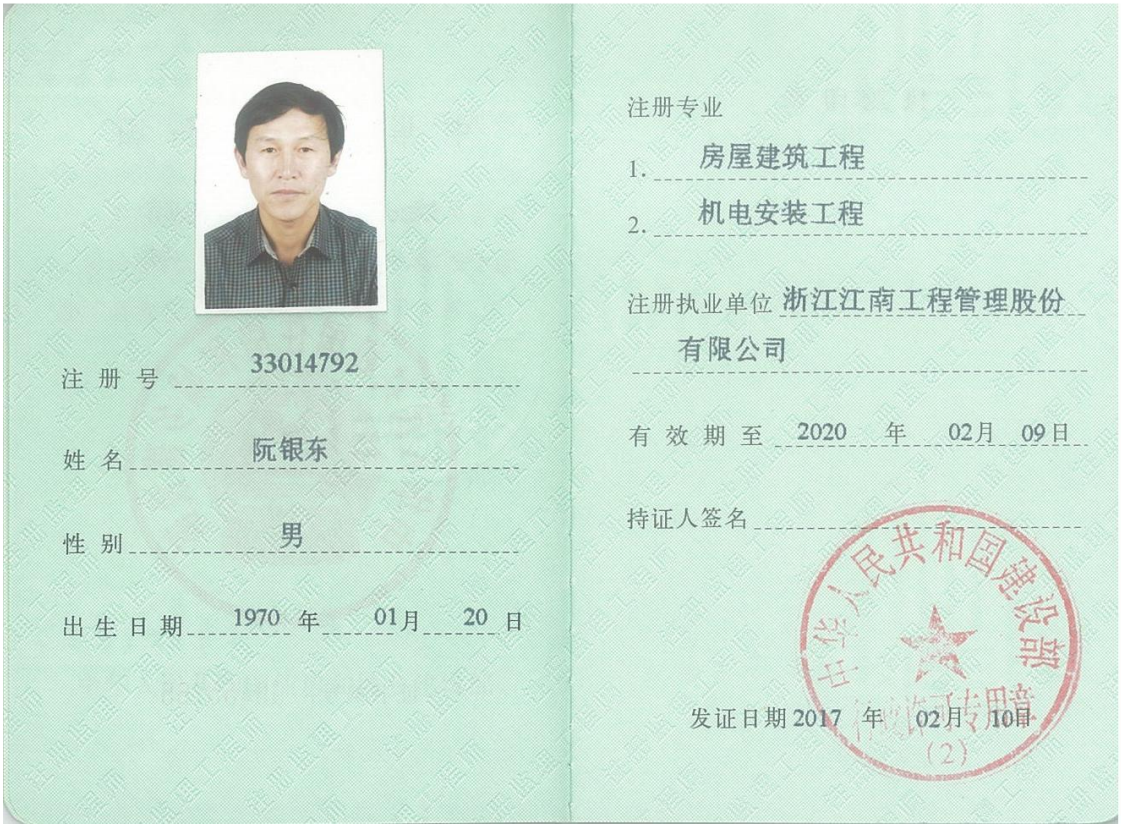

注 册 号 33014792

姓 名 阮银东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 年 01月 20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机电安装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0 年 02月 09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月 1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4557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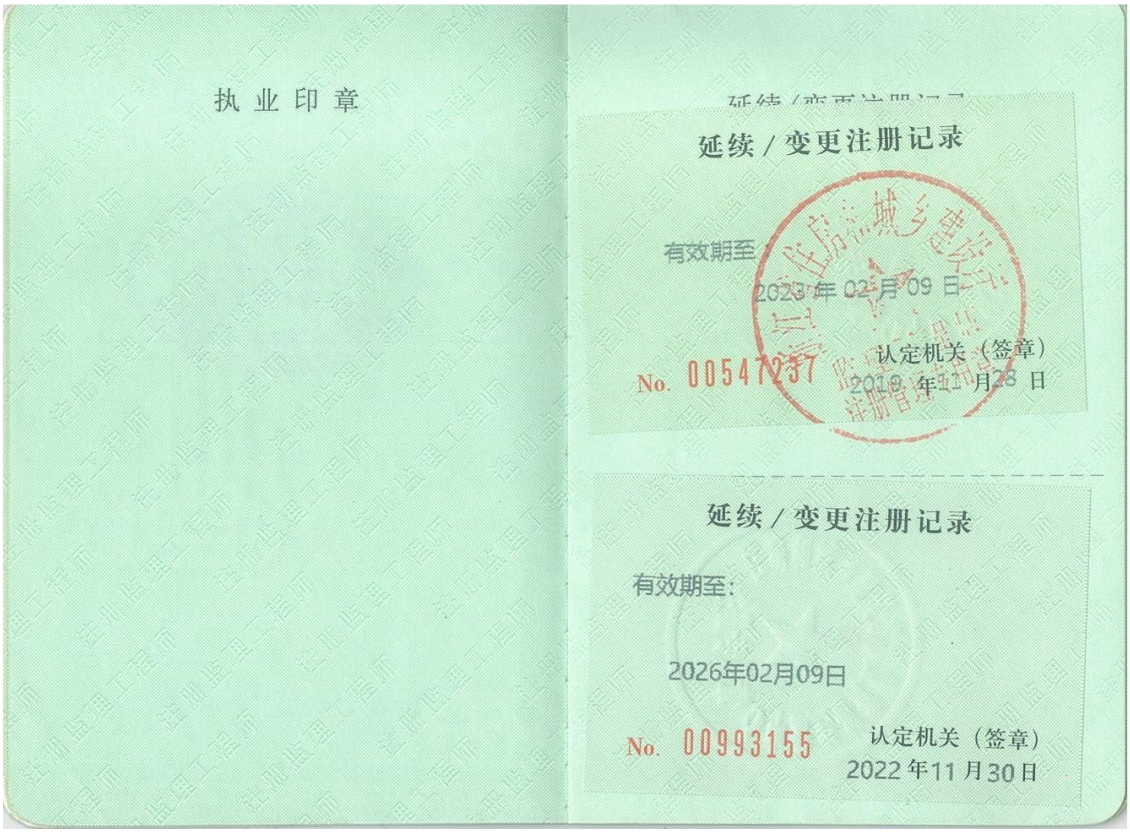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3年02月09日
No. 00547237
认定机关（签章）
2018年11月28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2月09日
No. 00993155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11月30日

姓 名 阮银东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0 年 1 月 20 日
住 址 江苏省东台市曹丿镇姜祝
村十组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91919700120675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台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1.25-2026.0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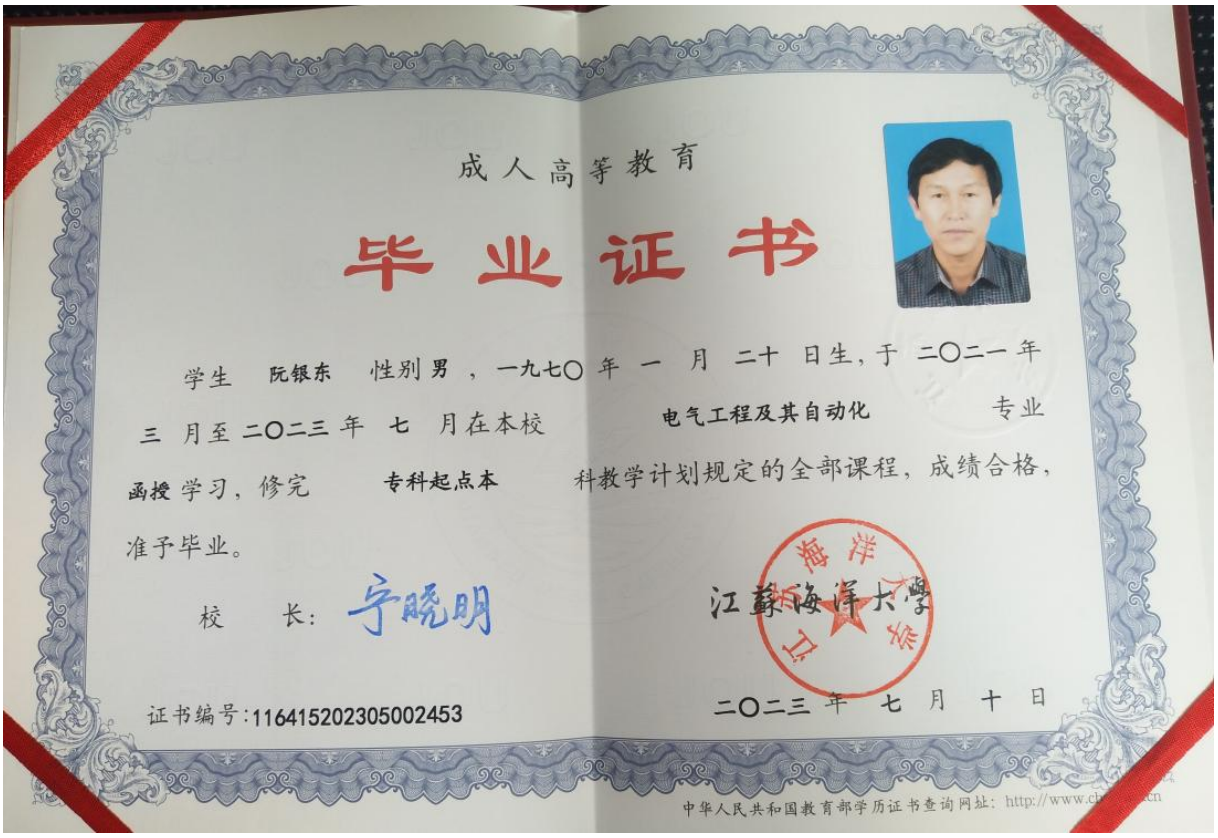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阮银东 性别男，一九七〇 年 一 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宁晓明

江苏海洋大学

证书编号：116415202305002453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阮银东 性别男，一九七〇 年 一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三 月至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专科 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欧进萍

证书编号：101417201206004373

二〇一二 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身份证号码：320719197001206752

出生年月：1970.1.20 性别：男 文化程度：大专 专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江苏省东台市头灶镇盖东村十组22号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1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 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 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10、 专业监理工程师（电气）【王迪】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5年6月27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电气（建筑智能化）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11月16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303571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ED4VLVDG

发证时间：2023年1月16日

注 册 号 33026454

姓 名 王迪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5 年 06 月 27 日

注册专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2. 电力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持证人签名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1 月 19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650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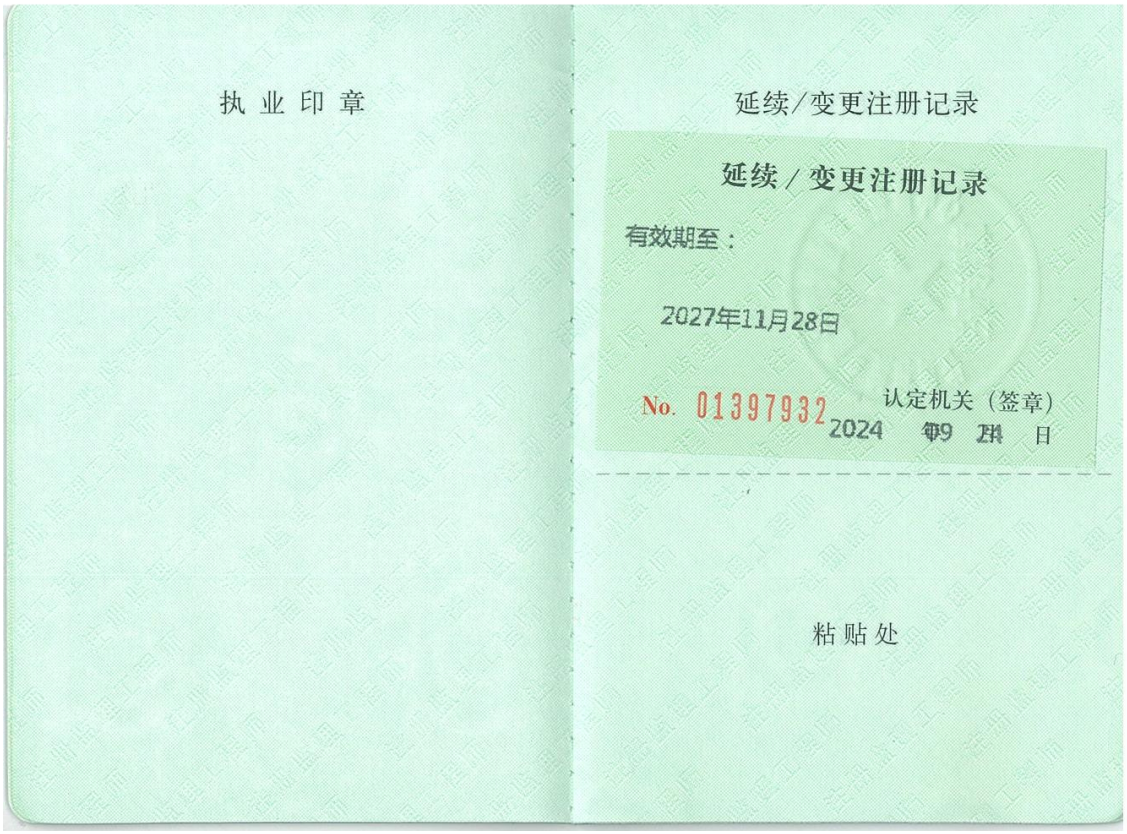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28日
No. 01397932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09 24 日
粘 贴 处

姓名 王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6 月 27 日

住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学府小区35号1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2811995062728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无锡市公安局锡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8.22-2025.08.22

104 10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迪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六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三江学院

校（院）长：陈云荣

证书编号：111221201605002902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十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09,020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王迪 身份证号码：321281199506272894

出生年月：1995.06.27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技术职称：助理工程师 家庭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羊尖镇子房小区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8 月 17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0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0元/月、职称工资0元/月、附加工资0元/月，合计为0元/月；

②奖金0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 12 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王旭　　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11、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刘东怀】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69861

33007431

注 册 号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16 年 03 月 15 日

姓 名 刘东怀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5 年 11 月 08 日

身份证号码 320721197511080839

学历(学位) 本 科

所 学 专 业 给水排水工程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3 年 11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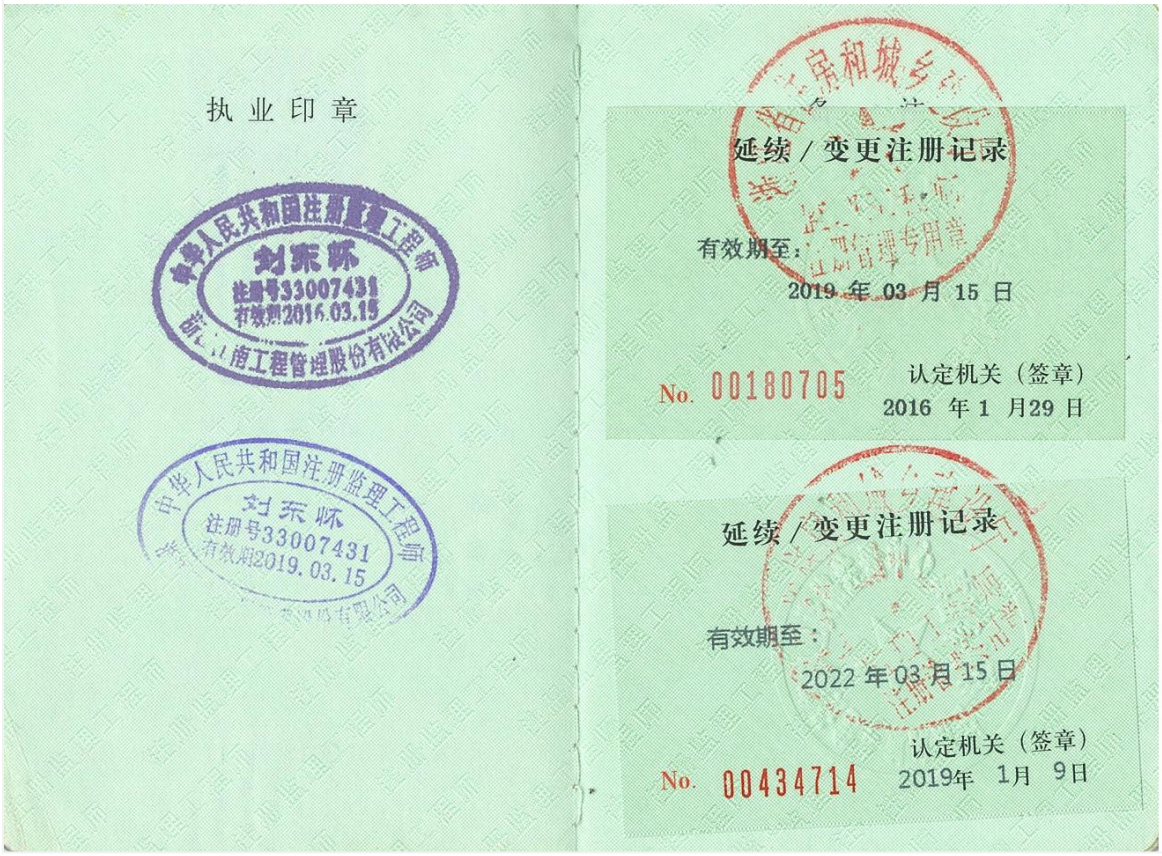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对东怀
注册号33007431
有效期2016.03.15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对东怀
注册号33007431
有效期2019.03.15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9 年 03 月 15 日
No. 00180705
认定机关（签章）
2016 年 1 月29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2 年 03 月 15 日
No. 00434714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 1月 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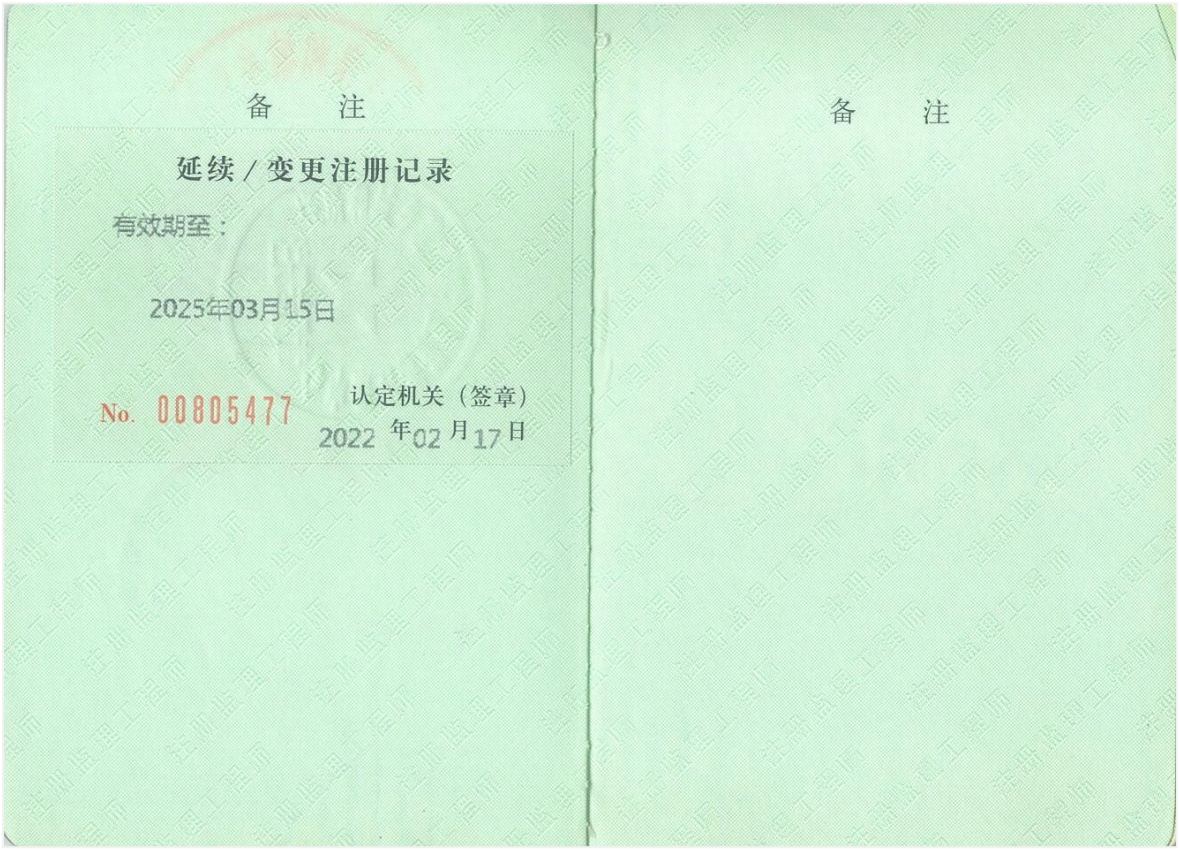
备 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15日
No. 00805477
认定机关（签章）
2022 年02 月17 日
备 注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刘东怀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5年11月08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给排水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1月26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20721197511080839

证 书 编 号：G3300347879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85NYNFDN

发证时间：2021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连云港市公安局新浦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2.23-2027.02.23

姓名 刘东怀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1 月 8 日

住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新浦区朝阳东路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72119751108083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东怀 性别 男，

一九七五 年 十一 月 八日生，于 一九九七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顾锦洪

校 名：揚州大学

二〇〇一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284994

学校编号：11117120010502260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刘荣柱 身份证号码：320721197511080839

出生年月：1975.11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经济师

技术职称：高工 家庭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民路7号1单元202室.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0 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元/月、职称工资 元/月、附加工资 元/月，合计为 元/月；

②奖金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 12 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乙方（签名）：[illegible]　日期：2022 年 3 月 28 日

12、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叶伟】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本证书统一由省、市、县(市、区)人事部门或省级厅局及相当一级单位发放。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7年09月24日

发证时间：2017年10月16日

发证单位：浙江省人才市场

证书编号：1702021258

姓　　名：叶伟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5月06日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暖通工程

注 册 号 33022388

姓 名 叶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 年 05 月 06 日

注册专业

1. 机电安装工程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华洲国际设计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持证人签名

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14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5946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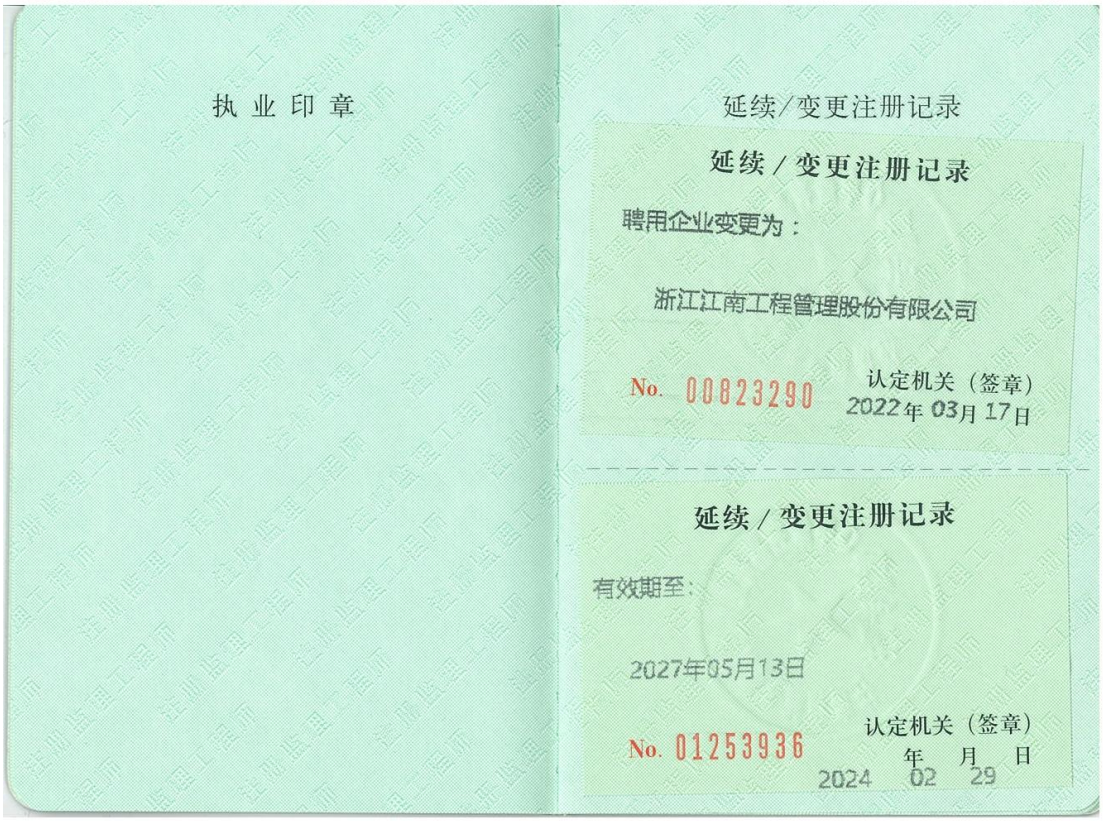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No. 00823290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03月17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53936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2024 02 29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暖通）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伟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五 月 六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551201205500234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1030203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 身份证号码：[illegible]

出生年月：1988.05 性别：男 文化程度：[illegible] 专业：[illegible]

技术职称：[illegible] 家庭地址：[illegible]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5月27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2020 年 5 月 27 日

2

13、 专业监理工程师（水暖）【杨金鼎】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杨金鼎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0月7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给排水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20年12月23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108359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N8H1IEN8

发证时间：2021年1月28日

注 册 号 33022114

姓 名 杨金鼎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0 年 10 月 07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 效 期 至 2026 年 05 月 13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年 05月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 册 执 业 证 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594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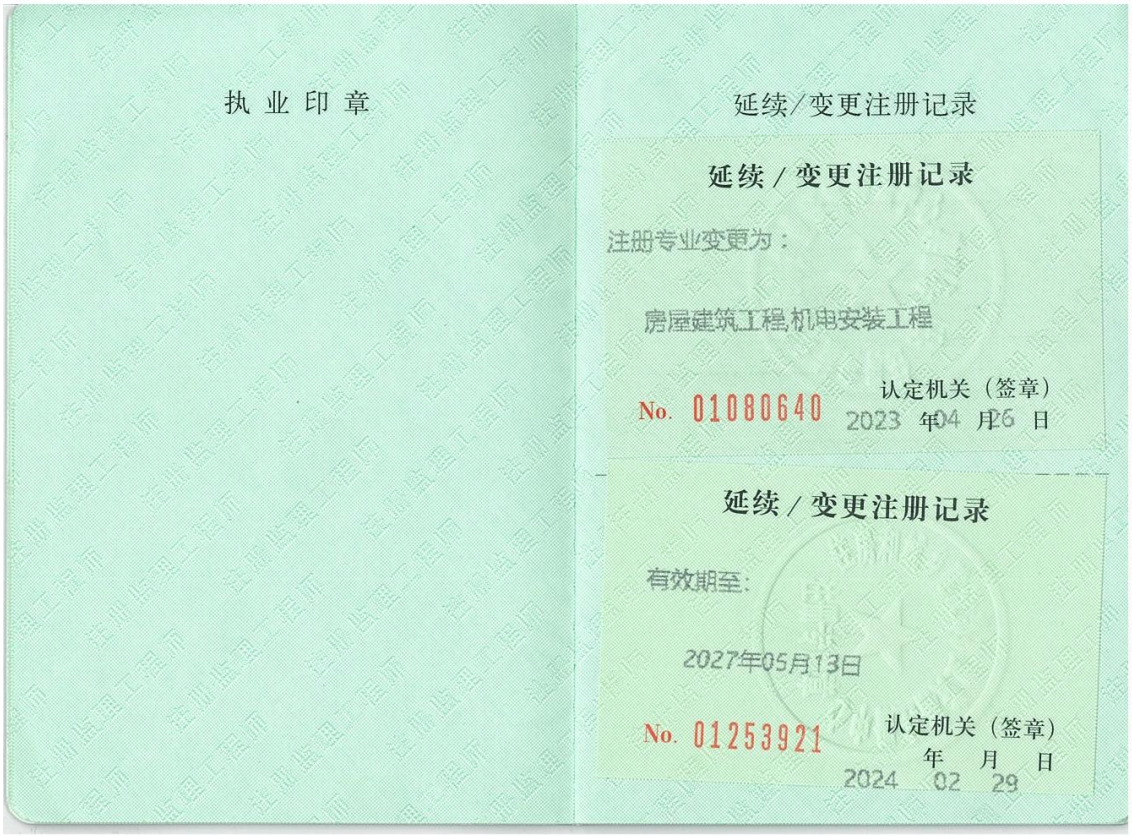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No. 01080640
认定机关（签章）
2023 年04 月26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53921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2024 02 29

姓名 杨金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7 日

住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里园乡白塔村十组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3199010072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阳市公安局卧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6.11-2041.06.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金鼎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十 月七 日生，于二〇一一 年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江大学 校（院）长：谢星印红

证书编号：104891201505001529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105092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杨金鹏 身份证号码：411303199010072432

出生年月：1990.10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技术职称：助理工程师 家庭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七里园白璞村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6月29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redacted]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redacted] 元/月、职称工资 [redacted] 元/月、附加工资 [redacted] 元/月，合计为 [redacted] 元/月；

②奖金 [redacted]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杨金辉　　日期：2020 年 6 月 29 日

14、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李来江】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李来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7月18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0月20日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62432198607184014
证 书 编 号：G3300343867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CKZ26SN6

发证时间：2021年12月0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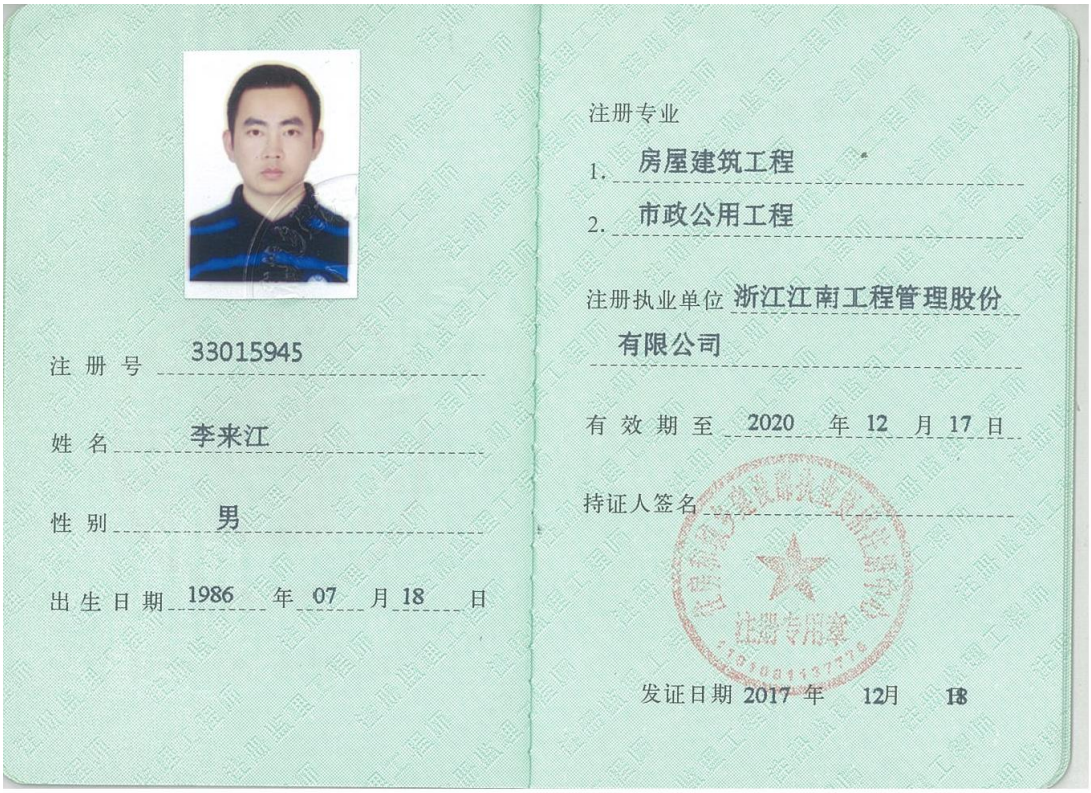

注册号 33015945

姓名 李来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 年 07 月 18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7 年 12月 1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476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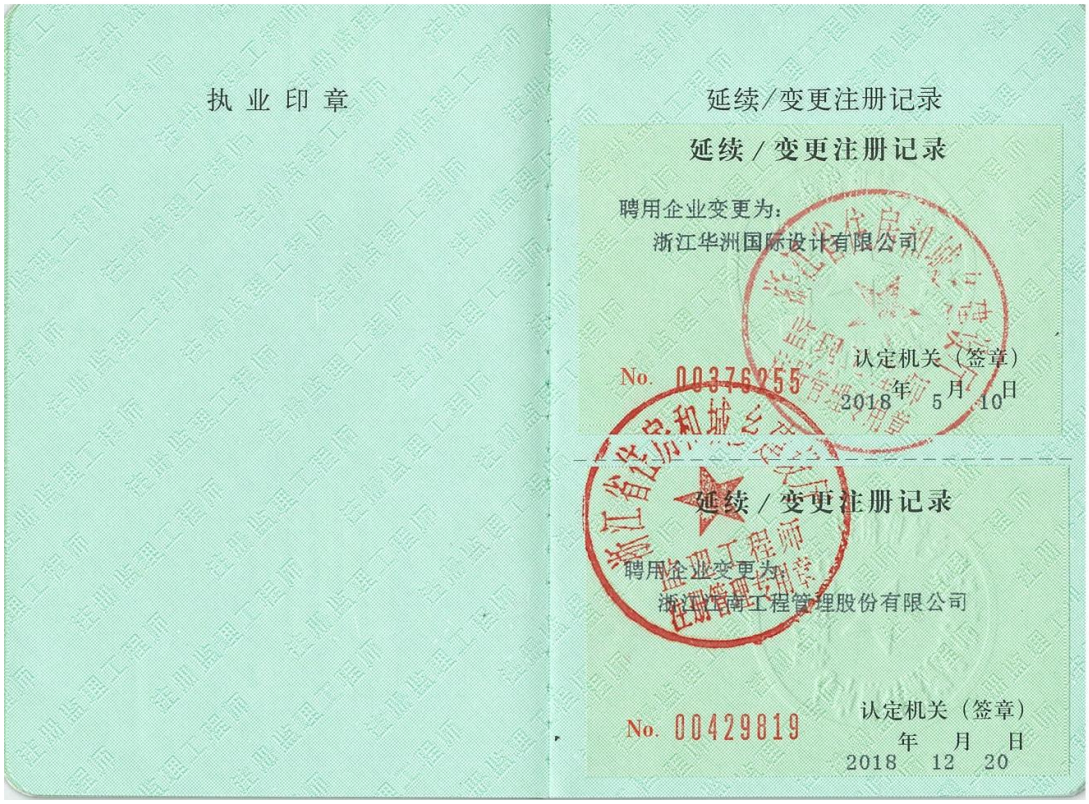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浙江华洲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No. 00376955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No. 00429819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12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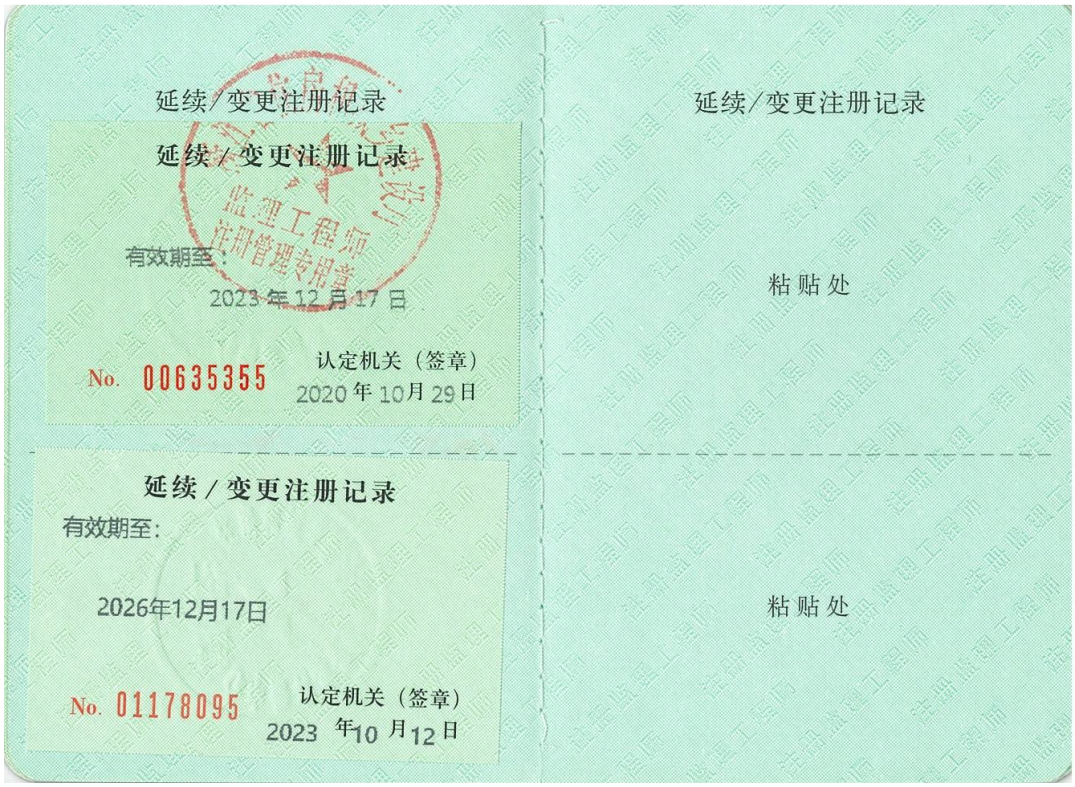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
No. 00635355
认定机关（签章）
2020 年 10月 29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17日
No. 01178095
认定机关（签章）
2023 年10 月12 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粘贴处
粘贴处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来江 性别 男，一九八六 年 七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二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字(83)002号

证书编号：104035201905002888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十八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来江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七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井冈山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191201006447114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井冈山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6.01-2037.06.01
姓名 李来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18 日
住址 江西省井冈山市葛田乡古田村下古田组5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32198607184014

劳 动 合 同

1036435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杏采江 身份证号码：362432198607184014

出生年月：1986.7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工程管理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5月14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redacted]0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redacted]元/月、职称工资 [redacted]元/月、附加工资 [redacted]0 元/月，合计为 [redacted] 元/月；

②奖金 [redacted]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1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吉来江　日期：2020 年 5 月 14 日

15、 专业监理工程师（幕墙）【王保亮】

注 册 号 33022100

姓 名 王保亮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 年 09 月 20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1年 05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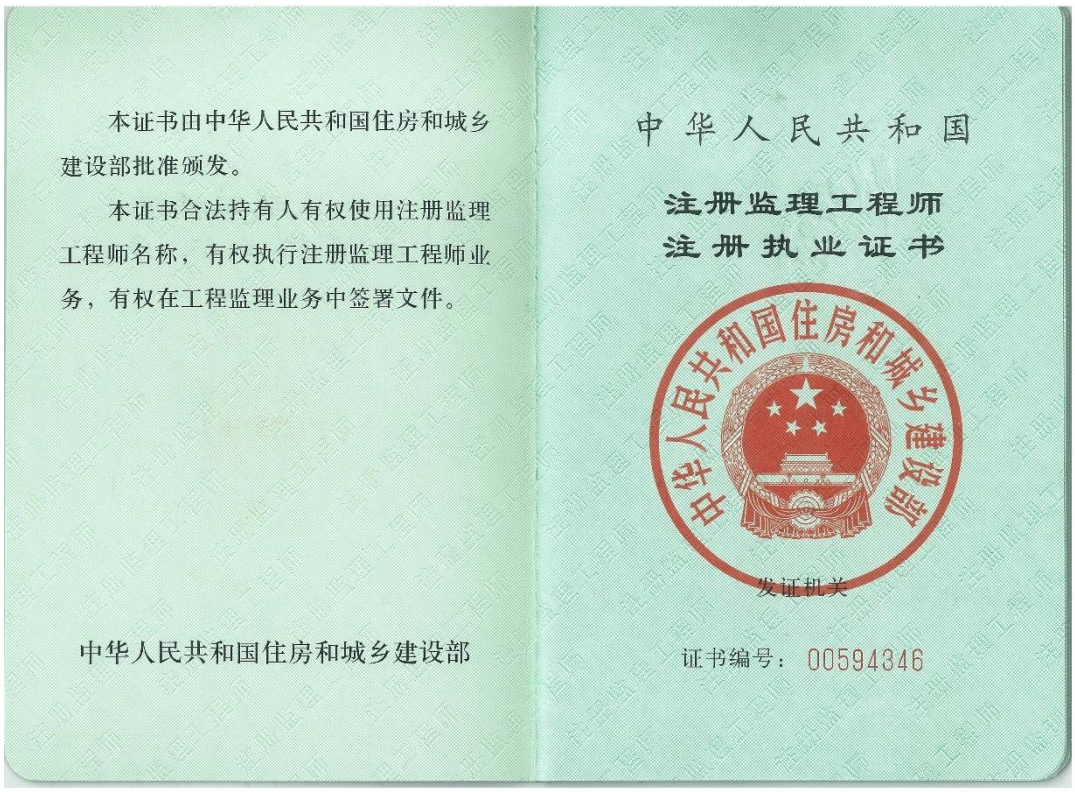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594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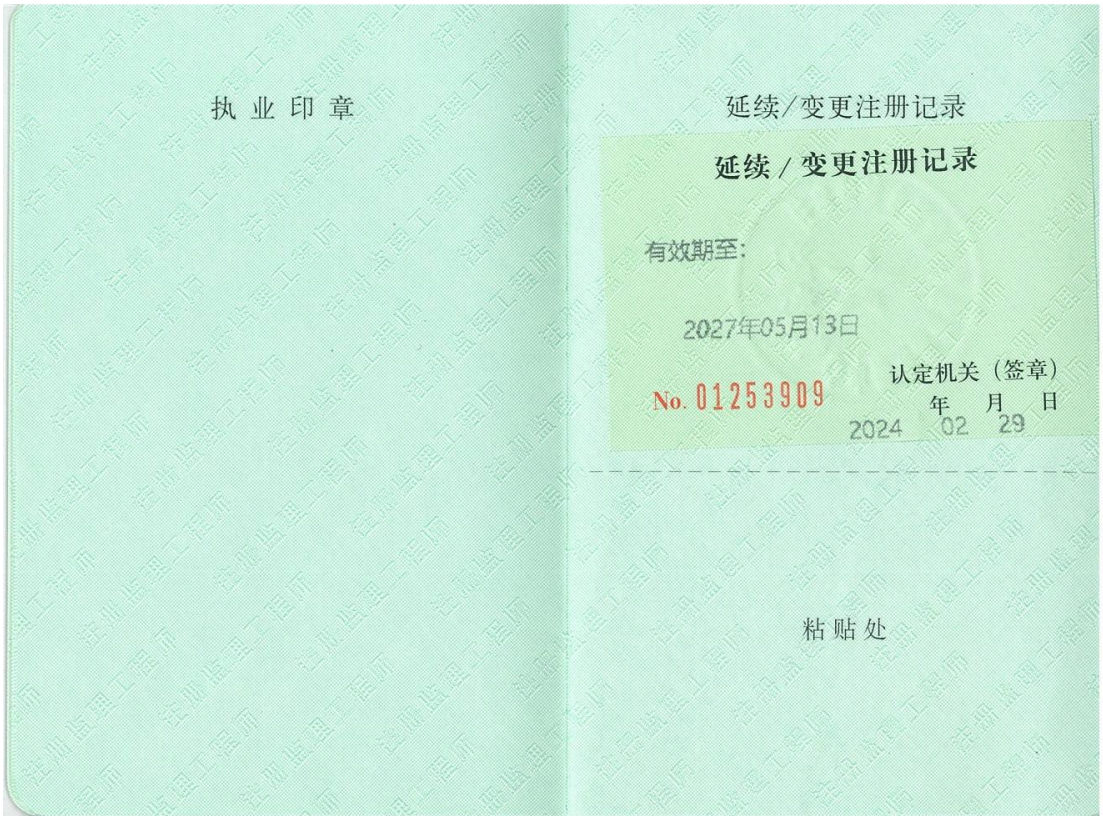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13日
No. 01253909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2024 02 29
粘 贴 处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保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9月20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1月10日

评 委 会 名 称：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220182198709201318

证 书 编 号：G3300386757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 线 验 证 码：C9668V89

发证时间：2023年12月29日

姓名 王保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9 月 20 日
住址 吉林省榆树市八号镇十一号村后小十二号屯2组
公民身份号码 2201821987092013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榆树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4.11-2036.04.11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保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九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八 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2005606335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王保亮

身份证号：220182198709201318

证书编号：664503010720099 46

参加　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〇　年六　月三十　日

高　等　院　校

二〇一〇　年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09 00498854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王保亮　身份证号码：220182198709201318
出生年月：1987.09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中级工程师　家庭地址：桂林市临桂区荣岭春天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0年5月3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 元/月、职称工资 /// 元/月、附加工资 /// 元/月，合计为 /// 元/月；

②奖金 ///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1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 劳动合同 33010603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 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 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 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 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 劳动合同期满的；
2. 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 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 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视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日期：2020 年 4 月 24 日

16、 专业监理工程师（园林绿化）【冯志远】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冯志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1月8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风景园林（景观设计）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0月18日
证 书 编 号： ZC3361202002712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 F894BVL5

浙江省人才市场

发证时间： 2020年11月17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冯志远
性　　别：男
身份证号：140602199001089535
专 业 1：市政公用工程
专 业 2：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 年 10 月 29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16 年 10 月 30 日

证书编号：B16100364

S3K1H8P6

姓名 冯志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8 日
住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21号
公民身份号码 1406021990010895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杭州市公安局西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05-2040.06.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志远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 一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十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草业科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471201405000357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九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硕士学位证书

冯志远，男，1990年1月8日生。在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完成了风景园林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经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授予风景园林硕士学位。

校长

证书编号：1071232020030403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

（专业学位证书）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 身份证号码：[illegible]

出生年月：1990.1.8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illegible]

技术职称：助理工程师 家庭地址：[illegible]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19年1月25日起至2022年1月24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年__月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④乙方入司工作未满12个月的或自然年度内工作未满12个月的，本款第5条“其他约定”中的年薪约定不成立。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3．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4．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5．其它约定：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法定地址。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冯李飞　　日期：2019 年 1 月 25 日

17、 专业监理工程师（市政）【欧启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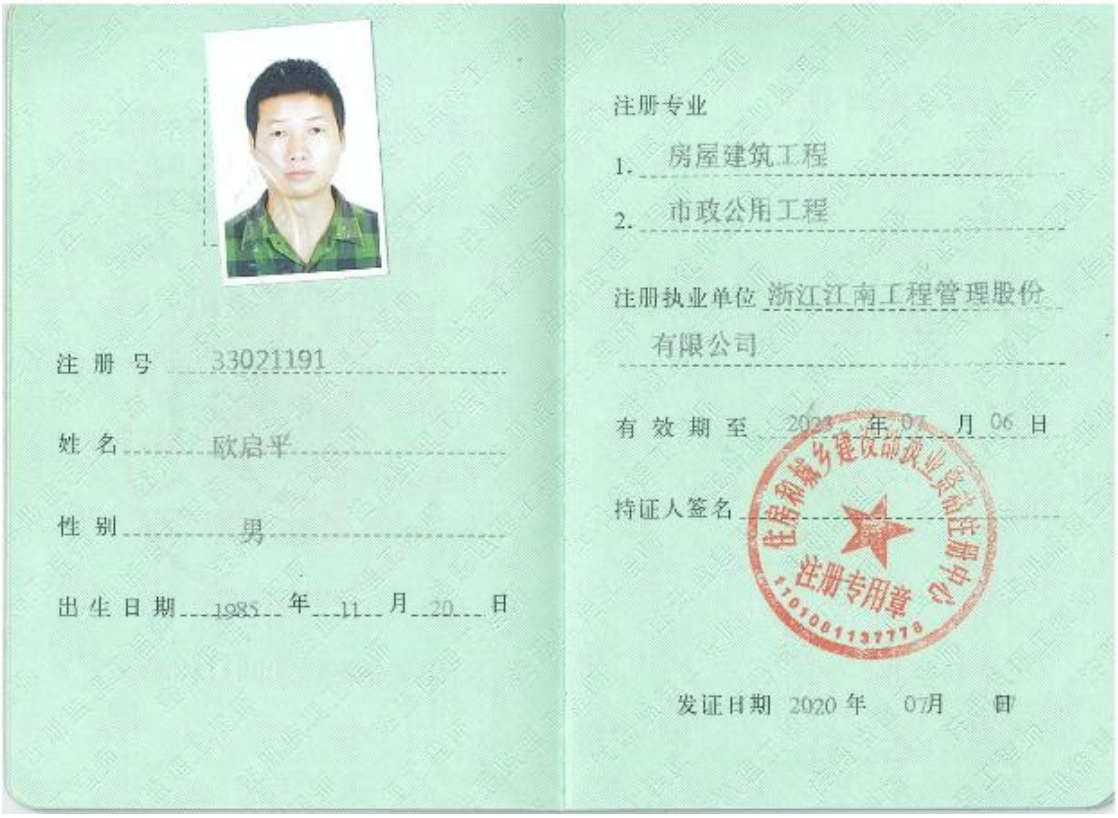

注册号 33021191

姓名 欧启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 年 11 月 20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 年 07 月 06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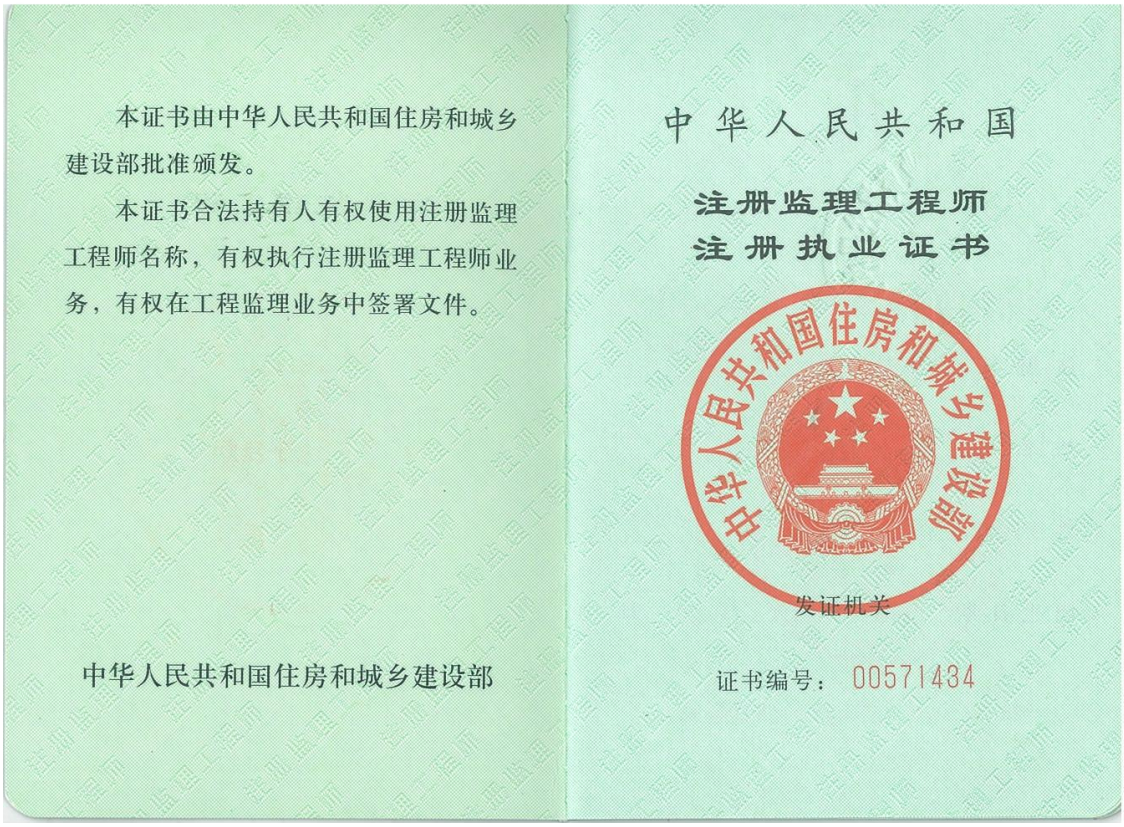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5714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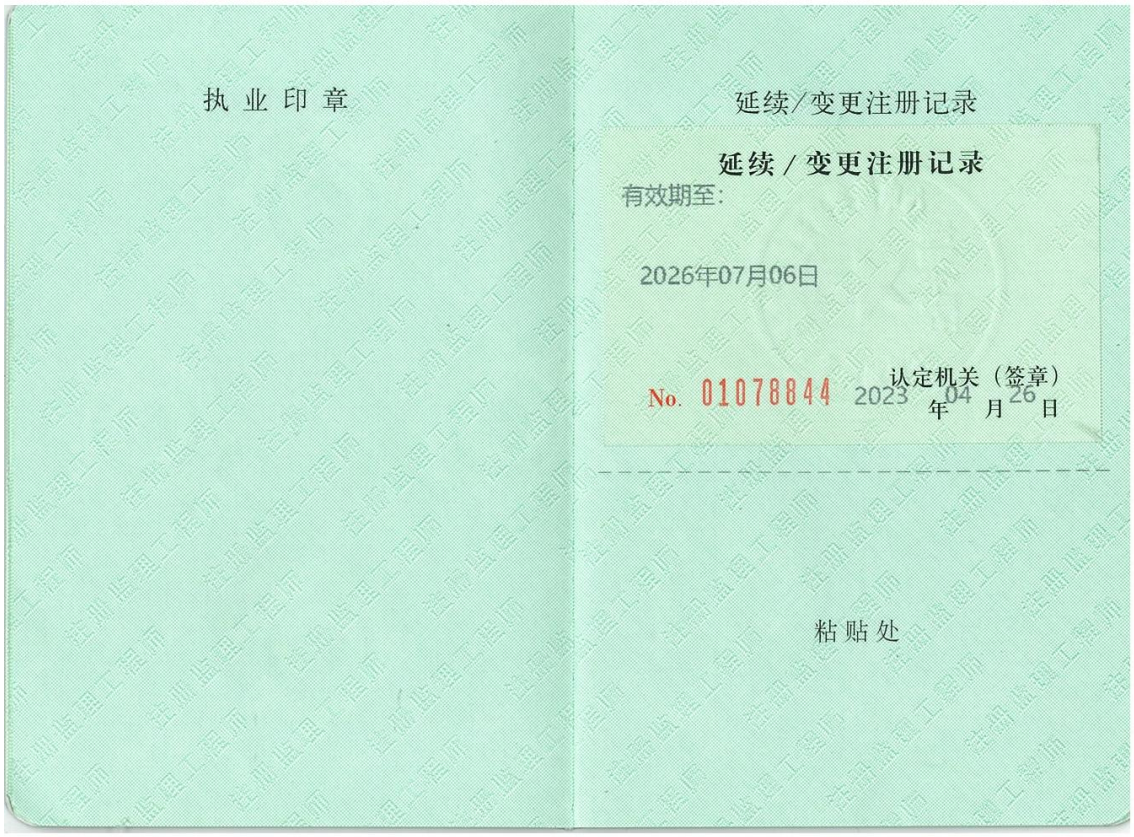
执 业 印 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7月06日
No. 01078844
2023 04 26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
粘 贴 处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29日
2029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欧启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1月20日

注册编号：浙1332021202204133

聘用企业：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7-04至2025-07-0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欧启平

签名日期：202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2年07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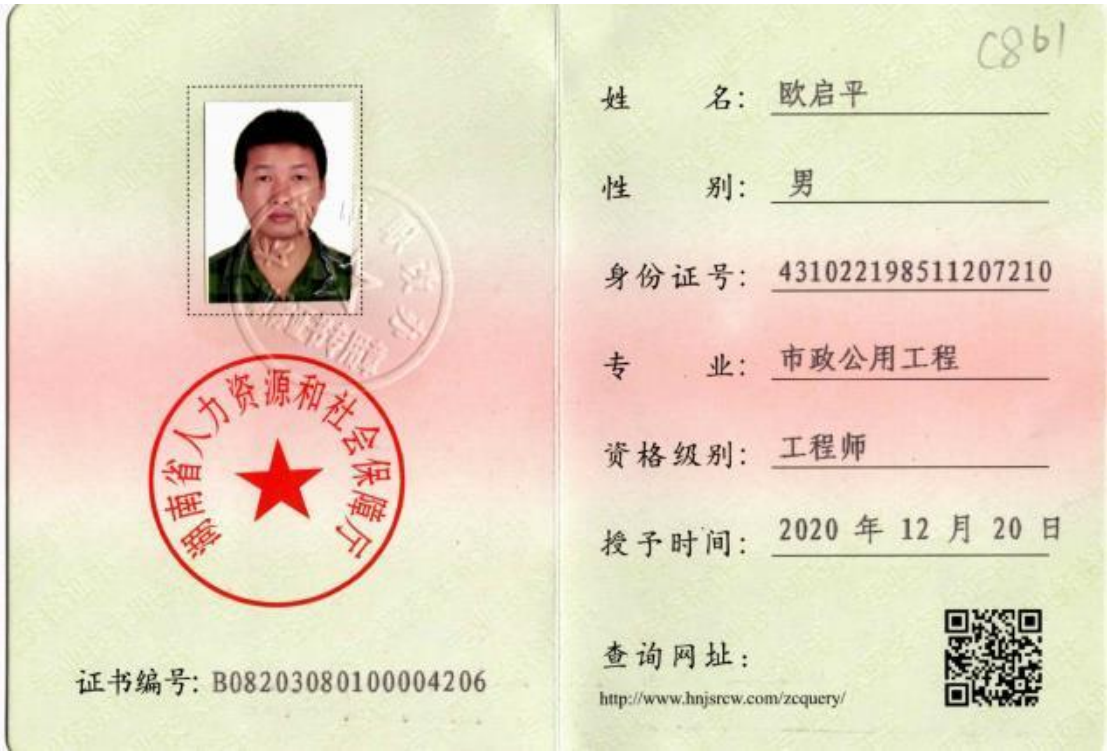

C861

姓　　名：欧启平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1022198511207210

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203080100004206

高　等　教　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欧启平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　十一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至二〇一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大学　　校（院）长：李元印元

证书编号：101837201806981077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欧启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1 月 20 日
住址 湖南省宜章县长策乡田像
村第四村民小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1022198511207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宜章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3.20-2035.03.20

2003115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欧启平　身份证号码：431022198511207210
出生年月：85.11.20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质保 指挥
技术职称：中级 家庭地址：湖南省湘潭市长寿乡四流村6组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____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____元/月、职称工资____元/月、附加工资____元/月，合计为____元/月；

②奖金____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乙方（签名）：[illegible]　　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

18、 监理员【曾雁洲】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曾雁洲
性　　别：男
身份证号：612401199803040001X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4 月 21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1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编号：B24040315

W2H9Q5F4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曾雁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3月4日
资 格 名 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根据浙人才〔2021〕17号文件确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8月31日
证 书 编 号：ZC3361202101021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E3IEAZ8V

发证时间：2021年9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12-2044.04.12

姓名 曾雁洲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 年 3 月 4 日
住址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小北街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401199803040O1X

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

学生 曾雁洲 ，性别 男 ，一九九八 年 三 月 四 日生，于 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环境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集美大学

校长：

证书编号：10390120200500671 2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翁雁洲 身份证号码：612401199803040011X
出生年月：1998.3.4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环境设计
技术职称：_____ 家庭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小北街42号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 一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 年 \ 月 \ 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 工程管理 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 \ 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5000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 元/月、职称工资 /// 元/月、附加工资 /// 元/月，合计为 /// 元/月；

②奖金 ///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入职当年自然年度年薪考核时在岗，入职次年起须在该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否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2020届校招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及jngc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乙方（签名）：智雁湘　日期：2020 年 7 月 15 日

19、 监理员【何浩龙】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何浩龙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1121199808298815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 年 09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1 年 12 月 01 日

证书编号：B24090309

E7P5S3H0

杭州市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何浩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8月29日
资 格 名 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监理
评委会名称：杭州市西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取得资格时间：2022年8月31日
证 书 编 号：ZC3301202218138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YIMGEYE5

发证时间：2022年9月26日

姓 名 何浩龙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8 年 8 月 29 日

住 址 湖南省祁阳县龚家坪镇沙子坪村14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11211998082988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23-2028.07.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何浩龙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八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 年 六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26561202105178956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何涛龙 身份证号码：431121199808298815

出生年月：1998.8.29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_____ 家庭地址：湖南省永州市祁阳县黄家坪镇沙子坪村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 \ 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 年 \ 月 \ 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 工程管理 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z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 \ 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illegible] 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illegible] 元/月、职称工资 [illegible] 元/月、附加工资 [illegible] 元/月，合计为 [illegible] 元/月；

②奖金 [illegible]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 12 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2021 届校招大学生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何浩龙　日期：2021 年 7 月 23 日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20、 监理员【谢宗飞】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谢宗飞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60721199009051238
专　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 年 06 月 29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0 年 06 月 30 日

证书编号：B20070313

S4N4N7I0

持证人签名：

姓　　名：谢宗飞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60721199009051238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9 年 9 月 28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93010300000444

姓名 谢宗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5 日

住址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王母渡镇胜利村石樟坪组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211990090512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15-2038.10.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宗飞 性别 男，一九九0 年 九 月 五 日生，于二0一0 年 九 月至二0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全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8681201306000322

二0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illegible] 身份证号码：360721199009051238

出生年月：1990.09.05 性别： 男 文化程度：大专 专业：工程造价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2021年3月6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illegible]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illegible]元/月、职称工资[illegible]元/月、附加工资[illegible]元/月，合计为[illegible]元/月；

②奖金[illegible]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12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1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谢彩　　日期：2021 年 3 月 6 日

21、 监理员【谢炜】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盖章）

姓　　名　谢炜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52202199612134816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100356

初次发证日期：2020 年 10 月 21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2026 年 10 月 20 日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谢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12月13日
资 格 名 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根据浙人才〔2021〕17号文件确定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8月31日
证 书 编 号：ZC3361202100955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QEILVBOC

发证时间：2021年9月9日

姓名 谢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12 月 13 日
住址 福建省福安市晓阳镇观前街2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2202199612134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福安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6.20-2043.06.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炜 性别 男， 1996 年 12 月 13 日生，于 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春建筑学院 校（院）长：
书编号:136051202005002824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北11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谢灶炜 身份证号码： 352202199612134816
出生年月：1996.12.13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_____ 家庭地址：福建省福安市晓阳镇晓阳村观岩前往27号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 \ 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 \ 年 \ 月 \ 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 工程管理 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7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 \ 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 元/月，在次月的15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 元/月、职称工资 //// 元/月、附加工资 //// 元/月，合计为 //// 元/月；

②奖金 ////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6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入职当年自然年度年薪考核时在岗，入职次年起须在该自然年度内工作满12个月，否则适用第五条第1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2020 届校招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1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 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 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l985 及 jngc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谢大伟　　日期：2020 年 7 月 16 日

22、 资料员【殷盛】

证书编码：03317114933170161 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殷盛

身份证号：340881199010015232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浙江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761

姓　　名：殷盛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40881199010015232

工作单位：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专 业 一：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二：市政公用工程

专 业 三：施工安全管理

证书编号：浙建监2016020484

有 效 期：2019年12月9日

发证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16 年 12 月 10 日

续期登记栏

审核意见：同意续期

有效期：2022年12月09日

批准单位（盖章）

2019年 12 5日

续期登记栏

审核意见：同意续期

有效期：2025年12月09日

批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022 11 17

续期登记栏

审核意见：

有效期：

批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殷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0月01日
资 格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建筑工程管理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人才市场工程技术人员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9年10月20日
身 份 证 号：340881199010015232
证 书 编 号：ZC3361201902585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XSHI0387

发证时间：2019年11月05日

姓名 殷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1 日
住址 安徽省桐城市大关镇卅铺村沿河2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08811990100152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桐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5.08-2041.05.0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殷盛 性别 男， 1990 年 10 月 01 日生，于 2010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6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海大学文天学院 院 长：杨士魁

证书编号：142031201405002214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劳 动 合 同

1030519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池进 所有制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8 号公元大厦北 11 楼

乙方（劳动者）姓名：殷盛 身份证号码：340881199010015232

出生年月：1990/10 性别：男 文化程度：本科 专业：土木工程

技术职称：工程师 家庭地址：无假西相城市大送镇卅铺村16幢25号

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意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考核合格，乙方工作满___个月后可申请提前转正。~~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项目工作完成止。~~

~~甲乙双方在用工前订立本劳动合同的，劳动关系自乙方实际到岗之日起建立。~~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工程管理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

2．乙方在合同期间由甲方进行管理，听从甲方工作安排，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交给的工作任务，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3．合同期工作地点：江浙皖、东北、广东、西南等公司业务发展区域。

4．因甲方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当甲方因工作需要，同时综合考虑乙方的能力和表现，在必要时可以对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进行调整（包括派驻外地等），但甲方应提前 7 日通知乙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条款

1．甲方因工作及职责需要，对部分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部分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的岗位实行不定时工时制。

2．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加点，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有关规定。

3．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班次和休息日。

4．乙方按国家及甲方规定享受休假、探亲假、婚丧假、法定节假日休假，请休事假和病假。

5．乙方因自身原因，在正常工作时间内未能完成本职工作而导致延时工作的，不以加班加点计算。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因违规操作引起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五、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工作能力，注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态度等确定其薪酬待遇。

1．月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及各类补贴三部分组成，乙方试用期内薪酬为___/___元/月，经考核合格（详见公司试用期管理规定），试用期满继续保持劳动关系的，原则上薪酬总额 //// 元/月，在次月的 15 日发放；

①基本工资由以下三部分组成：学历工资 //// 元/月、职称工资 //// 元/月、附加工资 //// 元/月，合计为 ////0 元/月；

②奖金 //// 元/月，由甲方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工作能力、所承担项目的类型、地理位置及业绩考核等因素确定并根据实际情况可浮动±50%；

③补贴，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确定。

2．本条第 6 款“其他约定”年薪约定条款成立的前提：乙方须在甲方工作满 12 个月且自然年度内工作满 12 个月；如不符合，则适用第五条第 1 款薪酬约定。

3．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为税前工资，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

4．甲方可根据公司实际

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的考核情况，以及乙方在本公司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薪酬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5．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杭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

6．其它约定：___/___。

六、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乙方应认真学习和

理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甲方的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

甲乙双方已经就甲方相关制度中有异议的条款规定进行了沟通，乙方同意并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一）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

（二）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即时通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声誉造成损害的；

4．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影响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在甲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三）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考核不合格，经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或拒绝调整工作岗位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因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协商后也无法变更协议的。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甲方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因甲方所处行业、所从事业务的特殊要求，其工作人员在具体业务过程中不宜变动。因此，在双方约定的合同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解约。若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给甲方业务、经营造成直接、间接的影响或损失的，乙方应就此对甲方予以赔偿。

（四）乙方在工作过程中，若因其过错（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致使甲方被索赔、处罚等，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九、其它

乙方在职期间发生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的专业培训（含考试报名费、交通住宿费），均约定服务期需满五年。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甲方可以按照实际支付的培训费（包括培训期间的工资）计收违约金，其标准按每服务满一年（不满一年的，则该年数不计）递减实际支付的培训费总额的20%计算（服务年数的计算从培训结束日开始至离职日）。

十、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及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十二、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页的地址为双方联系的唯一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协议中双方有任何争议，甚至涉及仲裁或诉讼时，该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文书送达该地址的即视为送达向对方。若其中一方通讯地址发生变化，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造成双方联系障碍，由有过错的一方负责。

十三、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特别说明：签约双方已明确上述条款并接受其约定，同时乙方保证预留在公司内网的手机号码、邮箱等联系方式及家庭住址准确无误，甲方的各类通知均通过公司内网、外网、“江南之家”QQ群、手机短信、公司微信平台（微信号：jnpm1985）等渠道传递，一经发出视为已经送达乙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信息传达不到位，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盖章）： 劳动合同专用章 3301060324529　**乙方（签名）：** 殷斌　**日期：** 2022 年 6 月 25 日

23、 拟派所有人员社保证明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共1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3189	3189	3189

2024年03月 - 2025年02月，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保亮	220182198709201318	202403 - 202502	12
2	胡庆	230103196904254877	202403 - 202502	12
3	刘同	320322199102126510	202403 - 202502	12
4	刘东怀	320721197511080839	202403 - 202502	12
5	阮银东	320919197001206752	202403 - 202502	12
6	王迪	321281199506272894	202403 - 202502	12
7	殷盛	340881199010015232	202403 - 202502	12
8	谢炜	352202199612134816	202403 - 202502	12
9	李来江	362432198607184014	202403 - 202502	12
10	王成军	370982198107210619	202403 - 202502	12
11	杨金鼎	411303199010072432	202403 - 202502	12
12	袁新云	420111197307235053	202403 - 202502	12
13	叶伟	430822198805060878	202403 - 202502	12
14	欧启平	431022198511207210	202403 - 202502	12
15	杨一飞	431102199105105694	202404 - 202407	4
16	何浩龙	431121199808298815	202403 - 202502	12
17	杨红星	532930198910111519	202403 - 202502	12
18	曾雁洲	61240119980304001X	202403 - 202502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399555184983l559，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9日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共1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3189	3189	3189

2024年03月 - 2025年02月，该单位（失业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保亮	220182198709201318	202403 - 202502	12
2	胡庆	230103196904254877	202403 - 202502	12
3	刘同	320322199102126510	202403 - 202502	12
4	刘东怀	320721197511080839	202403 - 202502	12
5	阮银东	320919197001206752	202403 - 202502	12
6	王迪	321281199506272894	202403 - 202502	12
7	殷盛	340881199010015232	202403 - 202502	12
8	谢炜	352202199612134816	202403 - 202502	12
9	李来江	362432198607184014	202403 - 202502	12
10	王成军	370982198107210619	202403 - 202502	12
11	杨金鼎	411303199010072432	202403 - 202502	12
12	袁新云	420111197307235053	202403 - 202502	12
13	叶伟	430822198805060878	202403 - 202502	12
14	欧启平	431022198511207210	202403 - 202502	12
15	杨一飞	431102199105105694	202404 - 202407	4
16	何浩龙	431121199808298815	202403 - 202502	12
17	杨红星	532930198910111519	202403 - 202502	12
18	曾雁洲	61240119980304001X	202403 - 202502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3995565670522530，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9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浙江省(杭州市本级)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5l7XG　　共1页，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3189	3189	3189

2024年03月 - 2025年02月，该单位（工伤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保亮	220182198709201318	202403 - 202502	12
2	胡庆	230103196904254877	202403 - 202502	12
3	刘同	320322199102126510	202403 - 202502	12
4	刘东怀	320721197511080839	202403 - 202502	12
5	阮银东	320919197001206752	202403 - 202502	12
6	王迪	321281199506272894	202403 - 202502	12
7	殷盛	340881199010015232	202403 - 202502	12
8	谢炜	352202199612134816	202403 - 202502	12
9	李来江	362432198607184014	202403 - 202502	12
10	王成军	370982198107210619	202403 - 202502	12
11	杨金鼎	411303199010072432	202403 - 202502	12
12	袁新云	420111197307235053	202403 - 202502	12
13	叶伟	430822198805060878	202403 - 202502	12
14	欧启平	431022198511207210	202403 - 202502	12
15	杨一飞	431102199105105694	202404 - 202407	4
16	何浩龙	431121199808298815	202403 - 202502	12
17	杨红星	532930198910111519	202403 - 202502	12
18	曾雁洲	61240119980304001X	202403 - 202502	12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399557042529493 9，
验证平台：https://mapi.zjzw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造成信息泄漏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盖章）

打印时间：2025年02月19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 电子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官洁　　社保电脑号：804337871　　身份证号码：51101119830202074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57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570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57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6606.56	3537.12			3897.9	1559.16			389.85		143.0		338.16	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d33bf620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5709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一飞　　社保电脑号：633830830　　身份证号码：4311021991051056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57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570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57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4492.76	2409.76			2602.9	1041.16			260.33		99.33		225.44	5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786b3eeb4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5709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丽星　　社保电脑号：641164150　　身份证号码：43022419841110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57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5709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570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570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7048.7	3537.12			3897.9	1559.16			389.85		143.0		338.16	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786b3f6ac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5709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志远　　社保电脑号：806680037　　身份证号码：1406021990010895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57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15709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3	315709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4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5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6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7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8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9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0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1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2	315709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1	315709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8950.0	4800.0			3897.9	1559.16			389.85		203.0		480.0	12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786b3ff69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5709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宗飞　　社保电脑号：805879844　　身份证号码：3607211990090512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1570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15709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1570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1570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1570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6606.56	3537.12			3897.9	1559.16			389.85		143.0		338.16	84.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56d33c202e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15709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2月1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